

##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 1、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格式要求见附件 8-1）；
- 2、投标人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截至到递交截止时间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投标人以成立之日起为准)或其开户银行出具的本年度内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8-2）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8-3、8-4）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8-5）
-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8-6）
- 6、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格式见附件 8-7）
- 7、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8-8）
- 8、联合体协议书原件（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格式见附件 8-9）
- 9、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招标文件有相关要求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8-10）

## 8-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说明：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三合一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注：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视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



## 8-2 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投标人2023年度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截至到递交截止时间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投标人以成立之日起为准)或其开户银行出具的本年度内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严禁复制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合并)**

XYZH/2024HFAA1B000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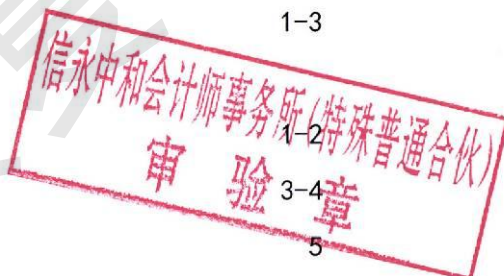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合并）

目 录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21



	<p><b>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b></p>	<p>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p>	<p>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p>
	<p><b>ShineWing</b>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p>	<p>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 R. China</p>	<p>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p>

## 审计报告

XYZH/2024HFAA1B000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铁四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铁四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铁四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铁四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铁四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铁四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铁四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

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4H9CJXR8





审计报告 (续)

XYZH/2024HF001B000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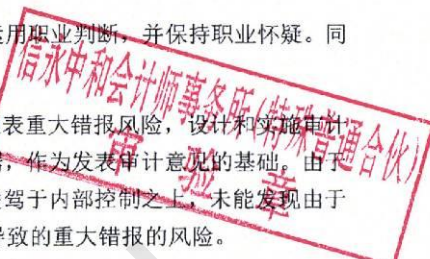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铁四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铁四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铁四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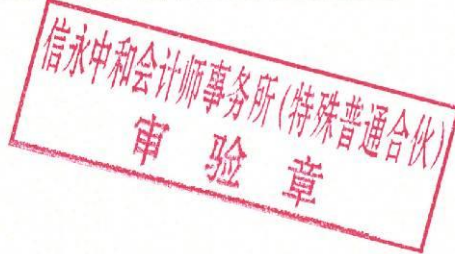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  
ShineWing

审计报告 (续)

XYZH/2024HFAA1B000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磊  
中国注册  
会计师  
吴磊  
340100350626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中昊  
中国注册  
会计师  
吴中昊  
110002674750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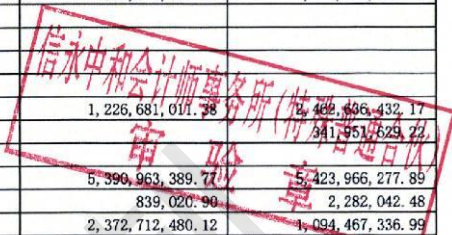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八、(一)	11,482,848,071.64	11,017,389,562.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44,583,405.75	27,134,823.75
应收账款	八、(三)	762,160,673.95	1,088,507,707.12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220,789,664.73	14,281,272.89
预付款项	八、(五)	907,670,866.70	1,826,126,445.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六)	1,226,681,011.38	2,499,436,432.17
其中: 应收股利			341,951,629.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七)	5,390,963,389.72	5,423,966,277.89
其中: 原材料		839,020.90	2,282,042.48
库存商品(产成品)		2,372,712,480.12	4,094,467,336.99
合同资产	八、(八)	593,216,441.08	395,123,443.45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23,382,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881,608,072.58	675,330,088.59
流动资产合计		21,510,521,597.58	22,953,878,553.9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一)	405,074,920.51	754,389,239.77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二)	8,212,190,710.58	6,878,692,05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三)	423,319,825.97	376,799,521.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四)	457,628,000.00	502,22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五)	1,122,496,374.54	1,092,484,578.59
固定资产	八、(十六)	1,314,330,783.58	1,397,544,387.62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2,402,559,146.99	2,383,317,276.20
累计折旧		1,088,228,363.41	985,772,888.5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七)	21,557,410.38	15,716,888.13
无形资产	八、(十八)	429,848,178.25	506,623,650.44
开发支出			
商誉	八、(十九)	5,854,709.48	5,854,709.48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	4,052,94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一)	31,148,216.65	38,121,04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二)		13,315,963.17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27,502,078.82	11,581,768,037.77
资产总计		33,938,023,676.40	34,535,646,591.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洪林*

*张砾*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三)	1,684,527,013.83	2,047,449,311.83
应付账款	八、(二十四)	2,756,753,227.50	2,585,008,147.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五)	10,945,390,005.71	10,516,139,706.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六)	15,418,188.98	16,412,769.83
其中: 应付工资		2,600,000.00	2,600,00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七)	668,571,876.13	971,540,627.14
其中: 应交税金		668,883,786.26	968,789,432.22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八)	828,461,203.22	1,516,577,065.91
其中: 应付股利		28,542,892.68	24,364,250.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九)	252,976,722.55	1,110,871,762.56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	27,209,006.23	42,075,108.9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279,307,244.15</b>	<b>18,806,474,800.77</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三十一)	747,550,000.00	819,400,000.00
应付债券	八、(三十二)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四)	10,012,629.27	9,285,101.76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五)	245,378,366.55	351,366,374.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二十一)	10,242,188.92	7,656,753.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13,183,184.74</b>	<b>1,187,708,229.21</b>
<b>负债合计</b>		<b>18,292,490,428.89</b>	<b>19,994,183,029.98</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八、(三十六)	1,092,500,000.00	1,072,5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092,500,000.00	1,072,5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092,500,000.00	1,07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三十七)	399,790,188.67	399,790,188.67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399,790,188.67	399,790,188.67
资本公积	八、(三十八)	1,446,649,428.60	1,446,649,428.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371,686.93	91,985,312.99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三十九)		
盈余公积	八、(四十)	1,783,245,471.32	1,605,724,324.74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781,090,961.17	1,603,569,814.59
任意公积金		2,154,510.15	2,154,510.15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四十一)	10,187,597,262.31	9,306,633,756.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14,154,037.83	13,923,283,011.51
*少数股东权益		631,379,209.68	618,180,550.2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5,645,533,247.51</b>	<b>14,541,463,561.7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3,938,023,676.40</b>	<b>34,535,646,591.6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杰*

*张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81,931,188.90	9,729,456,032.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10,319.55	19,800,430.00
应收账款	十二、1	108,523,533.26	129,078,774.00
应收款项融资		210,615,764.50	8,744,000.00
预付款项		702,419,919.76	689,295,613.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761,267,637.26	3,081,026,668.71
其中: 应收股利		66,958,389.43	401,870,198.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4,647.47	540,758.57
其中: 原材料		644,647.47	640,758.57
库存商品 (产成品)			
合同资产		215,086,695.84	111,053,331.20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39,280,000.00	1,387,662,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30,884,955.85	472,997,221.66
流动资产合计		13,581,364,660.39	15,599,655,229.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58,066,001.52	1,928,589,485.4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11,347,498,705.73	9,290,391,07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8,319,825.97	372,799,521.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128,000.00	344,72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6,644,738.92	38,111,839.29
固定资产		1,222,279,684.29	1,299,874,532.89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2,175,670,136.05	2,161,310,131.60
累计折旧		953,390,451.76	861,435,598.7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80,613.71	15,716,888.13
无形资产		411,153,327.11	424,147,531.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06,270,897.25	13,714,356,878.92
资产总计		28,787,635,557.64	29,314,012,108.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杰*

*张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5,022,635.22	1,800,751,568.17
应付账款		1,692,770,588.97	1,179,525,553.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83,508,863.24	8,377,066,431.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12,515,906.38	13,410,983.34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399,186,007.09	696,714,832.79
其中: 应交税金		396,623,726.69	691,947,492.91
其他应付款		2,381,817,174.49	2,393,776,730.55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4,480,251.50	1,103,663,334.55
其他流动负债		9,378,384.97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658,679,901.86</b>	<b>15,564,909,435.11</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3,700,000.00	499,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6,503,926.43	9,285,101.76
长期应付款		202,254,197.80	340,461,193.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09,206.26	7,656,753.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12,367,330.49</b>	<b>856,803,049.04</b>
<b>负债合计</b>		<b>14,371,047,232.35</b>	<b>16,421,712,484.1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1,092,500,000.00	1,072,5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092,500,000.00	1,072,5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092,500,000.00	1,07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99,790,188.67	399,790,188.67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399,790,188.67	399,790,188.67
资本公积		1,377,818,386.76	871,818,386.7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371,686.93	91,985,312.99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66,836,652.37	1,589,315,505.79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764,682,142.22	1,587,160,995.64
任意公积金		2,154,510.15	2,154,510.15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75,271,410.56	8,860,890,23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16,588,325.29	12,892,299,624.70
*少数股东权益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4,416,588,325.29</b>	<b>12,892,299,624.7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8,787,635,557.64</b>	<b>29,314,012,108.8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s)*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781,310,686.09	19,185,880,743.77
其中: 营业收入	八、(四十二)	20,781,310,686.09	19,185,880,743.77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12,970,065.14	16,740,889,857.70
其中: 营业成本	八、(四十二)	16,851,768,248.24	15,262,205,872.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6,970,858.93	105,720,498.57
销售费用	八、(四十三)	635,457,142.93	769,275,515.47
管理费用	八、(四十四)	179,067,255.88	164,098,494.51
研发费用	八、(四十五)	967,772,103.40	605,379,701.50
财务费用	八、(四十六)	-118,068,544.24	-183,390,254.39
其中: 利息费用		23,154,551.66	99,446,509.91
利息收入		188,913,185.23	245,663,207.0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895,189.19	-5,516,472.66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八、(四十七)	42,363,125.53	174,630,852.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八)	80,935,391.91	150,564,397.8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194,685.51	134,350,980.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九)	-116,406,368.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	-41,520,691.08	-90,606,854.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一)	-10,951,670.86	-4,850,074.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二)		123,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2,760,408.37	2,674,852,207.62
加: 营业外收入	八、(五十三)	2,230,206.46	2,499,064.92
其中: 政府补助		1,833,300.00	818,135.00
减: 营业外支出	八、(五十四)	4,105,160.36	3,817,300.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0,885,454.47	2,673,533,972.22
减: 所得税费用	八、(五十五)	262,060,853.57	439,768,885.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8,824,600.90	2,233,765,086.46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1,793,791.55	2,219,134,432.29
*少数股东损益		17,030,809.35	14,630,654.17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58,824,600.90	2,233,765,086.4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五十六)	12,386,373.94	-14,795,694.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86,373.94	-14,795,694.1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86,373.94	-14,795,694.1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386,373.94	-14,795,694.1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71,210,974.84	2,218,969,39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4,180,165.49	2,204,338,738.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30,809.35	14,630,654.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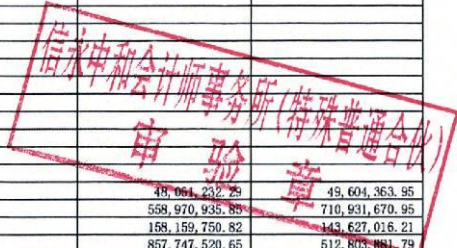
张磊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758,615,207.42	16,142,128,580.24
其中: 营业收入	十二、4	17,758,615,207.42	16,142,128,580.24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904,654,760.91	13,986,754,807.19
其中: 营业成本	十二、4	14,499,772,433.39	12,869,985,591.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9,061,232.29	49,604,363.95
销售费用		558,970,935.89	710,931,670.95
管理费用		158,159,750.82	143,627,016.21
研发费用		857,747,520.65	512,803,441.79
财务费用		-218,057,112.09	-300,197,717.00
其中: 利息费用		35,942,489.87	29,446,609.91
利息收入		258,318,674.36	361,348,782.7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895,189.19	-5,516,472.66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38,371,701.97	170,300,20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5	185,726,599.74	247,730,310.3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82,695.19	130,510,480.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406,368.08	-2,218,526.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3,334.35	-487,570.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1,125.61	-487,570.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2,424,588.88	2,570,698,190.38
加: 营业外收入		1,990,510.88	1,475,460.60
其中: 政府补助		1,823,000.00	66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708,738.02	3,347,153.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1,706,361.74	2,568,826,497.09
减: 所得税费用		186,494,895.92	334,276,406.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5,211,465.82	2,234,550,090.76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5,211,465.82	2,234,550,090.76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75,211,465.82	2,234,550,090.7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86,373.94	-15,852,416.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86,373.94	-15,852,416.2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86,373.94	-15,852,416.2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386,373.94	-15,852,416.2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7,597,839.76	2,218,697,674.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7,597,839.76	2,218,697,674.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52,337,530.44	25,840,634,338.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55,807.76	46,234,287.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789,320.49	360,456,60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4,882,658.69	26,270,325,42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01,000,430.39	20,498,899,747.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9,197,858.18	3,760,677,88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4,411,849.90	1,009,714,73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17,566.68	659,327,69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32,627,705.15	25,928,620,06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五十八)	2,212,254,953.54	341,705,061.6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4,128,059.96	859,978,146.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877,537.70	419,687,94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535.00	2,179,151.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8,212,132.66	1,281,845,24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53,177.18	172,747,70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3,327,678.89	2,329,163,944.6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4,680,856.07	2,501,911,645.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531,276.59	-1,220,066,403.0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7,037,698.45	1,170,407,82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9,737,698.45	1,190,407,82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1,366,069.82	20,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1,281,109.70	844,999,817.62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53,706.37	3,779,093.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3,193.76	7,221,151.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0,430,373.28	872,820,96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692,674.83	317,586,855.6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093,555.30	-560,774,485.6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五十八)	10,922,934,191.06	11,483,708,67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五十八)	11,408,027,746.36	10,922,934,191.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75,289,177.11	23,415,558,450.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64.32	44,451.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898,963.09	295,852,429.4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469,195,521.52</b>	<b>23,711,455,331.3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36,644,840.20	17,605,788,312.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1,405,159.43	2,994,805,85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0,919,544.52	797,560,290.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843,972.33	2,139,756,996.7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692,813,516.48</b>	<b>23,537,911,455.4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76,382,005.04</b>	<b>173,543,875.9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6,986,712.00	686,661,624.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6,976,451.00	551,278,17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300.00	2,039,882.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14,008,463.00</b>	<b>1,239,979,679.9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42,267.39	35,086,181.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1,708,778.89	2,106,544,9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21,151,046.28</b>	<b>2,141,631,082.4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92,857,416.72</b>	<b>-901,651,402.5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000,000.00</b>	<b>5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5,700,000.00	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7,543,762.00	831,302,441.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3,193.76	7,221,151.6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31,026,955.76</b>	<b>839,123,593.6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11,026,955.76</b>	<b>-319,123,593.6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十二、6	<b>58,212,466.00</b>	<b>-1,047,231,120.2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6	9,652,539,994.38	10,699,771,114.6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十二、6	<b>9,710,752,460.38</b>	<b>9,652,539,994.38</b>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李国杰*

*张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核华辰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2,500,000.00	399,750,188.57	1,065,724,324.74	91,985,312.99	1,065,724,324.74	91,985,312.99	1,923,135,452.71	1,923,135,452.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72,500,000.00	399,750,188.57	1,065,724,324.74	91,985,312.99	1,065,724,324.74	91,985,312.99	1,923,135,452.71	1,923,135,452.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300,000.00		177,521,146.58	12,366,372.94	177,521,146.58	12,366,372.94	1,851,180,158.49	1,851,180,158.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2. 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变动								
4. 其他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专项储备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92,800,000.00	399,750,188.57	1,243,245,471.32	104,351,685.93	1,243,245,471.32	104,351,685.93	2,541,547,833.81	2,541,547,833.8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章

杜如昌印

张砾

李国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中筑弘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2,500,000.00	945,459,428.50	-	57,315,228.23	-	-	1,362,209,315.66	-	8,131,041,690.53	11,495,506,771.69	610,284,946.66	12,579,853,718.35
加: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2,500,000.00	945,459,428.50	-	57,315,228.23	-	-	1,362,209,315.66	-	8,131,041,690.53	11,495,506,771.69	610,284,946.66	12,579,853,718.35
三、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446,649,428.50	-	-14,795,694.12	-	-	224,455,009.08	-	1,75,444,588.24	1,465,504,771.69	7,861,003.24	1,473,365,774.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0.00	-	-	-14,795,694.12	-	-	224,455,009.08	-	2,219,134,052.29	2,204,338,358.17	14,050,500.17	2,218,388,858.34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	-	-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二) 专项储备增加使用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三) 盈余公积增加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3. 转回未分配利润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72,500,000.00	1,446,649,428.50	-	42,519,534.11	-	-	1,025,724,324.74	-	9,306,486,187.77	13,524,359,342.77	618,185,556.20	14,541,315,002.97

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章

杜如昌印

张如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铁五局葛州坝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2,500,000.00		877,818,386.76		91,885,312.89			1,589,315,505.79		8,860,742,671.75	12,882,132,065.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399,780,188.6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72,500,000.00		877,818,386.76		91,885,312.89			1,589,315,505.79		8,860,742,671.75	12,882,132,065.96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72,500,000.00		877,818,386.76		91,885,312.89			1,589,315,505.79		8,860,742,671.75	12,882,132,065.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0.00		500,000,000.00		12,386,373.94			177,521,146.58		8,890,890,200.49	12,892,299,624.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500,000,000.00		12,386,373.94					914,381,180.07	1,524,288,700.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500,000,000.00		12,386,373.94					1,775,211,465.82	1,787,597,839.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45,275,395.38				45,275,395.38
2. 使用专项储备								-45,275,395.38				-45,275,395.38
(四) 利润分配									177,521,146.58		-960,830,285.76	-783,309,139.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7,521,146.58		-177,521,146.5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77,521,146.58		-177,521,146.58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储备基金												
3. 提取发展基金												
4. 对所有者分配												
5.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92,500,000.00		1,377,818,386.76		104,371,686.93			1,766,836,652.37		9,675,521,240.56	14,416,588,325.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如印 (印章) 李如印 (印章) 李如印 (印章)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水塔值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2,500,000.00	399,790,188.67	-	877,818,386.76	-	57,316,228.23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52,500,000.00	399,790,188.67	-	877,818,386.76	-	57,316,228.23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	-	-	-	34,659,083.76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5,852,416.24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42,683,579.97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42,683,579.97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其中: 提取公积金	-	-	-	-	-	-	-
提取基金	-	-	-	-	-	-	-
企业投资基金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分配的股利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72,500,000.00	399,790,188.67	-	877,818,386.76	-	91,965,312.99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石忠

李国林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包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系经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01 年 5 月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了注册号为 420100000023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9 月 7 日办理了“三证合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2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 凌汉东。注册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本公司是建国后第一批组建的国家设计院, 也是我国首批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单位之一, 是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及国家委托铁路、城市轨道交通专业投资咨询评估单位, 连续多年在全国勘察设计行业综合实力百强中名列前茅。

2017 年, 根据《关于给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中国铁建发展函[2017]158 号), 本公司将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85,000.00 万元, 注册资本金由 15,0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00 万元。

2022 年, 根据《关于给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通知》(中国铁建发展函[2021]653 号)、《关于给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通知》(中国铁建发展函[2020]1614 号)、《关于给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通知》(中国铁建发展函[2021]441 号), 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5250 万元, 注册资本金由 100,000.00 万元增加至 105,250.00 万元。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勘察设计行业, 主要从事的经营范围为: 承担国内铁道、公路、市政、地铁轻轨、建筑、煤炭、电力、石油化工、石油天然气、冶金、机械、废物物、核工业、电子通信广电、建材、水运、民航、军工、水利、海洋、轻纺、农林等行业工程建设项目规划、测绘、勘察、设计、咨询、造价服务、环境影响评价、工程总承包、建筑安装、项目管理、检验检测、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具体范围见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监理; 工程设备、机械、产品的制造、销售; 承包国外工程项目; 基础设施投资业务。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最终控制人为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集团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本公司董事会, 批准报出日为 2024 年 3 月 20 日。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 1992 年 6 月 3 日到 2057 年 6 月 2 日。

1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的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盈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 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本集团自报表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 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 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和负债, 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 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 经复核后, 合并成本仍小

1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将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 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 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编制合并报表时, 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在编制比较报表时, 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 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 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 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 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 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 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编制合并报表时,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

1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 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所有者权益类“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八)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6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1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且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額(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額(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预期信用损失

1) 违约范围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债权投资;②债权投资减值准备;③合同资产;④应收账款;⑤财务担保合同。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②应收账款经营租赁款;③应收经营租赁款。

18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其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其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借款人所处的行业/借款人所在的地理位置/贷款抵押率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①债权投资,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

1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上述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最有利的市场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算日能取得的市场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額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2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金融工具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义务或合同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的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提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1. 应收账款

Table with 6 columns: 账龄, 政府部门及央企国企客户,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及其所属单位, 海外客户, 其他企业客户, 关联方. Rows include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

Table with 3 columns: 账龄, 外部单位, 关联方. Rows include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3. 合同资产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Table with 6 columns: 账龄, 政府部门及央企国企客户,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及其所属单位, 海外客户, 其他企业客户, 关联方. Row: 处于正常结算周期.

(十) 存货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本集团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十一)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与本集团关联方,包括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中国铁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外部关联方,发生的合同资产,按照当期余额的 0.1%计提其损失准备;对于金额重大、风险较高的关联方合同资产,本集团可以进行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但个别认定计提的损失准备金额不得低于上述所规定的计提比例;

(2) 其他合同资产按照当期余额的 0.5%计提其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非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本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冲减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在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净额时，公司应当按照以前确认或登记有关投资净损失时的相反顺序进行会计处理，即依次减记未确认投资净损失净额、恢复其他长期权益和恢复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根据复核后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调整。

(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会计处理；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集团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在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类别 (Category), 折旧年限(年) (Depreciation Period (Years)), 预计残值率(%) (Estimated Residual Rate (%)), 年折旧率(%) (Annual Depreciation Rate (%)). Rows include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机械, 运输设备, 生产设备, 测量及试验设备.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类别 (Category), 折旧年限(年) (Depreciation Period (Years)), 预计残值率(%) (Estimated Residual Rate (%)), 年折旧率(%) (Annual Depreciation Rate (%)). Row 6: 其他固定资产, 5.00, 19.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本集团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后，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满足本集团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集团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按照产量法、直线法或产量法摊销。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划分公司内研发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但至少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集团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职工薪酬

本集团的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 应付债券

本集团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二)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所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合同条款以及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1) 存在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条款；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的合同条款,且该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条款的合同条款；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照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三)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那一刻点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而发生的支出或投入来衡量,可以选取以下两种方式来评估履约进度:

(1) 产出法: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可采用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成或交付的产品等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2) 投入法:即根据企业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可采用投入的材料数量、花费的人工工时或机器工时、发生的成本和时间进度等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当公司从事的工作或发生的投入是在整个履约期间内均匀发生的,也可以按照直线法确认。

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在存在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可能

3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包含可变对价,本集团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二十四) 工程承包合同

1. 工程承包合同收入,包括下列内容

- (1) 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
- (2) 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2. 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合同变更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 1) 客户能够认可因变更而增加的收入;
- 2) 该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2) 索赔款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 1) 根据谈判情况,预计对方能够同意该项索赔;
- 2) 对方同意接受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奖励款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 1) 根据合同目前完成情况,足以判断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能够达到或超过规定的标准;
- 2) 奖励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合同成本的确认

合同成本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直接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合同成本,间接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计入合同成本。

合同完成后处置残余物资取得的收益与合同有关的零星收益,冲减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不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因订立合同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收入与合同费用的确认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集团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3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5.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本集团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6. 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和计提

本集团对于在建的合同,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当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二十五)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将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一经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集团按照受益对象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价值开始摊销时,按照资产的成本扣除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6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二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换取对价的交易。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同时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自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换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自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

3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调减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租赁相关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用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集团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38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成本法和收益法等。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集团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来将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十)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按1.5%与2%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一)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二)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3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制定并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2023年1月1日起执行。本集团按照解释第16号的要求，对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期初余额进行了追溯调整。本集团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并对本年初存有的交易影响，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执行解释第16号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调整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2022年12月31日(变更前报表)金额 2023年1月1日(变更后报表)金额

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变更前报表)金额	2023年1月1日(变更后报表)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04,312.17	7,656,753.43
未分配利润	9,306,486,197.77	9,306,633,756.51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集团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本集团本年度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及应税劳务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产原值(从价)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23年12月8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2007190，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23年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15%缴纳企业所得税。

4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 2023 年 12 月 8 日, 经湖北省委科学技术厅、湖北省人民政府、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 铁四院(湖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四院湖北)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R202342006125, 公司 2023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2022 年 11 月 3 日, 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告, 关于对湖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铁四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列在其中, 证书编号: GR202242000414, 2023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批准, 广东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中铁四院集团广州设计院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R202344002832, 2023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2021 年 10 月 14 日,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批准, 中铁四院集团南宁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R202145000064, 有效期三年, 2023 年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6. 2021 年 12 月 3 日, 经云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批准, 中铁四院集团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R202153000087, 有效期三年, 2022 年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7. 2021 年 11 月 15 日, 中铁四院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和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2142001766, 有效期三年, 2022 年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8. 中铁四院集团新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30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2132003439, 有效期三年, 2022 年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9. 下属子公司海峡(福建)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经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2335001555, 有效期三年, 2023 年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等规定, 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广东至艺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武汉铁四院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武汉铁四院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及铁四院(广州)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未从中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定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 其 2023 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 从业人员不超过 300 人, 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 属于小型微利企业,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1	中铁四院集团新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级	1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工程勘察设计
2	铁四院(广州)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 级	1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勘察设计
3	海峡(福建)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 级	1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工程勘察设计
4	武汉铁道工程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铁路工程建设
5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勘察设计
6	广东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级	1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勘察设计
7	武汉铁四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勘察设计
8	武汉铁四院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勘察设计
9	中铁四院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铁路工程建设
10	中铁四院集团南宁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级	1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工程勘察设计
11	中铁四院集团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级	1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工程勘察设计
12	铁四院武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勘察设计
13	中铁四院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房地产开发经营
14	无锡市轨道交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 级	1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工程勘察设计
15	广东至艺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 级	1	广州市	广州市	工程监理
16	中铁四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勘察设计
17	常州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级	1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工程勘察设计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18	中铁四院集团新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勘察设计
19	中铁四院集团(厦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级	1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工程勘察设计
20	武汉数创科技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勘察设计
21	武汉铁科高创置业有限公司	5 级	1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
22	武汉铁科花山置业有限公司	5 级	1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
23	中铁房地产武汉蔡甸有限公司	5 级	1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
24	武汉铁科宏卓置地有限公司	5 级	1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
25	四川铁科德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级	1	成都市	成都市	房地产

(续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铁四院集团新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0.00	70.00	35,000,000.00	1
2	铁四院(广州)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1
3	海峡(福建)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0.00	60.00	6,000,000.00	1
4	武汉铁道工程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31,467,083.59	1
5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100.00	7,345,521.42	1
6	广东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3.00	53.00	10,000,000.00	1
7	武汉铁四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100.00	6,437,422.64	1
8	武汉铁四院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100.00	3,794,824.80	1
9	中铁四院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70,000,000.00	1
10	中铁四院集团南宁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100.00	27,885,486.39	1
11	中铁四院集团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80.00	80.00	8,000,000.00	1
12	铁四院武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	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3	中铁四院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0,000,000.00	100.00	100.00	255,965,965.76	3
14	无锡市轨道交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80.00	80.00	4,625,983.71	3
15	广东至艺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	1
16	中铁四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840,000,000.00	100.00	100.00	1,840,000,000.00	1
17	常州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000,000.00	70.00	70.00	6,300,000.00	1
18	中铁四院集团(厦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50.00	50.00	500,000,000.00	2
19	中铁四院集团(厦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	1
20	武汉数创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1
21	武汉铁科高创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	1
22	武汉铁科花山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23	中铁房地产武汉蔡甸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0.00	50.00	10,000,000.00	1
24	武汉铁科宏卓置地有限公司	382,500,000.00	100.00	100.00	382,500,000.00	1
25	四川铁科德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50.00		1

注: 企业类型: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2 境内金融子企业; 3 境外子企业; 4 事业单位; 5 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 1 投资设立;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其他。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无锡市轨道交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00	31,632.29	145,896.19	2,984,557.52
2	新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	3,112,944.48	1,379,744.82	20,984,956.7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3	福建(海峡)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40.00	2,187,664.32	994,530.40	65,697,212.28
4	中铁四院集团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	651,996.31	828,065.25	12,558,176.50
5	广东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7.00	15,451,364.48	3,183,513.10	74,113,128.50
6	武汉数创科技有限公司	49.00	8,101.92		8,101.92
7	中铁福州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00			500,000,000.00
8	常州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	109,316.27		2,809,316.27
9	中铁房地产武汉泰每有限公司	50.00	53,137.71		9,217,034.26
10	四川铁科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4,574,779.43		-4,574,779.43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无锡市轨道交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15,676,349.95	16,609,127.82
非流动资产	74,300.51	99,802.49
资产合计	15,750,650.46	16,708,930.31
流动负债	927,862.89	1,314,888.2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27,862.89	1,314,888.24
营业收入	7,165,183.01	7,432,076.71
净利润	158,166.43	1,823,702.32
综合收益总额	158,166.43	1,823,70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56,905.94	689,626.83

项目	中铁四院集团新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75,557,172.55	69,530,960.06
非流动资产	268,895.23	311,740.16
资产合计	75,826,067.78	69,842,700.22
流动负债	5,876,211.85	5,670,176.5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876,211.85	5,670,176.54

4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中铁四院集团新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69,483,526.59	59,094,637.06
净利润	10,376,481.62	5,668,952.44
综合收益总额	10,376,481.62	5,668,95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0,646,268.53	17,306,895.89

(续表)

项目	福建(海峡)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53,770,107.28	46,974,380.76
非流动资产	935,457.55	1,439,919.68
资产合计	54,705,564.83	48,414,300.44
流动负债	21,176,266.60	17,865,412.0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1,176,266.60	17,865,412.03
营业收入	80,862,963.63	82,811,143.40
净利润	5,467,735.81	6,218,314.98
综合收益总额	5,467,735.81	6,218,31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561,189.20	4,918,956.19

(续表)

项目	中铁四院集团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64,686,857.92	70,996,719.50
非流动资产	2,262,623.36	2,902,307.84
资产合计	66,949,481.28	73,899,027.34
流动负债	4,723,598.69	10,791,799.5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723,598.69	10,791,799.53
营业收入	80,390,018.73	105,188,142.74
净利润	3,259,981.54	10,350,816.89
综合收益总额	3,259,981.54	10,350,81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714,421.09	14,720,258.72

(续表)

项目	广东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222,604,448.07	191,363,931.55
非流动资产	3,037,982.46	2,741,269.46

46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广东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合计	225,642,430.53	194,105,201.01
流动负债	69,374,741.60	64,568,800.95
非流动负债	2,625,487.44	588,447.80
负债合计	72,000,229.04	65,157,248.75
营业收入	202,704,979.33	205,743,418.64
净利润	32,875,243.58	16,933,580.33
综合收益总额	32,875,243.58	16,933,58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1,470,169.30	-23,719,070.71

项目	武汉数创科技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4,167,533.94	
非流动资产	28,719.23	
资产合计	4,196,253.17	
流动负债	4,179,718.6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179,718.64	
营业收入	4,963,850.82	
净利润	16,534.53	
综合收益总额	16,53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6,047.94	

项目	中铁福州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824,036,206.20	1,094,648,409.92
非流动资产	256,696,815.52	241,782,301.81
资产合计	1,080,733,021.72	1,336,430,711.73
流动负债	227,516,748.78	360,554,246.90
非流动负债	7,922,734.96	10,866,732.37
负债合计	235,439,483.74	371,420,979.27
营业收入	109,782,282.63	240,679,862.36
净利润	-119,716,194.48	-94,045,893.99
综合收益总额	-119,716,194.48	-94,045,89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409,076.67	220,869,803.98

(续表)

4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中铁福州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1,467,915,854.01	1,704,032,862.13
非流动资产	25,573,707.27	31,026,017.98
资产合计	1,493,489,561.28	1,735,058,880.11
流动负债	741,109,033.63	1,037,462,882.43
非流动负债	733,850,000.00	740,000,000.00
负债合计	1,474,959,033.63	1,777,462,882.43
营业收入	383,055,111.93	204,962,851.57
净利润	202,734.56	98,296.13
综合收益总额	202,734.56	98,29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4,123,937.98	-68,559,144.85

(续表)

项目	四川铁科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2,287,771,168.66	951,618,693.05
非流动资产	2,757,870.08	81,011.34
资产合计	2,290,529,038.74	951,699,704.39
流动负债	2,298,802,648.98	951,912,738.4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298,802,648.98	951,912,738.41
营业收入	3,787,562.87	
净利润	-8,030,576.22	243,034.02
综合收益总额	-8,030,576.22	243,03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482,601,952.30	659,291,727.72

(续表)

项目	常州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资产	9,410,175.09	
非流动资产	1,338,597.52	
资产合计	10,748,772.61	
流动负债	836,670.31	
非流动负债	547,714.75	
负债合计	1,384,385.06	
营业收入	2,360,311.32	
净利润	364,387.55	
综合收益总额	364,387.55	

(续表)

48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常州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年金额	70.00	9,364,387.55	364,387.55	

(三)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备注
子公司				
常州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	9,364,387.55	364,387.55	
中铁四院集团(厦门)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00.00	2,118,111.78	118,111.78	
中软磁浮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00	845,293,537.98	-119,716,194.48	

(四)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企业名称	合并日	合并方账面净资产	交易对价	实际控制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被合并方			
					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增加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软磁浮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3-09-30	800,000,111.3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64,178,204.86	-75,905,694.13	553,307,941.88	356,671,612.18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1,422,841,896.88	10,900,748,331.58
其他货币资金	60,006,184.76	86,641,230.79
合计	11,482,848,071.64	11,017,389,562.3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7,909,899.00	52,255,465.41

2. 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0,591,596.76	2,089,333.40
其他保证金	14,814,140.52	20,951,449.91
土地复垦保证金	49,414,588.00	49,414,588.00
合计	74,820,325.28	94,455,371.31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4,816,850.00	233,444.25	44,583,405.75
合计	44,816,850.00	233,444.25	44,583,405.75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7,245,250.00	110,426.25	27,134,823.75
合计	27,245,250.00	110,426.25	27,134,823.75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816,850.00	100.00	233,444.25	0.52
合计	44,816,850.00	—	233,444.25	0.52

(续上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0,726,264.30	95.77	24,144,679.53	1,026,581,584.7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367,119.68	4.23	29,441,003.23	60.87
合计	1,142,093,383.98	—	53,585,676.86	4.6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45,250.00	100.00	110,426.25	0.40	27,134,823.75
合计	27,245,250.00	—	110,426.25	0.41	27,134,823.75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78,504,545.22	1,557,831.74
1-2 年	165,784,445.85	8,388,637.11
2-3 年	52,051,071.31	4,882,594.94
3 年以上	141,136,272.46	60,486,597.10
合计	837,476,334.84	75,315,660.89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840,946,162.51	4,004,710.98
1-2 年	121,520,339.85	3,997,729.12
2-3 年	117,640,454.49	12,759,991.54
3 年以上	61,986,427.13	32,823,245.22
合计	1,142,093,383.98	53,585,676.8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2,513,049.13	94.63	43,602,110.17	5.5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63,285.71	5.37	31,713,550.72	70.53
合计	837,476,334.84	—	75,315,660.89	8.99

(续上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6,581,584.77	90.00	53,585,676.86	5.2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511,799.21	10.00	1,000,000.00	0.87
合计	1,142,093,383.98	—	54,585,676.86	4.7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0,726,264.30	95.77	24,144,679.53	2.1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367,119.68	4.23	29,441,003.23	60.87
合计	1,142,093,383.98	—	53,585,676.86	4.69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珠海市口岸局	211,616.00	211,616.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珠海市人力资源中心	10,000.00	1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秦皇岛海港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沿海铁路浙江有限公司	76,475.00	76,475.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四局甬台温铁路一标一队	69,350.00	69,35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八局第一工程公司甬台温项目	45,210.00	45,21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国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网络资产分公司	453,656.13	453,656.13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浙江南浔古镇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湖南省麓峰物流有限公司	102,830.18	102,830.18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1,260,849.02	1,260,849.02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669,815.00	669,815.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 8 局集团有限公司锦华国际项目部	810,640.00	810,64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 14 局长株潭综合 2 标项目经理部	468,000.00	468,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 6 局集团石家庄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一分部)	5,153,515.00	5,153,515.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 6 局集团石家庄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二分部)	1,309,402.15	1,309,402.15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 6 局集团天津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721,911.06	1,721,911.06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1,323,409.00	1,323,409.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13 局广昆客专江西段 4 标项目经理部	250.00	25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中交股份沪昆客专江西段 3 标项目经理部	308.00	1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 4 局沪昆客专江西段 7 标项目经理部	10,000.00	1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九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348,410.00	248,410.00	71.32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 17 局集团杭甬客专工程指挥部	2,418,925.00	2,418,925.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	2,650.00	2,65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广铁集团广工务机械段	142,564.00	142,564.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广开地铁总公司 (三茂公司)	354,865.00	354,865.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海南省铁路学会	30,000.00	3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龙川县镇铁代建物流有限公司	89,200.00	89,2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其他 (天津光中高通信公司)	12,037.00	12,037.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380,000.00	38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韶关市粤华电力有限公司	70,520.00	70,52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深圳是龙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89,064.00	189,064.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铁路办事处	24,100.00	24,1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桂林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	23,979,908.35	10,842,712.66	45.22	账龄 3 年以上
广西桂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327,225.69	1,327,225.69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柳州地方公路局	143,531.60	35,882.90	25.00	账龄 3 年以上
某部队	4,900.00	2,206.00	45.00	账龄 3 年以上
南宁绿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739.53	3,739.53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湛江港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南宁高新产业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417.00	1,417.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绍兴市正宏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来宾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南宁绿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92.00	1,796.40	45.00	账龄 3 年以上
合计	44,963,285.71	31,713,550.72	70.5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8,504,545.22	60.38	1,557,831.74

5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165,784,445.85	20.99	388,578.11
2-3 年	91,951,071.34	11.55	1,782,543.34
3 年以上	96,272,986.75	12.15	28,889,045.81
合计	792,513,049.13		43,692,110.17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39,342,111.54	76.74	2,400,660.01
1-2 年	121,520,339.86	11.11	3,997,725.12
2-3 年	117,496,922.89	10.74	12,745,638.38
3 年以上	15,366,890.02	1.41	5,000,646.12
合计	1,093,726,264.30		24,144,673.6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340,024.51	23.92	200,280.90
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	94,755,786.57	11.31	473,778.93
十堰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8,393,583.55	4.58	191,967.92
桂林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	23,979,908.35	2.86	10,842,712.66
广西柳州市投资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19,608,915.82	2.34	980,445.79
合计	377,078,218.80	45.01	12,689,186.20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20,789,664.73	14,281,272.89
应收账款	220,789,664.73	14,281,272.89
合计	220,789,664.73	14,281,272.89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8,504,545.22	60.38	1,557,831.74

5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07,632,012.91	100.00	0.00
1-2 年	23,329.00	0.00	0.00
2-3 年			
3 年以上	15,324.89	0.00	0.00
合计	907,670,866.70		0.00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21,357,620.80	99.74	
1-2 年	4,753,500.00	0.26	
2-3 年			
3 年以上	15,324.89	0.00	
合计	1,826,126,445.6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吴楚大道东延线 (燕花路 原标段) 工程施工一标项目经理部	107,812,095.35	11.88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9442 工程项目经理部	50,199,550.00	5.53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荆州高速公路吴兴至德济段工程下穿穿苏湖高铁立交工程第一标段项目经理部	34,578,774.80	3.81	
湖南舜远建设有限公司	33,589,390.07	3.7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30,808,216.42	3.39	
合计	256,988,026.64	28.31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47,481,547.67	316,063,733.29
应收股利		341,951,629.22
其他应收款项	1,179,199,463.71	1,804,621,059.66
合计	1,226,681,011.38	2,462,636,432.1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应收利息	47,481,547.67	316,063,733.29

5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47,481,547.67	309,636,038.54
其他		8,425,694.75
合计	47,481,547.67	318,061,733.29

(2)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8,322.47			8,322.47
年初余额在本年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三阶段				
本年计提	361,342.78			361,342.78
本年转回	322,206.95			322,206.95
本年核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47,481,547.67			47,481,547.67

2. 应收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263,971,356.55			
其中: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3,971,356.55			否
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77,980,272.67			
其中: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7,980,272.67			否
合计	341,951,629.22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85,866,655.41	88.59	5,325,999.34
1-2 年	45,667,199.89	3.73	2,841,080.39
2-3 年	15,014,727.89	1.23	2,259,946.47
3 年以上	92,199,577.24	7.45	49,121,670.52

56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1,238,748,160.43	54,943,719.70	1,859,564,789.36	54,943,719.70

(续上表)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87,026,876.62	7,545,088.51	1,487,026,876.62	7,545,088.51
1-2 年	27,899,840.00	986,342.72	27,899,840.00	986,342.72
2-3 年	13,903,222.95	1,629,256.32	13,903,222.95	1,629,256.32
3 年以上	330,724,849.79	44,783,032.15	330,724,849.79	44,783,032.15
合计	1,859,564,789.36	54,943,719.70	1,859,564,789.36	54,943,719.7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99,065,082.89	96.80	19,976,240.68	1.67	1,179,088,842.2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9,683,077.54	3.20	39,572,456.04	99.72	110,621.50
合计	1,238,748,160.43	—	59,548,696.72	4.81	1,179,199,463.71

(续上表)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824,017,042.72	98.09	19,425,973.06	1.06	1,804,621,069.6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5,517,746.64	1.91	35,517,746.64	100.00	—
合计	1,859,564,789.36	—	54,943,719.70	2.93	1,804,621,069.66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安徽上铁地方铁路开发有限公司——合肥东立交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24,750.00	24,75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5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工程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3,295,400.00	3,295,4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电力集团	16,800.00	16,8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公路桥梁建设指挥部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高新地区分局	149,460.65	149,460.65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60,500.00	60,5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西贵港市西江投资有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西桂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1.50	261.5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13,500.00	13,5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39,000.00	34,950.00	89.62	账龄超过 5 年
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12,500.00	212,5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州南沙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785,630.00	2,785,63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贵港市交通运输局	198,500.00	198,5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006,503.60	1,006,503.6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海口邦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7,465.00	87,465.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杭州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95,000.00	4,09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合肥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425,000.00	42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何谓涛	39,664.53	39,664.53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和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40,000.00	4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江苏-石洋水系统工程	48,300.00	48,3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金华市轨道交通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985,000.00	4,98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	9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70,000.00	7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南宁市富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37,993.63	931,422.13	89.73	账龄超过 5 年
南宁市青秀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30,000.00	3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南宁铁路局南宁铁路枢纽工程建设项目部	40,000.00	4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58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155,900.00	5,155,9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8,206.59	8,206.59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黔南州永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67,200.00	267,2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	108,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深圳南山前鼎办	6,400.00	6,4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513,400.00	6,513,4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台州市轨道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40,900.00	2,940,9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田胜利	246,792.04	246,792.04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芜湖市第一采购招标代理处	3,975,000.00	3,97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458,000.00	458,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新市源流域污水系统工程	43,050.00	43,05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郑州铁路局	20,000.00	2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中国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合计	39,683,077.54	39,572,456.04	99.72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85,832,499.77	90.56	5,291,843.70
1-2 年	45,590,349.89	3.80	2,764,230.39
2-3 年	14,839,276.96	1.24	2,085,373.54
3 年以上	52,802,956.27	4.40	9,834,793.05
合计	1,199,065,082.89	—	19,976,240.68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87,010,026.62	81.52	7,470,738.51
1-2 年	27,674,389.07	1.52	808,391.79
2-3 年	9,363,066.95	0.51	1,008,223.92

5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3 年以上	299,999,620.68	16.43	10,935,456.84
合计	1,824,047,042.72	—	39,425,973.0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8,993,960.57	—	35,949,739.13	54,943,719.70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100.00	1,100.00	—	—
—转入第三阶段	4,408,476.79	—	—	4,408,476.79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4,441,083.32	—	2,631,186.09	17,072,269.41
本期转回	-8,647,137.34	—	-3,820,155.05	-12,467,292.39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年末余额	20,378,329.76	1,100.00	39,169,266.96	59,548,696.7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其他	966,170,000.00	1 年以内	78.00	4,830,850.00
北京中铁互联智慧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38,655,860.84	1 年以内	3.12	858.81
成都武侯太平园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6,350,000.00	1-2 年	2.13	1,317,500.00
中铁城建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24,000,000.00	1 年以内	1.94	24,000.00
中铁房地产集团西南有限公司	其他	16,000,000.00	1 年以内	1.29	16,000.00
合计	—	1,071,176,860.84	—	86.48	6,189,208.81

(七) 存货

60

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9,020.90		839,020.9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768,233,659.94		1,768,233,659.94
其中：开发成本(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768,233,659.94		1,768,233,659.94
库存商品(产成品)	2,389,219,500.15	16,507,020.03	2,372,712,480.12
其中：开发产品(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2,389,219,500.15	16,507,020.03	2,372,712,480.12
其他	1,249,178,228.81		1,249,178,228.81
其中：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249,178,228.81		1,249,178,228.81
合计	5,407,470,409.80	16,507,020.03	5,390,963,389.77

(续上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82,042.48		2,282,042.4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830,608,190.12		2,830,608,190.12
其中：开发成本(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2,830,608,190.12		2,830,608,190.12
库存商品(产成品)	1,094,467,336.99		1,094,467,336.99
其中：开发产品(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094,467,336.99		1,094,467,336.99
其他	1,496,608,708.30		1,496,608,708.30
其中：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496,608,708.30		1,496,608,708.30
合计	5,423,966,277.89		5,423,966,277.89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原因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杭州市富阳区场口新区阳光家园八期及东洲人才房工程总承包项目	37,750,162.13	188,750.81	37,561,411.32	
杭州市富阳区崇贤街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	36,886,926.49	189,669.14	36,697,257.35	
南宁市万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279,842.67	181,399.21	36,098,443.46	
玉林市一环路南立交桥改建工程	30,807,443.93	220,922.97	30,586,520.96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梁山港盐卤建设配套提升工程总承包	21,686,448.44	21,686,448.44
河东立交换乘中心连接通道项目	21,150,335.60	21,150,335.60
柳州堡德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054,740.80	19,554,467.10
苏州高新区普陀山路改造工程	19,299,051.38	19,204,576.31
广州枢纽东北货车外环线隔音墙安装工程	17,014,859.15	16,929,781.85
郑焦线 K59 路基沉降病害整治工程 (OC21627)	16,986,950.82	16,911,965.07
其他项目	337,506,805.38	336,649,685.03
合计	595,833,086.79	593,216,441.08

(续上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杭州市富阳区场口新区阳光家园八期及东洲人才房工程总承包项目	7,001,062.65	6,966,067.34
杭州市富阳区崇贤街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	26,421,582.70	26,421,582.70
郑焦线 K59 路基沉降病害整治工程 (OC21627)	8,239,551.16	7,827,573.60
其他项目	361,758,355.36	351,908,229.81
合计	403,420,551.87	393,123,443.45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原因
玉林市一环路南立交桥改建工程	241,861.22		20,938.25			220,922.97	
杭州市富阳区崇贤街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	189,669.14					189,669.14	
杭州市富阳区场口新区阳光家园八期及东洲人才房工程总承包项目	35,005.31	153,745.50				188,750.81	
南宁市万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1,399.21					181,399.21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9,227.31	2,252.04	12,689.89			148,789.46	
梁山港盐卤建设配套提升工程总承包	108,430.74					108,430.74	
河东立交换乘中心连接通道项目	105,714.67					105,714.6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余额				原因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柳州堡德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273.70				
苏州高新区普陀山路改造工程	94,475.07				
广州枢纽东北货车外环线隔音墙安装工程	85,074.30				
其他项目	7,861,014.58	420,980.25	7,058,879.19		1,223,115.64
合计	8,297,108.42	1,442,044.62	7,122,507.33		2,616,645.71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3,382,500.00	23,382,500.00
合计	23,382,500.00	23,382,500.00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3,510,489.82	70,559,736.03
预缴税金	229,893,283.43	114,462,151.69
合同取得成本	15,054,693.87	
定期存款利息	17,528,087.55	16,100,752.91
待认证进项税	4,978,782.78	3,965,689.58
待转销项税额	550,642,733.13	470,241,758.38
合计	881,608,072.58	675,330,088.59

(十一)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99,660,838.85	626,890.40	99,033,948.45
其他	401,044,932.96	95,003,980.50	306,040,952.06
合计	500,705,771.81	95,630,870.90	405,074,900.51

(续上表)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折现率区间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84,410,008.77	315,865.01	84,094,143.76	0-5
其他	750,126,732.18	79,831,636.17	670,295,096.01	0-5
合计	834,536,740.95	80,147,501.18	754,389,239.77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3,399,016,715.48	789,423,130.19	42,755,394.68	4,165,694,450.99
对联营企业投资	3,509,675,941.16	725,189,515.22	28,658,087.14	4,216,206,259.24
小计	6,878,692,656.64	1,494,612,645.70	71,413,481.82	8,212,140,710.5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6,878,692,656.64	1,494,612,645.70	71,413,481.82	8,212,140,710.5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合营企业	3,883,452,566.83	3,369,016,715.48	685,809,847.83		83,613,282.65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790,348,447.83	3,308,150,597.84	653,599,847.83		77,264,188.65
福建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64,886,118.00	59,886,118.00	5,000,000.00		6,349,094.00
天津轨道交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柳州堡德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210,000.00		27,210,000.00		
二、联营企业	4,284,242,564.70	3,509,675,941.16	720,099,515.22		-23,418,697.14
柳州吴楚车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00,000.00	10,800,000.00		
赣州赣南合作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05,000,000.00	35,000,000.00		
广西铁建基础设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365,415.22	20,000,000.00	190,365,415.22		
广西柳州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670,000.00	2,513,973.38			-189,410.41
柳州轨道交通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740,000.00	11,023,391.50			233,780.72
柳州东景工程检测运营有限公司	2,307,107,500.00	1,984,773,983.65	322,000,000.00		
柳州东景工程检测运营有限公司	352,401,100.00	323,497,000.00	18,934,100.00		
湖南湘潭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141,907,800.00			-32,333,129.73
南通洋吕铁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88,900,000.00	230,207,392.88	58,970,000.00		371,915.65
福建铁通交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80,247,000.00	180,247,000.00			
武汉保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807,260.77	5,571,808.48			662,794.16
武汉港务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1,800,000.00		61,800,000.00		
柳州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7,800,000.00	47,800,000.00			
中铁房建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24,500,000.00	100,774,970.72			3,980,000.00
中铁建投(山东)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中铁建投南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900,000.00	26,912,790.95			442,523.64
中铁建投南昌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89,714,283.71	313,485,588.82			28,949,657.97
中铁协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697,057.33			155,033.40
合计	8,147,685,127.83	6,878,692,056.64	1,405,909,383.05		60,194,656.51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132,455,394.62			4,005,984,451.34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32,455,394.62			3,906,539,239.34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71,235,212.00	
天津铁建厂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柳州铁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210,000.00	
二、联营企业			150,000.00			4,206,306,258.24	
柳州莫是东辰股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369,000.00	
德清深隼合作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广德基建泰城轨道交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395,415.22	
广西柳州智途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397,534.97	
广西南沙海城制造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11,257,182.22	
桂康铁路有限公司						2,306,775,585.45	
杭州南望工程建造运营有限公司						352,401,100.00	
湖南福洋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9,444,760.28	
南通福洋轨道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9,552,708.53	
南昌德洋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80,247,000.00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6,234,092.04	
武汉滨多式联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1,800,000.00	
惠州高铁站前广场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7,500,000.00	
中铁地产产业园武汉有限公司						105,864,970.73	
中核建投(山东)临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000,000.00	
中铁建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8,553,314.20	

6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中铁建投南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4,417,657.67
中铁协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		1,729,765.33
合计			132,605,394.62		8,212,190,710.58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82,303,923.42	277,617,300.00	21,424,231,650.59	183,962,213.73
非流动资产	18,379,284,217.84	8,642,000.00	14,058,424.41	8,336,743.26
资产合计	23,661,588,141.26	286,259,300.00	21,438,280,075.00	192,318,956.99
流动负债	3,656,620,328.36	120,816,800.00	4,631,453,579.01	46,389,864.84
非流动负债	13,164,034,797.02		11,291,772,383.00	
负债合计	16,810,655,125.38	120,816,800.00	15,923,225,962.02	46,389,864.84
净资产	6,850,933,015.88	165,412,500.00	5,515,024,113.01	145,929,092.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06,539,239.34	71,235,212.00	3,308,130,597.48	59,886,118.00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906,539,239.34	71,235,212.00	3,308,130,597.48	59,886,118.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39,930,307.37	165,958,500.00	19,088,193,029.20	80,966,247.15
财务费用	-312,018,003.70	-1,382,800.00	-254,743,556.02	
所得税费用	-377,867.61	2,196,400.00	377,867.61	1,754,028.87
净利润	140,278,820.28	19,840,900.00	315,044,113.01	16,616,937.4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0,278,820.28	19,840,900.00	315,044,113.01	16,616,937.49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天津铁建厂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铁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铁建厂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铁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2,400.88	31,216,321.23	1,600,350.00	
非流动资产	80,000,000.00	1,533,678.77	80,000,000.00	
资产合计	80,502,400.88	32,740,000.00	81,000,350.00	

66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天津铁建厂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铁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铁建厂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铁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净资产	80,502,400.88	32,770,000.00	81,000,35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00,000.00	27,210,000.00	1,000,000.00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0,000.00	27,210,000.00	1,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60.86		350.00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497,949.14		350.00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497,949.14		350.00	
综合收益总额	-497,949.14		350.00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湖南福洋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湖南福洋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62,841,484.71	5,219,374.86	409,742,612.04	5,223,916.59
非流动资产	3,190,047,365.91	2,091.27	3,462,063,447.40	5,360.79
资产合计	3,752,888,850.62	5,291,466.13	3,871,806,059.44	5,229,377.38
流动负债	158,574,335.33	38,486.73	414,139,095.53	37,590.88
非流动负债	2,954,788,814.38		2,808,819,203.25	
负债合计	3,113,363,149.71	38,486.73	3,222,958,298.78	37,590.88
净资产	639,325,670.91	5,212,982.40	648,847,760.66	5,191,786.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9,644,760.28	2,397,534.97	141,967,890.03	2,543,975.38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9,644,760.28	2,397,534.97	141,967,890.03	2,543,975.3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				

6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湖南福洋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湖南福洋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922,003.09	823,238.01	24,827,340.89	390,528.41
净利润	147,729,112.22	21,195.90	174,909,975.41	157,689.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729,112.22	21,195.90	174,909,975.41	157,689.09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建珠西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高瑞制造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中铁建珠西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高瑞制造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6,666,590.14	88,264,368.15	1,710,890,788.03	63,776,882.65
非流动资产	238,737,856.63	750,923,685.85	239,385,905.45	735,871,968.86
资产合计	1,085,404,446.77	839,188,054.00	1,950,276,693.48	1,379,648,851.51
流动负债	299,459,702.60	91,901,547.41	1,167,162,721.42	101,490,334.67
非流动负债		580,779,491.34		514,290,514.93
负债合计	299,459,702.60	672,680,838.75	1,167,162,721.42	615,780,849.60
净资产	785,944,744.17	166,507,215.25	783,113,972.06	763,867,981.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4,377,537.67	11,257,182.22	313,485,588.82	11,023,391.5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4,377,537.67	11,257,182.22	313,485,588.82	11,023,391.5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429,158.11	22,624,260.82	
净利润	2,229,872.11	3,265,233.34	-65,683.73	1,929,980.1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29,872.11	3,265,233.34	-65,683.73	1,929,980.16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建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建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395,737.57	63,207,409.50	85,435,129.22	42,340,163.19
非流动资产	178,381,692.41	9,990,076.31	69,368,168.49	2,320,757.05

68

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建投宜昌股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建投宜昌股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206,771,429.98	73,197,485.81	454,903,287.67	23,638,688.69
流动资产	42,148,836.16	61,364,661.06	47,327,611.57	2,011,321.19
非流动资产	23,033,964.57			
负债合计	65,182,800.73	61,364,661.06	49,362,932.56	33,289,608.86
非流动负债	141,594,629.25	11,832,824.75	105,540,355.15	11,371,221.38
净资产	28,555,314.20	6,234,692.64	26,912,790.56	5,571,898.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555,314.20	6,234,692.64	26,912,790.56	5,571,898.4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2,456,732.49	36,096,894.38	56,101,509.02	44,378,047.60
净利润	4,646,299.82	461,603.37	5,540,355.15	1,258,613.4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46,299.82	461,603.37	5,540,355.15	1,258,613.44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96,601.03

6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杭州铁路有限公司	杭州高铁站前广场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杭州铁路有限公司	杭州高铁站前广场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杭州泰和工程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赣州深赣合作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泰和工程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赣州深赣合作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720,115,156.90	77,113,908.61	562,705,525.00	320,179,798.27
非流动资产	48,965.78	1,076,128,504.35	2,787,831,303.71	401,889,201.73
资产合计	5,720,164,122.71	1,153,242,412.96	3,350,536,828.71	722,079,000.00
流动负债	703,894,922.71	24,253,963.88	561,090,928.71	11,079,000.00
非流动负债	3,600,000,000.00	360,438,149.08	1,400,000,000.00	
负债合计	4,303,894,922.71	384,692,112.96	1,961,090,928.71	11,079,000.00
净资产	1,416,269,200.00	768,550,300.00	1,389,445,900.00	711,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2,401,100.00	140,000,000.00	333,467,000.00	105,000,00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52,401,100.00	140,000,000.00	333,467,000.00	105,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76,689,362.30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鄂州吴楚东延线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南通洋吕铁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鄂州吴楚东延线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南通洋吕铁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5,000,000.00	262,419,231.13	105,000,000.00	76,425,231.13
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00	3,901,438,800.00		23,900,000.00
资产合计	255,000,000.00	4,165,858,131.13	105,000,000.00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	29,108,236.00	4,550,279,674.03	5,000,000.00	4,239,370,327.4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9,108,236.00	4,550,279,674.03	5,000,000.00	4,239,370,327.44
净资产	15,300,000.00	289,552,708.53	4,500,000.00	230,207,792.8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300,000.00	289,552,708.53	4,500,000.00	230,207,792.8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161,033.83		15,740,639.59
净利润		6,411,819.60		2,645,830.4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11,819.60		2,645,830.47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德铁建春城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武汉港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德铁建春城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武汉港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8,361,493.42		2,628,628.9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房地产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山东)临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铁房地产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山东)临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08,238,203.08	50,618,702.66	645,864,267.20	
非流动资产	41,176,188.12	14,743,405.44	42,507,824.56	
资产合计	1,949,414,391.20	65,362,108.10	688,372,091.76	
流动负债	1,272,705,922.59	1,138,372.77	480,299,420.99	
非流动负债	560,500,000.00	227,188.41	2,498,653.89	
负债合计	1,733,205,922.59	1,365,561.18	482,798,074.88	
净资产	216,208,468.61	33,996,546.92	205,664,016.8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6,884,970.73	19,000,00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6,884,970.73	19,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883,882.87			
净利润	10,391,932.7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391,932.77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2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80,247,000.00	180,247,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0,247,000.00	180,247,00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0,247,000.00	180,247,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0,068.79	
净利润	82,347.4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347.40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02,057.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市公司权益工具	84,219,221.16	101,020,609.72
非上市公司权益工具	339,100,604.81	275,772,851.61
合计	423,319,825.97	376,793,461.33

7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类别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上市公司权益工具	944,089.74	75,928,563.26				
非上市公司权益工具	3,113,616.96	46,861,656.63				
合计	4,057,706.40	122,790,219.89				

(十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128,000.00	344,725,000.00
杭州富阳东合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合计	457,628,000.00	502,225,000.00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1,117,032,777.79	76,540,355.29	—	1,193,573,133.08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117,032,777.79	1,440,894.14	—	1,118,473,671.93
土地使用权	—	75,099,461.15	—	75,099,461.15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24,548,199.20	46,403,445.80	—	70,951,645.0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24,548,199.20	32,297,330.36	—	56,845,529.56
土地使用权	—	14,106,115.44	—	14,106,115.44
账面净值合计	1,092,484,578.59	—	—	1,122,621,488.08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092,484,578.59	—	—	1,061,628,142.37
土地使用权	—	—	—	60,993,345.71
减值准备合计	—	125,113.54	—	125,113.54
其中: 房屋、建筑物	—	125,113.54	—	125,113.54
土地使用权	—	—	—	—
账面价值合计	1,092,484,578.59	—	—	1,122,496,374.54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092,484,578.59	—	—	1,061,503,028.83
土地使用权	—	—	—	60,993,345.71

(十六)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	--------	--------

7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14,330,783.58	1,397,544,387.6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314,330,783.58	1,397,544,387.6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2,383,317,276.20	24,200,606.59	4,958,735.80	2,402,559,146.99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587,987,787.56	—	—	1,587,987,787.56
机器设备	106,419,494.04	3,047,433.63	—	111,466,927.67
运输工具	220,838,265.83	2,285,719.55	980,369.69	222,143,615.71
电子设备	123,536,579.61	8,701,259.20	202,640.17	133,035,198.64
办公设备	192,194.70	—	—	192,194.70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341,312,988.44	10,164,194.21	3,775,728.94	347,741,453.71
累计折旧合计	985,772,888.58	107,170,079.15	4,714,604.32	1,088,228,363.41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366,519,416.38	43,975,337.04	—	410,494,753.42
机器设备	82,401,698.91	5,061,529.30	—	87,463,228.21
运输工具	190,471,578.96	8,833,751.58	931,318.35	198,373,992.19
电子设备	94,490,638.21	16,633,557.41	192,508.15	110,931,687.50
办公设备	97,963.81	—	—	97,963.81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251,591,810.16	32,696,123.76	3,500,742.82	280,687,188.10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397,544,387.62	—	—	1,314,330,783.58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221,468,371.18	—	—	1,177,493,034.14
机器设备	25,817,801.07	—	—	23,803,705.54
运输工具	30,366,896.89	—	—	23,769,836.52
电子设备	30,045,911.37	—	—	22,105,711.14
办公设备	94,228.83	—	—	94,228.83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89,751,188.28	—	—	67,064,277.6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7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397,544,387.62	—	—	1,314,330,783.58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221,468,371.18	—	—	1,177,493,034.14
机器设备	25,817,801.07	—	—	23,803,705.54
运输工具	30,366,896.89	—	—	23,769,836.52
电子设备	30,045,911.37	—	—	22,105,711.14
办公设备	94,228.83	—	—	94,228.83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89,751,188.28	—	—	67,064,277.61

(十七)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35,632,022.18	16,960,393.81	2,677,195.02	49,915,220.9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5,632,022.18	16,960,393.81	2,677,195.02	49,915,220.97
累计折旧合计	19,915,134.05	9,781,274.04	1,338,597.50	28,357,810.5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9,915,134.05	9,781,274.04	1,338,597.50	28,357,810.59
账面净值合计	15,716,888.13	—	—	21,557,410.38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5,716,888.13	—	—	21,557,410.38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合计	15,716,888.13	—	—	21,557,410.38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5,716,888.13	—	—	21,557,410.38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原价合计	678,587,083.66	2,165,482.62	75,099,461.15	605,653,105.13
其中: 软件	18,153,035.06	2,165,482.62	—	20,318,517.68
土地使用权	660,434,048.60	—	75,099,461.15	585,334,587.45
专利权	—	—	—	—
累计摊销合计	171,963,433.22	15,774,539.89	11,933,046.23	175,804,926.88
其中: 软件	11,991,270.26	2,972,383.93	—	14,963,654.19
土地使用权	159,972,162.96	12,802,155.96	11,933,046.23	160,841,272.69
专利权	—	—	—	—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软件	—	—	—	—

76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账面价值合计	506,623,650.44			429,848,176.45
其中：软件	6,161,764.80			351,863.45
土地使用权	500,461,885.64			424,496,313.00
专利权				

(十九) 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购买无锡地铁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权	5,854,709.48			5,854,709.48
合计	5,854,709.48			5,854,709.48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赁办公大楼装修及设计费	4,484,293.24	431,344.36			4,052,948.88	
合计	4,484,293.24	431,344.36			4,052,948.88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48,216.65	124,636,537.98	38,121,042.60	152,494,330.62
资产减值准备	28,248,826.30	113,038,976.60	25,620,343.75	102,815,580.58
可抵扣亏损	2,899,390.35	11,597,561.38	1,735,523.39	6,618,048.20
预收售房款			10,765,175.46	43,060,701.84
内退核算				
预收账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报告年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年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年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年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42,188.92	67,393,306.73	7,686,753.43	51,045,022.8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082,114.20	53,880,761.33	7,636,753.43	51,045,022.87
使用权资产	2,160,074.72	13,512,544.40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13,315,963.17	
合计	13,315,963.17	

(二十三) 应付票据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5,067,058.25	462,762,164.68
商业承兑汇票	1,059,459,585.58	1,584,687,147.15
合计	1,684,527,013.83	2,047,449,311.83

(二十四)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31,067,456.59	2,355,257,821.74
1-2 年 (含 2 年)	50,507,894.64	183,942,037.40
2-3 年 (含 3 年)	150,428,755.53	215,763.10
3 年以上	24,749,120.74	45,392,525.50
合计	2,756,753,227.50	2,585,008,147.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中心)	48,020,397.98	未到付款期
中铁二十五局四公司李洪规划项目部	29,260,147.31	未到付款期
北京京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764,067.24	未到付款期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24,467,811.02	未到付款期
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9,503,985.78	未到付款期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5,959,813.62	未到付款期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铁建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工程分公司并账中心	10,354,440.05	未到付款期
广西宇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667,793.80	未到付款期
普天轨道交通技术 (上海) 有限公司	6,424,373.11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88,444,859.89	

(二十五)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总承包	4,054,164,175.11	1,811,876,402.26
上海松江七厂及周边配套工程	328,940,480.32	
杭甬铁路经衢至衢州段工程总承包	280,392,769.55	545,459,516.52
佛山广佛城际地下空间开发工程	241,194,696.64	164,526,910.26
联合保障物流产城特别合作区一期工程总承包	221,323,350.44	13,232,767.45
三潭河口通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10,860,169.95	35,849,125.00
杭嘉湖高铁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相关专题研究及勘察设计	188,679,245.28	
上海松江站服务中心新建工程总承包	163,500,938.02	662,614,561.76
广州地铁黄旗门站定期改扩建及配套工程总承包项目	159,535,049.69	245,048,694.49
江门站城轨综合配套工程总承包项目	157,027,099.08	133,948,767.93
其他项目	7,930,771,731.63	6,913,882,971.14
合计	10,945,390,005.71	10,516,139,706.80

(二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6,221,777.49	3,230,512,002.23	3,231,506,583.08	15,227,196.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0,992.34	421,098,898.02	421,098,898.02	190,992.34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其他				
合计	16,412,769.83	3,651,610,900.25	3,652,605,481.10	15,418,188.98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0,000.00	2,630,986,132.24	2,630,986,132.24	2,600,000.00
职工福利费		70,328,045.39	70,328,045.39	
社会保险费	36,874.99	241,980,342.83	241,980,342.83	36,874.9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36,349.01	239,391,197.73	239,561,693.56	36,349.01
工伤保险费	525.98	2,589,145.49	2,589,145.49	
其他				
住房公积金	19,234.00	205,531,016.77	205,531,016.77	19,23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565,668.50	80,546,101.73	81,540,682.58	12,571,087.65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1,140,363.27	1,140,363.27	
合计	16,221,777.49	3,230,512,002.23	3,231,506,583.08	15,227,196.6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3,165.50	207,505,836.73	207,505,836.73	93,165.50
失业保险费	5,364.43	8,981,378.04	8,981,378.04	5,364.43
企业年金缴费	92,462.41	204,611,683.25	204,611,683.25	92,462.41
合计	190,992.34	421,098,898.02	421,098,898.02	190,992.34

(二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68,630,964.31	389,812,915.61	459,111,045.21	99,362,834.71
企业所得税	431,318,929.46	245,773,403.36	514,947,627.03	162,144,705.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18,830.98	26,004,983.39	33,707,863.71	484,049.34
房产税	1,715,219.61	17,016,162.58	16,784,729.11	1,946,653.08
土地使用税	327,601.98	2,962,882.58	2,923,597.89	366,886.67
个人所得税	239,653,989.18	217,956,014.27	226,983,840.99	230,626,162.46
教育费附加 (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5,151,493.39	18,767,018.85	24,230,421.37	311,906.13
其他税费	117,923,896.20	80,439,863.24	23,443,169.55	174,920,589.89
合计	971,940,927.11	998,763,243.88	1,302,132,294.86	668,571,876.13

(二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542,693.69	24,364,250.19
其他应付款项	899,918,509.53	1,492,212,815.72
合计	928,461,203.22	1,516,577,065.9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8,542,698.69	24,398,000.00	
合计	28,542,698.69	24,398,000.00	
2. 其他应付款项			
(1) 其他应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859,788,960.38	1,445,350,121.76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40,129,549.15	46,862,693.96	
合计	899,918,509.53	1,492,212,815.72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14,722,222.22	1,014,722,222.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2,124,951.32	88,734,029.0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851,761.23	7,415,511.33	
合计	252,976,722.55	1,110,871,762.57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7,209,006.23	42,075,108.98	
合计	27,209,006.23	42,075,108.98	
(三十一)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
抵押借款	133,850,000.00	140,000,000.00	
信用借款	613,700,000.00	679,400,000.00	
合计	747,550,000.00	819,400,000.00	
(三十二)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中期票据			
合计			

8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0 年 4 月 24 日	3 年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中期票据	1,014,722,222.22		10,277,777.78		1,025,000,000.00	
合计	1,014,722,222.22		10,277,777.78		1,025,000,000.00	
(三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1-2-1	其他权益工具	4.30%			
合计						
(续上表)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400,000,000.00	1	400,000,000.00	永续	协议约定	未转换	
2.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	399,790,188.67				
合计		399,790,188.67				
(续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	399,790,188.67			
合计			399,790,188.67			

82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861,549.00	17,900,015.00		
减: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51,461.23	7,415,511.33		
租赁负债净额	10,510,087.77	10,484,503.67		
(三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351,366,374.02	49,305,366.86	155,293,374.33	245,378,366.5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51,366,374.02	49,305,366.86	155,293,374.33	245,378,366.55
1. 长期应付款项年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43,210,697.87	248,560,057.00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治政资产管理办公室	13,482,523.00	15,922,523.00		
中铁二十五局四公司第四项目管理部	11,609,129.85	11,609,129.85		
中铁二十五局(杭州)公司城口公寓房二期项目部	8,550,136.30			
湖南益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489,993.16			
合计	180,342,480.18	276,091,709.85		
(三十六)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072,5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合计	1,072,5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续表)				
投资者名称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092,500,000.00	100.00		
合计	1,092,500,000.00	100.00		
(三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	399,790,188.67		
合计	400,000,000	399,790,188.67		

8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续上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	399,790,188.67		
合计		400,000,000	399,790,188.67		
(三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446,649,428.60			1,446,649,428.60	
合计	1,446,649,428.60			1,446,649,428.60	
其中: 国有资本公积					
(三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55,379,440.22		55,379,440.22		
合计	55,379,440.22		55,379,440.22		
(四十)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03,569,814.59	177,521,146.58		1,781,090,961.17	
任意盈余公积金	2,154,510.15			2,154,510.15	
合计	1,605,724,324.74	177,521,146.58		1,783,245,471.32	
(四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9,306,486,197.77		8,131,041,609.53		
期初调整金额	147,558.74				
本年年初余额	9,306,633,756.51		8,131,041,609.53		
本年增加	1,841,793,791.55		2,169,689,714.41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1,841,793,791.55		2,219,134,492.29		
其他调整因素			-49,464,777.88		
本年减少	960,830,285.75		994,225,126.17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177,521,146.58		223,465,009.08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766,109,139.17		753,570,117.09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17,200,000.00		17,20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10,187,597,262.31		9,306,486,197.77		

8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注：根据《集团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四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0,738,773,950.69	16,813,311,689.30	19,158,900,886.81	15,241,626,533.03
规划设计咨询	7,901,301,219.54	6,709,698,221.50	8,838,494,255.97	5,690,982,155.25
工程承包	11,398,275,643.48	11,232,033,963.59	9,614,833,758.58	9,140,561,796.45
房地产	1,239,194,057.70	1,071,589,403.81	705,572,862.29	500,062,581.33
(2) 其他业务小计	42,536,735.40	38,456,558.94	26,979,856.93	20,579,339.41
运营酒店、房屋租赁及其他	42,536,735.40	38,456,558.94	26,979,856.93	20,579,339.41
合计	20,781,310,686.09	16,851,768,248.24	19,185,880,743.77	15,262,205,872.44

(四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包装费	473,847.35	739,450.59
广告费	11,690,216.20	14,978,003.24
销售服务费	42,911,778.33	19,155,492.43
职工薪酬	449,382,154.21	638,194,338.86
折旧费	1,158,651.41	69,601.73
修理费	37,887.98	47,526.08
其他	130,808,607.45	96,091,092.44
合计	636,463,142.93	769,275,545.47

(四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99,036,013.97	93,248,510.03
折旧费	3,746,124.73	2,636,111.83
修理费	53,816.71	98,628.51
业务招待费	1,157,381.58	1,212,449.72
差旅费	8,845,755.70	6,700,010.91
办公费	6,431,437.12	7,322,452.04
会议费	1,137,234.83	777,915.83
聘请中介机构费	2,754,558.12	1,675,196.69
咨询费	1,762,594.76	1,767,736.98
其他	54,139,408.36	48,659,481.97
合计	179,064,255.88	164,098,494.5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四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683,148,937.40	375,360,681.25
委托研发支出	61,724,213.86	204,830,246.17
材料燃料动力费	9,488,154.02	19,482,599.65
知识产权费用	11,379,006.36	16,508,719.52
折旧费	5,428,849.80	5,304,979.24
其他费用	196,632,941.96	123,886,165.07
合计	967,772,103.40	605,379,701.50

(四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费用	23,154,551.66	29,446,509.91
减：利息收入	188,913,185.23	245,663,207.03
汇兑净收益	895,189.19	5,516,472.66
加：汇兑净损失		
其他支出	48,585,278.52	38,342,915.39
合计	-116,068,544.24	-183,390,254.39

(四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额	23,981,249.77	150,467,370.92
政府补助	14,355,842.22	19,788,192.28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026,033.54	4,395,289.47
合计	42,363,125.53	174,630,852.67

(四十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194,685.51	134,350,980.32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683,000.00	14,75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57,706.40	1,460,417.56
合计	80,935,391.91	150,564,397.88

(四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406,368.08	
合计	-116,406,368.08	

(五十) 信用减值损失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41,639,191.08	8,000,000.00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17,500.00	
其他		-90,607,854.80
合计	-41,520,691.08	-82,607,854.80

(五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123,000.00	
合计		123,000.00	

(五十三)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65,714.61	137,020.33	155,714.61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833,300.00	818,135.00	1,833,3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5,000.13	236,023.83	5,000.13
违约金、罚款、罚没收入	171,059.02	516,422.20	171,059.02
其他	65,132.70	791,463.56	65,132.70
合计	2,230,206.46	2,499,064.92	2,230,206.46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博士后创新实践岗位经费		600,000.00
“武汉黄鹤英才”人才资助	30,000.00	60,000.00
高企入库奖励金		50,000.00
知识产权补贴		8,135.00
人才培养经费	400,000.00	
武汉英才入选人才资助资金	200,000.00	
省级博士后经费	480,000.00	
双创战略团队资助金	500,000.0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五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6,858.83	2,223,014.96	236,858.83
对外捐赠支出	620,000.00	890,000.00	620,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1,209,353.96	134,131.37	1,209,353.96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没支出	2,038,947.57	570,153.99	2,038,947.57
合计	4,105,160.36	3,817,300.32	4,105,160.36

(五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4,688,422.83	441,846,736.86
递延所得税调整	7,372,430.74	2,077,850.10
合计	262,060,853.57	439,768,886.76

(五十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72,204.64	2,185,830.70	12,386,373.94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572,204.64	2,185,830.70	12,386,373.9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572,204.64	2,185,830.70	12,386,373.94

(续表)

项目	上年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93,179.34	-2,797,485.22	-14,795,694.12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93,179.34	-2,797,485.22	-14,795,694.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593,179.34	-2,797,485.22	-14,795,694.12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五十七) 分部信息

项目	规划设计咨询业务		工程服务业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营业收入	7,901,304,249.54	8,853,028,832.23	11,599,472,543.42	9,616,861,380.8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901,304,249.54	8,853,028,832.23	11,598,275,643.45	9,616,861,380.82
分部门交易收入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82,095.19	130,510,480.48		
资产减值损失	-283,955.10		5,964,917.81	
信用减值损失	-17,202,886.19	-90,942,991.73	-7,730,766.00	781,699.89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7,634,479.37	129,421,048.24	3,462,192.22	1,842,188.01
利润总额	1,841,969,272.15	2,161,778,319.36	336,643,910.51	456,233,985.96
所得税费用	224,996,298.81	367,363,110.44	18,343,440.38	17,193,898.31
净利润	1,616,967,973.34	1,797,425,205.92	318,300,470.13	433,035,087.63
资产总额	18,989,010,263.39	18,005,232,696.00	5,763,697,521.03	5,874,772,077.27
负债总额	5,788,528,324.74	6,783,229,281.18	8,694,228,381.22	10,209,069,870.88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6,740,119,468.95	7,859,196,011.01	185,112,140.70	300,000.00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288,987,625.78	858,377,893.31	544,000.00	300,000.00

(续表)

项目	房地产业务		其他业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营业收入	1,239,194,057.70	707,067,905.30	42,536,735.40	10,222,605.4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239,194,057.70	707,067,905.30	42,536,735.40	10,222,605.42
分部门交易收入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90,000.00	-3,871,000.00	5,721,990.32	7,711,499.84
资产减值损失	-16,832,133.57	-4,850,074.50		
信用减值损失	-5,636,238.81	-145,362.66	-10,951,000.16	
折旧费和摊销费	46,679,495.08	98,373.11	1,350,262.21	2,161,789.88
利润总额	24,993,557.52	76,624,221.29	-82,516,285.71	-18,099,554.39
所得税费用	18,462,122.09	52,153,621.29	58,991.79	5,066,243.70
净利润	6,531,435.43	24,470,599.00	-82,575,277.50	-21,165,798.0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地产业务		其他业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资产总额	7,705,137,046.58	7,658,497,161.51	1,480,188,507.69	1,480,188,507.69
负债总额	3,785,930,559.92	2,999,692,866.87	26,000,631.09	27,639,382.26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05,164,370.20	101,151,308.95	569,619,058.58	59,554,651.11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5,090,000.00	-3,906,000.00		-355,500,188.16

(续表)

项目	合计	
	本年	上年
营业收入	20,781,310,686.09	19,185,880,743.7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0,781,310,686.09	19,185,880,743.77
分部门交易收入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194,685.51	134,350,980.32
资产减值损失	-10,951,670.86	-4,850,074.50
信用减值损失	-11,520,681.08	-90,606,854.50
折旧费和摊销费	179,129,338.88	133,633,362.24
利润总额	2,120,885,454.47	2,673,533,972.22
所得税费用	262,060,853.57	439,768,886.76
净利润	1,858,824,600.90	2,233,765,085.46
资产总额	33,938,023,676.40	34,535,646,591.69
负债总额	18,292,490,428.80	19,994,330,588.72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7,601,015,645.05	8,555,604,971.07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294,441,625.78	479,271,505.15

(五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8,824,600.90	2,233,765,085.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51,670.86	4,850,074.50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41,320,691.08	90,606,854.5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573,524.95	120,887,800.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9,784,231.04	7,201,308.89
无形资产摊销	16,774,539.69	17,802,081.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144.22	2,085,994.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106,368.0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941,059.12	19,093,848.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935,391.94	-150,564,39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1,082.67	2,077,85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9,108.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63,792.60	-317,264,432.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2,868,372.72	-1,339,626,596.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0,364,718.97	-350,821,141.83
其他		5,930,71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254,953.54	341,705,061.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08,027,746.36	10,922,934,191.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22,934,191.06	11,483,708,678.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093,555.30	-560,774,487.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11,408,027,746.36	10,922,934,191.06
其中：银行存款	11,408,027,746.36	10,919,899,53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8,027,746.36	10,922,934,191.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1,691,171.46
其中：美元	19,471,820.69	7.0827	137,913,099.81
港币			
澳门币	49,493,419.20	0.8791	43,509,664.82
巴基斯坦卢比	105,520,952.00	0.0251	2,648,575.90
孟加拉塔下	26,234,659.53	0.0644	1,689,512.07
印尼盾	11,860,637,724.22	0.0005	5,930,318.86

(六十)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820,325.28	保证金等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建筑业	1,357,954.15	100.00	100.00

本集团最终控制方为中国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 子企业

本集团的子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情况”披露的相关信息。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披露的相关信息。

(二) 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定价策略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179,328,695.42	384,768,071.56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209,979,912.81	238,190,947.70
中铁二十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1,709,396.33	29,665,977.98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39,355,465.14	174,662,772.44
中铁十二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00,199,128.35	262,658,451.54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034,939,126.54	333,783,934.92
中铁十九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82,056,901.34	51,468,456.88
中铁十六局集团轨道交通公司	市场定价	5,300,878.90	64,626,042.21
中铁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827,452.33
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79,058,880.37	319,212,544.96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杭州)森相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66,308,619.19	56,724,565.14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753,387,991.74	46,932,488.99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297,912,143.56	1,721,007,702.50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32,586.20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11,877,584.93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52,140,456.31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45,297,280.00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754,264.22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杭州)建设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313,766,469.73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91,677,316.51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89,904,769.32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30,009,054.13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730,794,417.31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87,782,034.86	

9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名称	交易定价策略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34,306,504.00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45,013,170.59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62,272,809.61	
合计		6,737,143,853.31	3,889,420,409.15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定价策略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585,540.57	84,502,062.56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28,142,216.68	
中铁建云南投资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42,165,193.34	
中铁建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283,018.8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市场定价	36,189,150.95	
合计		108,365,120.41	84,502,062.56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应收账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完工项目	3,323,623.00	3,323,623.00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本部		500,000.00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本部		1,000,000.00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西南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九龙湖大桥联合体工程总承包部		5,000,000.00
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贵州区域核算中心		34,757,046.00
清远德浮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22,176,226.00
中铁建港航路桥工程总承包部 GZHZ-2 标段项目部	368,412.00	368,412.00
中铁二十五局三公司收尾项目部		300,388.00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清算组	118,328.00	118,328.00
中铁十七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清算组	5,463,600.00	5,463,600.00
中铁十九局集团母公司非账项目	8,226,761.00	8,226,761.00
中铁十八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号线项目部	114,179.24	364,179.24
中铁二十局集团四公司中铁项目		151,000.00
中铁十二局集团四公司清欠办		3,943,458.00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兰渝铁路化马遂道检修工程项目经理部		8,055,183.72
中铁二十一局宜筑铁路站前广场项目经理部三分部	82,000.00	282,000.00

9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本部	8,258,907.06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债权债务及收尾项目管理部	1,200,000.00	200,000.00
中铁二十局集团二公司杯窑街项目部	219,260.20	219,260.20
中铁十一局四公司黄黄铁路项目一分部	600,000.00	34,613,894.00
十一局建安公司非账项目	310,487.00	605,000.00
中铁十一局四公司非账项目	310,487.00	310,487.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福厦铁路 4 标项目经理部	689,650.95	1,219,650.95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郑济铁路项目经理部		569,458.39
十一局母公司资金结算中心		500,000.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福厦铁路 HQZQ-2 标段项目部	558,014.61	556,014.61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五分公司杭温铁路站前 1 标项目经理部一分部	331,354.64	254,015.00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综合管理中心	549,999.30	549,999.30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340,024.51	215,831,320.66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本部[局本部]	100,000.00	
中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部	2,762,868.00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五分公司杭温铁路站前 1 标项目经理部三分部	1,990,698.20	
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属项目区域核算中心	18,488,184.93	
中铁二十五局三公司收尾项目部(一般计税)		300,388.00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公司本部		200,000.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二公司核算中心		348,600.00
中铁二十局集团四公司中铁项目(合并)		151,000.00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本部[局本部]		4,300.00
中铁十三局集团五公司竣工项目部合并		7,504,160.74
中铁十一局三公司收尾非账中心		480,000.00
中铁二十五局公司樟棠城际 FZJZ-1 标项目		403,439.40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金福高铁(II 标)项目经理部		400,000.00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3,258,600.00
中铁二十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南沙港铁路 NSGZQ-4 标项目经理部		1,618,675.80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杭温铁路 8 标项目经理部三分部		100,000.00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本部		3,000,000.00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湖心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联合体工程总承包部		88,847.83

9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本部	1,500,000.00	
中铁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成都武侯 58 亩项目	225,850.82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本部	322,291.00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吴楚大道东延线项目经理部	996,163.39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计量测试中心	4,587,378.64	
中铁十五局合新铁路安岳段站前二标项目经理部三分部	330,092.90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新建福厦铁路 7 标项目经理部一分部	994,363.17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杭温铁路 HQZQ-1 标项目经理部	900,000.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长沙磁浮东延线接入 T3 航站楼工程项目经理部	1,518,682.0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磁浮东延线接入 T3 航站楼工程项目经理部	1,608,508.00	
清远德浮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94,753,786.57	
诺建; 坏账准备	4,151,833.86	2,978,438.45
合计	377,321,749.86	321,655,503.37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贵州区域核算中心		40,000.00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南沙港铁路 NSGZQ-4 标项目经理部		10,000.00
中铁建港航路桥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2,855,350.46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机关本部		10,000.00
中铁十五局财务部		30,000.00
中铁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703,043.64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本部		380,000.00
贵州乾马铁路南北延伸线有限责任公司		243,817.50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湖心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联合体工程总承包部	3,380,900.00	
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属项目区域核算中心		40,000.0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10,000.00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南昌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瑞海铁路(江西段)RM13-3 标工程指挥部		10,000.0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东部指挥部		29,398.28

96

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新余工程有限公司遂德高速公路 I-2 标段项目经理部	100,000.00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轨道交通 3 号线海晏关车辆段预留列车列检库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100,000.00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市域机场联络线工程 JCC00-1 标段项目经理部	190,000.00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本溪	159,700.00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吴楚大道东延线项目经理部	100,000.00	
中铁房地产集团青岛有限公司母公司	16,000,000.00	
中铁城建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母公司	24,000,000.00	
湖北腾裕置业有限公司	277,294.50	
中铁凯博 (武汉) 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79,900.00	
北京中铁互联智慧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38,658,860.84	
减: 坏账准备	81,583.29	12,780.88
合计	84,345,413.97	3,995,651.66

3. 关联方预付账款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十一局三公司收尾井塘中心	531,930.00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肇庆市区快速路桐乡大道射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58,491,857.50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I 标项目经理部	10,243,590.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昆明 5 号线 9 标项目经理部	19,587,285.00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II 标项目经理部	17,239,587.00	
中铁十二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II 标项目经理部	7,232,091.00	
十一局城轨公司并账二部	7,128,482.00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电力是进线桥项目	7,537,496.00	12,292,693.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III 标项目经理部	61,212,595.00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9A2 工程项目经理部	50,199,550.00	40,199,550.00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鲁南高铁济宁北站市政配套交通疏解二期工程项目经理部	8,935,173.73	8,935,173.73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晋中中心	2,013,700.00	2,013,700.00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四公司清算组	489,153.00	489,153.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第三管理部	5,529,534.44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防城港沿海地区项目铁路专用线电气化改造工		947,585.36

9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建苏州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承包	2,218,000.00	718,030.68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常德高铁站房项目	2,878,795.02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吴楚大道东延线 (燕花路一桥区) 工程施工一标项目经理部	107,812,067.95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疏解平台、车辆段风水电及装修工程项目经理部	8,548,771.59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昆明五号线供电设备采购项目	4,000,252.53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城轨管理二部	21,847,285.00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湖杭高速公路吴兴李德清段工程下穿沪苏湖高铁交叉立交工程一标段项目经理部	34,578,774.80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苏州至台州高速公路七都至姚渚段工程 ST-Q1.4 标项目经理部	5,504,477.33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清算组	1,247,985.36	
北京久其金建科技有限公司	868,212.56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计	258,729,952.95	252,623,237.71

4.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二十五局三公司收尾项目	11,452,588.75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第三管理部	28,049,022.00	27,844,251.00
中铁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196,240.23	40,867.58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土建标段项目经理部	14,746,243.00	21,696,610.00
中铁建设集团中南建设有限公司本溪	97,003,807.45	212,745,292.82
中铁二十五局一公司珠海分公司	967,134.06	4,245,754.32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西部中心城区 (A 片区) 项目经理部	11,693,257.00	12,963,008.91
中铁十六局集团轨道交通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III 标项目经理部	17,309,113.33	16,837,998.65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III 标项目经理部	32,714,321.02	48,963,959.51
中铁十一局集团内部中心城区 A 片区项目经理部	17,757,078.55	44,010,311.84
中铁十五局集团内部中心城区珠海西部中心城区 (A 片区) 项目经理部	29,323,031.31	35,684,727.46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西部中心城区	6,437,410.41	8,561,409.66

98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A 片区综合管理项目经理部		49,491,751.94
中铁十九局集团二公司清欠办本溪		4,496,066.56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佛山西江综合配套律律城标项目经理部	9,959,416.38	23,457,639.43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并账中心		5,856,4,891.39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佛山西江站前地下空间开发二期工程项目经理部	38,000,075.00	30,138,487.00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佛山西江站前地下空间开发二期工程项目经理部	45,576,558.00	10,194,636.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并账二部	12,281,377.00	65,739,236.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常德		4,496,066.56
中铁十九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昆明地铁 5 号线 5 标项目经理部	23,209,003.07	14,156,737.39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疏解平台、车辆段风水电及装修工程项目经理部		12,631,116.7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23,427,000.00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江西铜鼓至棋坪公路花山隧道第一标段项目经理部	3,573,712.70	3,573,712.70
中铁十八局集团隧道公司已完工项目	2,765,037.10	2,765,037.10
中铁二十五局四公司第四项目管理部		11,609,129.85
中铁二十五局清远电厂铁路专用线 I 标项目经理部		25,492,281.56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本溪	264,995.00	529,995.00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磁浮工程 IV 标项目经理部		2,176,250.22
中铁十六局集团路桥公司完工项目清算中心	10,200,137.83	25,500,137.83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二工程指挥部收尾项目经理部	1,004,482.00	1,004,482.00
中铁二十五局四公司运营规划项目经理部	29,260,147.31	31,810,147.31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工程分公司并账中心	10,354,440.03	10,354,440.03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完工项目	229,791.95	229,791.96
中铁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9,633.14	5,341,707.54
十一局建安公司收尾并账项目	8,701,007.17	14,119,006.76
中铁十七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汉杨春湖项目	22,601,373.68	20,285,678.59
中铁十一局集团建安公司中国铁建知语城工程	47,063,320.76	87,524,113.87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知语城 A 地块二标段项目经理部	36,716,800.52	54,809,422.98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武汉知语城项目		31,808,589.83

9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房地产集团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本部		589,780.22
中铁十一局建安公司中国铁建知语城 A 地块三标段项目经理部		4,561,694.19
珠海西部中心城区 (A 片区) 项目经理部	53,767,067.44	85,667,322.84
珠海西部中心城区 A 片区幸福河生态公园工程	30,374,564.58	28,728,397.40
昆明铁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7,468,883.29
武汉景园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5,179,813.56	3,375,626.84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洋昌铁路 2 标项目经理部	69,530,480.0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14,933,500.00	
北京中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62,127.69	
成都中铁建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6,320,386.03	
集团公司-华中师范大学维修改造项目项目经理部	1,601,294.22	
山东铁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总部	33,289,703.46	
十一局城轨公司并账二部	26,511,518.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资金中心	300,000.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托管北段 I 项目中心	21,390,199.00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中心)	48,057,220.39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成都武侯 68 亩项目经理部	59,174,729.53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清收清欠管理办公室	19,992,341.5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本溪 [局本部]		46,800.00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 (杭州) 泽恒工程有限公司本部	36,684,748.39	
中铁二十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收尾指挥中心	35,918,886.64	
中铁二十局集团五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土建六标项目经理部	672,295.10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清远磁浮工程 II 标项目经理部	2,373,953.32	
中铁二十五局 (杭州) 公司场口公寓房八期项目经理部	67,051,782.70	
中铁二十五局三公司清远电厂铁路专用线项目经理部	6,000,000.00	
中铁二十五局三公司收尾项目经理部 (一般计税)	11,432,388.75	
中铁二十五局四公司第四项目管理部 (一般计税)	11,609,129.85	
中铁二十五局一公司本部	7,220,361.73	

100

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房地产集团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15,960.00	
中铁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1,500,000.00	
中铁十三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普陀山路 (行船南至南大东门段) 改造工程项目经理部	8,900,172.93	
中铁十三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标项目经理部	24,434,532.00	
中铁十三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南段停车场装修工程项目部	3,494,091.00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杭温铁路 RZQ-3 标项目经理部	68,651,773.50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上建 1 标项目经理部	13,150,409.01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清远磁浮工程 111 标项目经理部	4,990,208.12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湖杭高速公路长兴至德清段工程下穿沪苏湖高铁交叉立交工程第一标项目经理部	28,068,159.13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苏州至台州高速公路七都至桃渚段工程 ST-Q1.4 标项目经理部	18,086,332.59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昆明地铁 5 号线供电及机电系统维保项目经理部	7,201,405.09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工程 11 标项目经理部	28,803,258.00	
中铁十一局电务公司清远磁浮项目	4,661,845.00	
中铁十一局集团母公司清远磁浮项目	20,690,014.00	
中铁十一局集团母公司收地项目财务共享中心	2,234,294.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杭温铁路 RZQ 2 标项目经理部	48,172,913.27	
合计	1,436,079,029.85	1,117,272,760.85

5.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轨道交通已完工项目部	1,500,000.00	1,500,000.00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并账中心	1,500,000.00	1,500,000.00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清收清欠管理办公室		231,266.00
中铁房地产集团华东有限公司母公司	55,669,314.94	28,891,506.41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杭温铁路站前 6 标项目经理部	300,000.00	300,000.00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五分公司杭温铁路站前 1 标项目经理部二分部	300,000.00	300,000.00
中铁房地产集团中南有限公司母公司	167,311,536.31	167,036,536.29
中铁城建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母公司		472,478,371.37

10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久其金建科技有限公司	73,500.00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40,194,288.17	400,000,000.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防城港高铁站前广场项目铁路专用线电气化改造工程项目经理部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清远磁浮	1,000,000.00	
中铁房地产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53,337,733.67	
苏州京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铁十一局母公司长沙磁浮东延线接入 T3 航站楼工程项目部	50,000.0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磁浮东延线接入 T3 航站楼工程项目经理部	50,000.00	
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	202,142.89	
合计	524,415,013.52	1,073,311,180.07

十二、 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89,261,178.35	352,937.55
1-2 年	377,712.94	18,885.65
2-3 年	2,032,543.39	293,254.34
3 年以上	27,101,594.37	9,584,418.25
合计	118,773,029.05	10,249,495.79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906,881.10	448,534.41
1-2 年	10,168,460.83	505,651.96
2-3 年	23,546,117.68	2,238,482.84
3 年以上	11,049,682.54	5,399,678.94
合计	141,671,122.15	12,592,348.1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02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823,042.72	96.67	6,299,509.46	5.1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9,986.33	3.33	3,949,986.33	100.00
合计	118,773,029.05		10,249,495.79	8.63

(续上表)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645,766.50	95.04	5,566,992.50	4.13	129,078,774.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25,355.65	4.96	7,025,355.65	100.00	
合计	141,671,122.15		12,592,348.15	8.89	129,078,774.00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珠海市口岸局	211,616.00	211,616.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珠海市人力资源中心	10,000.00	1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秦皇岛高新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沿海铁路沿江有限公司	76,475.00	76,475.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四局南台温铁路一标段一队	69,350.00	69,35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铁八局第一工程公司甬台温项目部	45,210.00	45,21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网络资产分公司	453,856.13	453,856.13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浙江南得古镇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湖南省衡缘物流有限公司	102,830.18	102,830.18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1,260,849.02	1,260,849.02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合计	3,949,986.33	3,949,986.33	100.00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9,261,178.35	90.42	352,937.55	
1-2 年	377,712.94	0.38	18,885.65	
2-3 年	1,932,543.39	1.96	193,254.34	
3 年以上	7,251,468.04	7.34	5,734,431.92	
合计	98,822,902.72		6,299,509.46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906,881.10	71.97	448,534.41	
1-2 年	10,168,460.83	7.55	505,651.96	
2-3 年	23,546,117.68	17.49	2,238,482.84	
3 年以上	4,024,306.89	2.99	2,374,323.29	
合计	134,645,766.50		5,566,992.50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清远磁浮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16,000,140.00					
合计	16,000,14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十堰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8,393,583.55	32.33	191,967.92
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属项目区域核算中心	18,488,184.93	15.57	18,488.18
清远磁浮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16,000,140.00	13.47	
杭州萧山山区级机关事业单位会计结算中心	10,623,894.86	8.95	53,129.47
黄石市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12,673.36	5.90	33,396.91
合计	90,520,478.80	76.21	296,981.48

10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435,929,181.24	655,061,822.42	
应收股利	66,958,386.43	401,870,198.62	
其他应收款项	258,380,067.59	1,964,094,547.67	
合计	761,267,635.26	3,051,026,568.7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45,343,741.84	307,749,583.54
其他	390,585,439.40	347,312,238.88
合计	435,929,181.24	655,061,822.42

1)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5,389.13			45,389.1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45,389.13			45,389.13

(2) 应收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4,827,253.75	268,411,200.53		
其中：海峡（福建）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9,279,832.31	4,439,843.99	未归还	否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	283,971,356.5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有限公司				
广东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547,421.44		未归还	否
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52,131,132.68	133,458,988.04		
其中：中铁四院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131,132.68	52,131,132.68	未归还	
海峡（福建）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347,592.74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7,980,272.62		
合计	66,958,386.43	401,870,198.62		

(3) 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193,504.64	235,556.63
1-2 年	4,093,515.35	204,673.81
2-3 年	4,878,385.72	733,185.56
3 年以上	45,546,900.74	42,158,822.86
合计	301,712,306.45	43,332,238.86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977,426,543.63	243,155.87
1-2 年	5,634,824.60	360,140.11
2-3 年	7,053,318.45	997,997.77
3 年以上	45,753,846.92	40,172,694.18
合计	2,035,668,533.60	41,773,987.9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64,867,451.26	87.66	6,087,383.67	2.3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7,244,855.19	12.34	37,244,855.19	100.0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合计	301,712,306.45	—	43,332,238.86	14.99	258,380,067.59

(续上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1,062,739.89	98.29	6,968,192.22	0.35	1,994,094,547.6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805,795.71	1.71	34,805,795.71	100.00	
合计	2,035,868,535.60	—	41,773,987.93	2.06	1,994,094,547.67

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24,750.00	24,75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蚌埠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工程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3,295,400.00	3,295,4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坦方集贸	16,800.00	16,8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公路桥梁建设指挥部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12,500.00	212,5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州南沙水务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785,630.00	2,785,63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8,206.59	8,206.59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006,503.60	1,006,503.6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海口振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7,465.00	87,465.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杭州申铁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95,000.00	4,09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合肥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425,000.00	425,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和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40,000.00	4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0,000.00	100,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金华市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965,000.00	4,965,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	95,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155,900.00	5,155,900.00	账龄超过 5 年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	108,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深圳南山前期办	6,400.00	6,4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513,400.00	6,513,4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台州市轨道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40,900.00	2,940,9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泰安泰山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芜湖市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处	3,975,000.00	3,975,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458,000.00	458,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5,000.00	5,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郑州铁路局	20,000.00	20,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中国平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账龄超过 5 年
合计	37,244,855.19	37,244,855.19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6,440,959.74	67.81	235,556.63
1-2 年	4,093,515.35	7.62	204,673.81
2-3 年	4,878,385.72	9.08	733,185.56
3 年以上	8,302,045.55	15.46	4,913,967.67
合计	53,714,906.36	—	6,087,383.67

(续上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9,128,143.53	67.56	245,655.8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5,584,824.60	7.68	397,997.77
2-3 年	2,663,318.45	3.63	183,600.00
3 年以上	15,348,051.21	21.11	5,969,898.77
合计	72,714,337.79	—	6,968,192.22

②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210,752,544.90	—	—	1,928,348,402.10	—	—
合计	210,752,544.90	—	—	1,928,348,402.10	—	—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6,968,192.22	—	34,605,795.71	41,773,987.93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3,510,356.10	—	3,510,356.10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102,060.70	—	1,940,212.50	6,042,273.20
本期转回	-663,867.22	—	-3,820,155.05	-4,484,022.27
本期转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年末余额	6,896,029.60	—	36,436,209.26	43,332,238.8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铁四院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000,000.00	1 年以内	34.14	—
武汉铁科高创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	1 年以内	16.57	—

10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
中铁四院集团南宁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0.00	1 年以内	—
中铁四院珠海西部城区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往来款	12,347,493.71	1 年以内	4.09
金华市轨道交通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985,000.00	5 年以上	1.65
合计	—	210,332,493.71	—	69.71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173,673,291.33	788,300,000.00	—	3,941,973,291.33
对合营企业投资	3,119,151,903.64	763,521,140.16	124,176,932.46	3,758,496,111.34
对联营企业投资	2,997,363,884.98	678,122,015.22	28,658,597.14	3,647,027,303.06
小计	9,290,391,079.95	2,209,943,155.38	152,835,529.60	11,347,498,705.7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9,290,391,079.95	2,209,943,155.38	152,835,529.60	11,347,498,705.7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合营企业	3,644,109,253.83	3,119,151,903.64	685,629,847.83	—	77,891,292.33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561,150,135.83	3,058,265,785.64	653,599,847.83	—	71,542,186.31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64,886,118.00	59,886,118.00	6,000,000.00	—	6,339,099.00
天津铁通广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	—	—
柳州德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030,000.00	27,030,000.00	—	—	—
二、联营企业	3,786,097,061.70	2,997,503,884.98	678,122,015.22	—	-28,508,597.14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89,714,255.71	313,456,588.82	—	—	891,938.85
广州南沙高创置业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740,000.00	11,023,391.50	—	—	233,789.72

11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中铁建设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6,912,799.36	—	—	2,412,799.36
南通洋口铁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88,970,000.00	230,207,792.88	58,970,000.00	—	371,977.65
杭州萧山工程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64,300,800.00	250,100,200.00	14,200,600.00	—	—
成都铁路有限公司	2,143,853,300.00	1,838,853,300.00	304,000,000.00	—	—
武汉绿荫园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897,280.77	5,571,898.45	—	—	682,794.16
湖南湘潭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0	2,543,975.38	—	—	-146,449.41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697,057.33	—	—	155,000.00
漳州闽漳合作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9,600,000.00	104,700,000.00	34,900,000.00	—	—
鄂州吴楚东延股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300,000.00	4,500,000.00	10,800,000.00	—	—
广德铁建春湖轨道交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10,335,415.22	20,000,000.00	190,595,415.22	—	—
惠州高铁站前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	—	—
武汉港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656,000.00	—	64,656,000.00	—	—
合计	7,430,206,315.53	6,116,715,788.62	1,363,751,883.06	—	49,382,685.19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	124,176,932.46	—	—	3,758,496,111.34	—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	124,176,932.46	—	—	3,659,230,899.34	—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	—	—	71,235,212.00	—
天津铁通广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	—	—	1,000,000.00	—
柳州德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	—	27,030,000.00	—
二、联营企业	—	150,000.00	—	—	3,647,027,303.06	—
中铁建珠海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314,377,537.67	—	—	314,377,537.67	—
广州南沙高创置业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	—	—	11,257,182.22	—

11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中铁建设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	—	26,912,799.36	—
南通洋口铁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	—	230,207,792.88	—
杭州萧山工程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	—	—	—	250,100,200.00	—
成都铁路有限公司	—	—	—	—	1,838,853,300.00	—
武汉绿荫园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	—	5,571,898.45	—
湖南湘潭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	—	—	2,543,975.38	—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1,697,057.33	—
漳州闽漳合作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150,000.00	—	104,700,000.00	—
鄂州吴楚东延股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	—	4,500,000.00	—
广德铁建春湖轨道交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	—	—	20,000,000.00	—
惠州高铁站前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	—	—	—	45,000,000.00	—
武汉港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	64,656,000.00	—
合计	—	—	—	—	6,116,715,788.62	—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82,303,923.42	277,617,300.00	21,424,231,650.59	183,982,213.73
非流动资产	18,379,284,217.84	8,642,000.00	14,058,424.44	8,336,743.28
资产合计	23,661,588,141.26	286,259,300.00	21,438,290,075.03	192,318,956.99
流动负债	3,646,620,328.36	120,846,800.00	4,631,493,579.01	46,389,864.81
非流动负债	13,164,034,797.02	—	11,291,772,383.01	—
负债合计	16,810,655,125.38	120,846,800.00	15,923,265,962.02	46,389,864.81
净资产	6,850,933,015.88	165,412,500.00	5,515,024,113.01	145,929,092.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659,230,899.34	71,235,212.00	3,068,265,785.64	89,886,118.00
调整事项	—	—	—	—

112

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昆明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湖北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昆明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59,239,899.34	71,235,212.00	3,058,267,785.64	3,058,267,785.64	3,058,267,785.64	3,058,267,785.64	3,058,267,785.64	3,058,267,785.6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39,930,307.37	156,959,000.00	19,088,193,029.20	19,088,193,029.20	80,966,247.15	80,966,247.15	80,966,247.15	80,966,247.15
财务费用	-312,048,003.70	-1,382,800.00	-254,743,656.02	-254,743,656.02				
所得税费用	-377,867.61	2,195,400.00	377,867.61	377,867.61	1,754,028.87	1,754,028.87	1,754,028.87	1,754,028.87
净利润	140,278,820.26	19,840,900.00	218,944,113.01	218,944,113.01	16,616,937.49	16,616,937.49	16,616,937.49	16,616,937.4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0,278,820.26	19,840,900.00	218,944,113.01	218,944,113.01	16,616,937.49	16,616,937.49	16,616,937.49	16,616,937.49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天津铁建广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保德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铁建广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保德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2,400.86	31,216,321.23	1,000,350.00	1,000,350.00
非流动资产	80,000,000.00	1,553,678.77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产合计	80,302,400.86	32,770,600.00	81,000,350.00	81,000,350.00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净资产	80,302,400.86	32,770,600.00	81,000,350.00	81,000,35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00,000.00	27,03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0,000.00	27,03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50.86		350.00	350.00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497,949.14		350.00	350.00
净利润	-497,949.14		350.00	350.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7,949.14		350.00	350.00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				

113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天津铁建广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保德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铁建广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柳州保德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3,659,239,899.34	71,235,212.00	3,058,267,785.64	3,058,267,785.64
财务费用	-312,048,003.70	-1,382,800.00	-254,743,656.02	-254,743,656.02
所得税费用	-377,867.61	2,195,400.00	377,867.61	377,867.61
净利润	140,278,820.26	19,840,900.00	218,944,113.01	218,944,113.0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0,278,820.26	19,840,900.00	218,944,113.01	218,944,113.01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智能交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62,641,484.71	5,249,574.86	609,732,612.04	5,223,916.59
非流动资产	3,190,047,365.91	2,084.27	3,462,063,447.40	5,468.78
资产合计	3,752,688,850.62	5,251,469.13	3,871,806,059.44	5,229,377.38
流动负债	158,574,335.33	38,486.73	414,139,065.53	37,690.88
非流动负债	2,954,788,844.38		2,808,819,203.25	
负债合计	3,113,363,179.71	38,486.73	3,222,958,268.78	37,690.88
所有者权益总额	639,325,670.91	5,212,982.40	648,847,790.66	5,191,786.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9,644,760.28	2,397,534.97	141,967,890.03	2,543,973.38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9,644,760.28	2,397,534.97	141,967,890.03	2,543,973.3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922,003.09	632,238.01	21,807,140.89	1,390,335.85
净利润	-147,729,112.22	21,195.90	174,909,975.41	157,668.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729,112.22	21,195.90	-174,909,975.41	157,668.0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珠海海西股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高端制造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中铁珠海海西股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高端制造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16,635,680.14	88,204,068.15	1,710,890,788.03	63,776,882.65
非流动资产	238,737,896.83	750,923,686.85	239,985,905.45	735,871,968.86
资产合计	1,055,403,546.77	839,188,054.00	1,950,876,693.48	799,648,851.51
流动负债	269,459,702.60	91,901,347.41	1,167,182,721.42	101,430,334.67
非流动负债		689,739,491.34		544,289,534.83

114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建东南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高新材料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中铁建东南西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高新材料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负债合计	299,459,702.00	674,680,838.00	1,677,027,732.00	646,674,888.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795,943,844.17	166,507,215.25	785,716,947.76	638,957,983.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4,477,537.67	11,257,182.22	313,485,588.82	11,023,581.5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4,477,537.67	11,257,182.22	313,485,588.82	11,023,581.5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429,158.11		22,624,260.82	
净利润	2,229,872.11	3,265,233.34	65,683.73	1,929,880.1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29,872.11	3,265,233.34	65,683.73	1,929,880.1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建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建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395,737.57	83,207,409.50	85,435,129.22	42,340,163.19
非流动资产	178,381,692.41	9,990,076.31	69,468,158.49	2,320,757.05
资产合计	206,777,429.98	73,197,485.81	154,903,287.71	44,660,920.24
流动负债	42,148,836.16	61,384,861.08	47,321,611.37	33,289,668.86
非流动负债	23,033,964.67		2,041,321.19	
负债合计	65,182,800.83	61,384,861.08	49,362,932.56	33,289,668.8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1,594,629.15	11,812,624.73	105,540,355.15	11,371,251.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556,314.29	6,234,692.64	26,912,790.56	5,571,898.48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556,314.29	6,234,692.64	26,912,790.56	5,571,898.4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2,456,732.49	36,095,894.38	56,101,509.02	44,378,017.09
净利润	4,646,299.82	461,803.37	5,510,355.15	1,258,613.4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46,299.82	461,803.37	5,510,355.15	1,258,613.4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				

11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铁建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建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绿茵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3,659,239,899.34	71,235,212.00	3,058,267,785.64	3,058,267,785.64
财务费用	-312,048,003.70	-1,382,800.00	-254,743,656.02	-254,743,656.02
所得税费用	-377,867.61	2,195,400.00	377,867.61	377,867.61
净利润	140,278,820.26	19,840,900.00	218,944,113.01	218,944,113.0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0,278,820.26	19,840,900.00	218,944,113.01	218,944,113.01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柳州秦望工程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柳州秦望工程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柳州秦望工程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柳州秦望工程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720,115,156.93	77,113,908.61	562,705,525.00	320,179,798.27
非流动资产	48,965.78	1,076,128,504.35	2,787,831,303.71	401,899,201.73
资产合计	5,720,164,122.71	1,153,242,412.96	3,350,536,828.71	722,079,000.00
流动负债	703,894,922.71	24,253,963.88	561,096,928.71	11,079,000.00
非流动负债	3,600,000,000.00	360,438,449.08	1,400,000,000.00	
负债合计	4,303,894,922.71	384,692,412.96	1,961,096,928.71	11,079,00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16,269,200.00	768,550,000.00	1,389,440,000.00	711,000,000.00

116

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杭州萧山机场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赣州深赣合发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机场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赣州深赣合发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价值	264,300,800.00	139,600,000.00	250,100,200.00	104,700,00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4,300,800.00	139,600,000.00	250,100,200.00	104,7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76,689,382.36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鄂州吴楚东延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南通洋吕铁路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鄂州吴楚东延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南通洋吕铁路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2,847,527.17	1,349,463,818.58	106,741,206.97	883,884,152.49
非流动资产	191,260,106.83	7,386,673,886.88	3,258,793.03	4,374,731,206.15
资产合计	294,108,236.00	8,736,137,805.46	110,000,000.00	5,258,595,358.64
流动负债	105,000,000.00	262,419,331.43	105,000,000.00	764,025,034.20
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0	3,903,438,800.00		255,000,000.00
负债合计	265,000,000.00	4,165,858,131.43	105,000,000.00	1,019,025,034.20
所有者权益总额	29,108,236.00	4,570,279,674.03	5,000,000.00	4,239,570,324.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价值	15,300,000.00	289,552,708.53	4,500,000.00	230,207,792.88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300,000.00	289,552,708.53	4,500,000.00	230,207,792.8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61,033.83)		15,740,639.59	
净利润	6,441,849.80		2,645,830.4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41,849.80		2,645,830.4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17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德建春城轨道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港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德建春城轨道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港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099,288,720.49	28,353,281.06	600,094,360.21	
非流动资产		155,175,673.94		
资产合计	2,099,288,720.49	183,528,955.00	600,094,360.21	
流动负债		8,955.00		
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00,008,955.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2,099,288,720.49	83,520,000.00	600,094,360.2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价值	210,595,415.22	64,656,000.00	20,000,00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0,595,415.22	64,656,000.00	20,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0,004.13		3,531.39	
净利润	-8,361,490.42		2,931.3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361,490.42		2,931.3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02,057.33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118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7,726,182,503.51	14,487,828,863.01	16,123,501,000.54	13,256,152,151.73
工程总承包	10,623,865,280.33	10,301,816,571.58	8,210,120,692.75	7,819,471,650.77
规划设计咨询	7,102,317,223.18	4,186,112,291.43	7,913,381,108.79	5,012,477,606.96
(2) 其他业务小计	32,432,703.91	11,813,570.38	18,823,772.70	13,833,439.56
设备销售、房屋租赁及其他	32,432,703.91	11,813,570.38	18,823,772.70	13,833,439.56
合计	17,758,615,207.42	14,499,772,433.39	16,142,324,773.24	13,269,985,591.29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382,686.19	130,510,480.4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603,198.15	101,006,412.35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683,000.00	14,73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57,706.40	1,460,417.56
合计	185,728,590.74	247,720,310.39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75,211,465.82	2,234,530,080.7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21,125.61	487,570.28
信用减值损失	-1,293,334.35	2,218,526.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723,974.53	105,593,169.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39,219.10	7,261,958.65
无形资产摊销	12,994,204.80	12,994,20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790.45	1,972,132.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406,368.0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668.10	29,418,374.93

11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728,590.74	247,720,310.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0,441.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888.90	414,974.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916,312.42	-506,754,482.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7,294,889.72	-1,467,512,344.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382,005.04	173,543,875.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10,752,460.38	9,652,539,994.3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652,539,994.38	10,699,771,114.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12,466.00	-1,047,231,120.2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9,710,752,460.38	9,652,539,994.38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10,752,460.38	9,652,539,994.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0,752,460.38	9,652,539,994.3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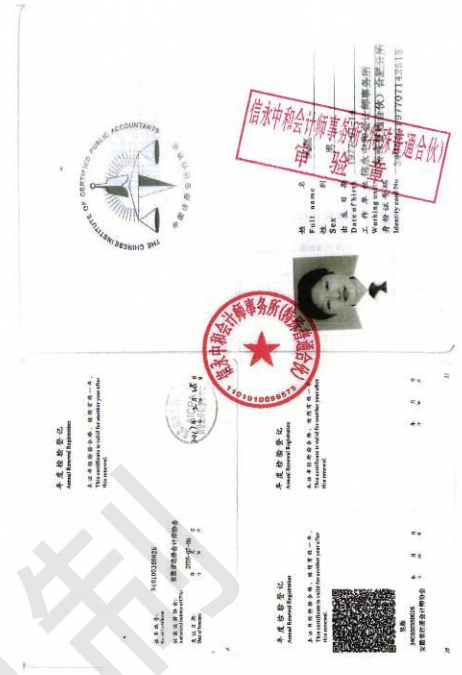
12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持续有效。一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谭小菁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0320  
身份证号: 360103198503200024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持续有效。一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6  
姓名: 谭小菁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说 明

证书序号: 0014824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最证明持有人的执业资格,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的业务并保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已属非行政许可事项,应当由财政部门审批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需年审,终身有效。
- 会计师事务所应当依法办理年检,年检合格后方可继续从事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七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菁

主任会计师: 谭小菁

经 营 场 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计许可[2011]005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53 年，总部设在湖北省武汉市，是世界 500 强、全球最大工程承包商——中国铁建的国有全资子公司。作为新中国成立后第一批组建的国家级设计院，70 多年发展历程中，铁四院与共和国共同成长，是我国铁路勘察设计的领军企业。目前，拥有 30 多个勘察设计专业，持有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4 项综合甲级资质，铁路、市政、建筑 3 项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以及测绘工程、城乡规划、地灾防治等 30 余项专业与专项甲级资质，具备服务现代交通建设全产业链的综合技术优势。作为我国首批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单位之一，铁四院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委托铁路、城市轨道交通专业投资咨询评估单位，连续多年在全国勘察设计行业综合实力百强中名列前茅。

铁四院积极推进“一业为主、多元协同、创新驱动、品质卓越”发展战略，以规划设计咨询为“主引擎”，协同发展工程总承包、资本运营、房地产、科技创新、新兴业务等多元业务，经营领域覆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工程、水下隧道、高层建筑、机场、港口工程、抽水蓄能、多式联运、现代物流、智慧站场建设、城市地下管网、海绵城市建设、城区一体化建设、多层次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各方面。

“十三五”以来，铁四院先后荣获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优秀软件、优秀标准设计奖 1300 余项，承揽战略性新兴产业任务，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20 余项、课题 70 余个，拥有有效技术专利 4300 余件，稳居铁路行业前列。铁四院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为己任，以建设新时代交通强国为使命，培育和发展“诚信创新永恒、精品人品同在”的企业价值观，弘扬“专业 敬业 创新 创誉”的新时代四院精神，在业内拥有广泛的美誉度。荣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五一劳动奖状”“中央企业先进集体”“全国优秀勘察设计院”“中国 AAA 级信用企业”“全国守合同

重信用单位”“全国文明诚信示范单位”等荣誉。目前，正向着打造世界一流的交通工程领域综合型科技集团迈进。

截至 2023 年末，铁四院资产总额 3,393,802 万元，负债总额 1,829,249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564,55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501,415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078,131 万元，利润总额 212,089 万元，净利润 185,882 万元。

## 二、生产经营情况

2023 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股份公司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实事求是、守正创新、行稳致远”工作方针，坚持“转型升级”工作主线，承压奋进、克难前行，企业总体保持了安全平稳的发展态势。

1.经营工作成效显著。坚持“经营为先”理念，牢固树立整体经营思维，持续优化经营管理体系，全面构建“大经营”格局。积极抢抓政策机遇，强化经营协同，增强市场开拓合力。持续加强高层经营对接，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不断巩固提升竞争优势。

2.生产管理优质高效。持续强化制度建设，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科学统筹项目生产全过程，狠抓现场服务成效。全力推进生产全程智能化，充分运用智能勘探管理系统，持续推进智能勘测技术，加强质量管理，全过程织密质量网络，生产组织质效稳步提升。

3.多元业务协同创效。充分发挥规划设计前端优势，强化主业支撑和多元业务内生联动，抢抓“绿色低碳”发展机遇，多元创效不断增强。规划设计咨询业务、工程总承包业务、资本运营业务、新兴业务等加强协同联动，自主发展和联动发展共同推进，多元创效成绩明显。

4.预算管理持续加强。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紧密围绕企业发展战略，强化全面预算管理，持续优化预算管理指标体系，激发经营生产活力，增强企业发展动能。加强成本费用管控，统筹规划资源投入，提升资源使用效率。强化预算考核管理，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发挥预算引领作用。

### 三、基本财务状况

#### (一) 资产情况

2023 年末,铁四院资产总额 3,393,802 万元,比年初 3,453,565 万元减少 59,763 万元,下降 1.73%。其中:流动资产 2,151,05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63.38%;非流动资产 1,242,75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36.62%。

2023 年主要资产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流动资产	2,295,388	66.46%	2,151,052	63.38%	-144,336	-6.29%
其中:货币资金	1,101,739	31.90%	1,148,285	33.83%	46,546	4.22%
应收账款	108,851	3.15%	76,216	2.25%	-32,635	-29.98%
预付款项	182,613	5.29%	90,767	2.67%	-91,846	-50.30%
存货	542,397	15.71%	539,096	15.88%	-3,301	-0.61%
非流动资产	1,158,177	33.54%	1,242,750	36.62%	84,573	7.30%
其中:长期应收款	75,439	2.18%	40,507	1.19%	-34,932	-46.30%
长期股权投资	687,869	19.92%	821,219	24.20%	133,350	19.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680	1.09%	42,332	1.25%	4,652	12.35%
固定资产	139,754	4.05%	131,433	3.87%	-8,321	-5.95%
无形资产	50,662	1.47%	42,985	1.27%	-7,677	-15.15%
资产总计	3,453,565	100.00%	3,393,802	100.00%	-59,763	-1.73%

#### (二) 负债情况

2023 年末负债总额为 1,829,249 万元,比年初 1,999,418 万元减少 170,169 万元,下降 8.51%。其中:流动负债 1,727,93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94.46%;非流动负债 101,31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5.54%。

2023 年主要负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流动负债	1,880,647	94.06%	1,727,931	94.46%	-152,716	-8.12%
其中:应付票据	204,745	10.24%	168,453	9.21%	-36,292	-17.73%
应付账款	258,501	12.93%	275,675	15.07%	17,174	6.64%
合同负债	1,051,614	52.60%	1,094,539	59.84%	42,925	4.08%

应交税费	97,194	4.86%	66,857	3.65%	-30,337	-31.21%
非流动负债	118,771	5.94%	101,318	5.54%	-17,453	-14.69%
其中：长期借款	81,940	4.10%	74,755	4.09%	-7,185	-8.77%
长期应付款	35,137	1.76%	24,538	1.34%	-10,599	-30.16%
负债合计	1,999,418	100.00%	1,829,249	100.00%	-170,169	-8.51%

### (三) 所有者权益情况

2023 年末铁四院所有者权益总额 1,564,553 万元，比年初 1,454,146 万元增加 110,407 万元，增长 7.59%。

所有者权益项目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增减额
实收资本	107,250	109,250	2,000
其他权益工具	39,979	39,979	0
资本公积	144,665	144,665	0
其他综合收益	9,199	10,437	1,238
盈余公积	160,572	178,325	17,753
未分配利润	930,663	1,018,760	88,097
少数股东权益	61,818	63,138	1,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4,146	1,564,553	110,407

## 四、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发展能力指标分析

2023 年度铁四院实现营业收入 2,078,1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9,543 万元，增长 8.32%，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17%。结合发展能力指标，可见，企业具有良好的发展能力。

#### 1. 研发投入强度

2023 年研发投入强度为 4.66%，较上年上升 1.50 个百分点。

#### 2.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2023 年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 112.87%，较上年下降 3.66 个百分点。

### (二) 资产质量指标分析

经过 2023 年的经营与管理，铁四院资产流动性及优良资产率较为稳定。

#### 1. 流动资产周转率

2023 年流动资产周转率为 0.93 次，较上年增加 0.06 次。

#### 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1.00 次，较上年增加 7.23 次。

（三）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2023 年铁四院实现利润总额 212,08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85,882 万元，企业利润始终保持高位水平。

1.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

2023 年盈余现金保障倍数为 1.19，较上年上升 1.04 个百分点。

2. 净资产收益率

2023 年净资产收益率为 12.32%，较上年下降 3.86 个百分点。

（四）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偿债能力逐年增强。

1. 资产负债率

2023 年资产负债率为 53.90%，较上年下降 3.99 个百分点。

2. 速动比率

2023 年速动比率为 0.93，较去年基本持平。



严禁复制

## 8-2 本年度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投标人应当提供其开户银行在本年度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该行对企业有信誉评级, 可以另外附上信用评级证明。

说明:

1、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本年度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 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 接收复印件; 如无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 可以提供复印件, 但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评标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2、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 企业信誉良好等情况。

注: 本文件所要求的资信证明, 因不同银行出具名称不一致, 包括资信证明、单位结算证明书等, 开具账户必须为基本户。

注: 8-2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或 8-2 (2025 年度资信证明) 二选一

**【我单位已提供 8-2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故无需再提供 8-2 (2025 年度资信证明)】**

### 8-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投标人应提供至投标截止之日止近 6 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或由税务机关出具的本年度内“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严禁复制

2024年9月缴纳税收凭证(复印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No. 6241024112319560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7071167872		纳税人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10161122532133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4.09.01-2024.09.30	2024.10.22	55,057.33
62410161122532133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4.09.01-2024.09.30	2024.10.22	1,977,523.95
624101611225321338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4.09.01-2024.09.30	2024.10.22	12,499.28
62410161122532133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4.09.01-2024.09.30	2024.10.22	1,414,040.43
624101611225321338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4.09.01-2024.09.30	2024.10.22	35,794.22
金额合计	(小写)人民币叁佰肆拾玖万肆仟玖佰壹拾伍圆贰角壹分				¥3,494,915.2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No. 62410241123195603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7071167872		纳税人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10161122532133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4.09.01-2024.09.30	2024.10.22	123,962.33
金额合计	(小写)人民币壹拾贰万叁仟玖佰陆拾贰圆叁角叁分				¥123,962.33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41000239046

填发日期: 2024年 10月 2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7071167872		纳税人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1000376357	增值税	商业	2024-09-01至 2024-09-30	2024-10-24	290,804.84
34201624100037635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至 2024-09-30	2024-10-24	579,401.98
34201624100037635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9-01至 2024-09-30	2024-10-24	869,102.97
3420162410003763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9-01至 2024-09-30	2024-10-24	2,027,906.92
342016241000376357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9-01至 2024-09-30	2024-10-24	28,679,294.0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肆拾肆万陆仟伍佰壹拾元零柒角肆分				¥32446510.7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41000239020

填发日期: 2024年 10月 2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7071167872		纳税人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100038112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7-01至 2024-09-30	2024-10-24	5,099,850.62
34201624100038112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7-01至 2024-09-30	2024-10-24	5,060,885.2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壹拾陆万零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				¥10160735.8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8-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 1、投标人应提供至投标截止之日止近 6 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
-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复印件加盖公章）。

严禁复制

## 2024年9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015240900154157

填发日期：2024年9月2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7071167872			纳税人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01624090026009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7,494,539.43	
44201624090026009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1,722,882.62	
44201624090026009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30,142.00	
44201624090026009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275,646.45	
金额合计	(大写) 玖佰伍拾贰万叁仟贰佰壹拾元零伍角				¥9,523,210.50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100543290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第1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2015240900153657

填发日期：2024年9月2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7071167872			纳税人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20162409002601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13,783,060.96	
4420162409002601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6,891,530.48	
4420162409002601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603,008.95	
4420162409002601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258,432.37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仟壹佰伍拾叁万陆仟零叁拾贰元柒角陆分				¥21,536,032.76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社保号：100012527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征管二科		

第1次打印 妥善保存

## 8-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承诺书 (格式)

罗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 (盖章) :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2025年2月16日

严禁复制

## 8-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 声明函

致：罗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年2月16日

8-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2025/2/10 14:5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202...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集团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 集团简称: 中铁四院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凌汉东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2年06月03日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      企业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凌汉东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2年06月03日  
 注册资本: 10525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3年02月14日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武昌区和平大道745号

经营范围: 承担国内铁路、公路、市政、地铁轻轨、建筑、煤炭、电力、化工石化、石油天然气、冶金、机械、商物粮、核工业、电子通信广电、建材、水运、民航、军工、水利、海洋、轻纺、农林等行业工程建设项目的规划、测绘、勘察、设计、咨询、造价服务、环境影响评价、工程总承包、建筑安装、项目管理、检验检测、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具体范围见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监理; 工程设备、机械、产品的制造、销售; 承包境外工程项目, 对外派遣承包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基础设施投资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lknr/djr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lknr/djr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2年06月03日      营业期限至: 2057年06月03日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000001004130	<a href="#">详情</a>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12 条

许和平 董事	凌汉东 董事长	张长能 董事	杨超 监事会主席	张文志 财务负责人	李健 董事	张学伏 董事	王清明 董事
周继军 监事	光振雄 经理	方东 监事	光振雄 董事				

---

**分支机构信息** 共计 1 条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会议接待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201007071167872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2/10 14:5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 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暂无多证合一公示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财务负责人	姓名: 熊爱斌	姓名: 张文忠	2024年6月14日
2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董事、监事、经理等)	姓名: 高继红, 职务: 董事; 姓名: 许和平, 职务: 董事; 姓名: 李智伟, 职务: 董事; 姓名: 史昌... <a href="#">更多</a>	姓名: 许和平, 职务: 董事; 姓名: 王清刚, 职务: 董事; 姓名: 光振雄, 职务: 董事; 姓名: 光振... <a href="#">更多</a>	2024年6月14日
3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董事、监事、经理等)	姓名: 高继红, 职务: 董事; 姓名: 李智伟, 职务: 董事; 姓名: 史昌盛, 职务: 董事; 姓名: 蒋兴... <a href="#">更多</a>	姓名: 高继红, 职务: 董事; 姓名: 许和平, 职务: 董事; 姓名: 李智伟, 职务: 董事; 姓名: 史昌... <a href="#">更多</a>	2023年2月14日
4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董事、监事、经理等)	刘家美 (监事)、胡丙齐 (监事)、张浩 (董事)、方东 (监事)、凌汉东 (董事长)、李永利 (董... <a href="#">更多</a>	张浩 (董事)、凌汉东 (董事长)、李永利 (董事)、李智伟 (董事)、蒋兴... <a href="#">更多</a>	2022年4月25日
5	投资人变更 (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00%;	2022年1月21日

共查询到 18 条记录共 4 页

首页 ‹ 1 2 3 4 ›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 自2021年1月1日起, 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 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 (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1	预埋接线盒以及防撞墙	CN201520210574.1	2015年4月9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	预埋接线盒以及防撞墙	CN201520213088.5	2015年4月9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	一种城市轨道交通地面制动电阻	CN201520190677.6	2015年4月1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4	扩廊钻头	CN201520147455.6	2015年3月16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	一种用于中低速磁悬浮交通工程填方地段的低置线路结构	CN201520121789.6	2015年3月2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关注

📄 订阅

💬 异议

↑ 返回

🔍 查看

🔍 查看

https://shiming.gsxt.gov.cn/%7BDDDB74956EC5F6F202B3436858E55E45E417D5853E0DC07C23C8F352A16F5E4FBF9C51EDB2596B3FC3389... 2/6

2025/2/10 14:5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共查询到 503 条记录 共 10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 [101](#) [下一页](#)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商标注册信息

共计126条信息 << 查看全部 >>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商标注册号: 3210702 类别: 注册公告日期: 2004年3月21日 <a href="#">&lt;&lt; 查看详情 &gt;&gt;</a>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商标注册号: 3210729 类别: 注册公告日期: 2004年1月21日 <a href="#">&lt;&lt; 查看详情 &gt;&gt;</a>
<b>安宜锐</b>	商标注册号: 35122512 类别: 6 注册公告日期: 2019年7月21日 <a href="#">&lt;&lt; 查看详情 &gt;&gt;</a>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商标注册号: 3210732 类别: 注册公告日期: 2003年11月7日 <a href="#">&lt;&lt; 查看详情 &gt;&gt;</a>

■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暂无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处理结果	证书撤销日期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 [★ 关注](#)
- [📄 订阅](#)
- [💬 异议](#)
- [↑ 返回](#)

2025/2/10 14:5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1	42010620231608	2023年度武昌区商品条码规范应用检查	420106202309271452	2023年度武昌区商品条码规范应用检查	不定向	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11-17	<a href="#">详细</a>
2			420106202309271452	2023年度武昌区商品条码规范应用检查	定向	杨园所	2023-11-17	<a href="#">详细</a>
3	42010620231394	2023年度武昌区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检查	420106202306061279	2023年度武昌区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检查	不定向	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11-06	<a href="#">详细</a>
4	42010020221028	2022年度武汉市人防工程维管检查	420101202209191354	2022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第4次)	定向	综合处	2022-12-29	<a href="#">详细</a>
5	42000020231834	2023年度湖北省大型企业年报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	42990020231241921	2023年度湖北省大型企业年报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	定向	信用和网络交易监管科	2023-11-29	<a href="#">详细</a>
6			42990020231241921	2023年度湖北省大型企业年报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	不定向	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11-29	<a href="#">详细</a>

共查询到 6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 状态	详情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暂无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暂无协助涤除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信誉信息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2025/2/10 14:5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誉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a href="#">首页</a> <a href="#">· 上一页</a> <a href="#">下一页 ·</a> <a href="#">末页</a>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a href="#">首页</a> <a href="#">· 上一页</a> <a href="#">下一页 ·</a> <a href="#">末页</a>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4月29日	<a href="#">查看</a>
2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5月8日	<a href="#">查看</a>
3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5月19日	<a href="#">查看</a>
4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6月7日	<a href="#">查看</a>
5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4月26日	<a href="#">查看</a>
6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6月17日	<a href="#">查看</a>
7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4月27日	<a href="#">查看</a>
8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4月28日	<a href="#">查看</a>
9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3月3日	<a href="#">查看</a>
10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3月30日	<a href="#">查看</a>
11	2013年度报告	2015年3月30日	<a href="#">查看</a>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a href="#">首页</a> <a href="#">· 上一页</a> <a href="#">下一页 ·</a> <a href="#">末页</a>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a href="#">首页</a> <a href="#">· 上一页</a> <a href="#">下一页 ·</a> <a href="#">末页</a>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a href="#">首页</a> <a href="#">· 上一页</a> <a href="#">下一页 ·</a> <a href="#">末页</a>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https://shiming.gsxt.gov.cn/%7BDDDB74956EC5F6F202B3436858E55E45E417D5853E0DC07C23C8F352A16F5E4FBF9C51EDB2596B3FC3389... 5/6

2025/2/10 14:5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 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 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www.qybz.org.cn) 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暂无信用承诺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名称授权信息

序号	授权方	使用方	授权名称	开始日期	授权期限	授权状态	变更信息
暂无名称授权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订阅  
 异议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DDDB74956EC5F6F202B3436858E55E45E417D5853E0DC07C23C8F352A16F5E4FBF9C51EDB2596B3FC3389... 6/6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000001004130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认缴额 (万元)	105250
实缴额 (万元)	

■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05250	2021年11月18日

■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严禁复制

### 8-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致：罗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方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年2月16日

## 8-9 联合体协议书

###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本单位未组建联合体投标，故无需提供该联合体协议）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签署文件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8-10 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如有)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甲级证书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证书副本

企业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745号		
建立时间	1992年06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0525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100707116787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42000037-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凌汉东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蒋兴银	职务	院长
技术负责人	光振雄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铁道第四勘察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3月04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70010		

业务范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7647

证书延期	企业变更栏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单位负责人变更为: 光振雄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肖明清 * * *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7月24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 附件 9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邵永高铁邵阳县站站区规划设计	110.6 万元	邵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9.22	/
2	长赣铁路芦溪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173.8 万元	芦溪县交通运输局	2022.10.25	/
3	沪渝蓉高速铁路(沿江高铁)宜昌至涪陵段鹤峰站区综合规划	176 万元	鹤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
4	长赣铁路上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200 万元	上栗县交通运输局	2022.7	/
5	昌九客专共青城东站站区规划设计	184.8 万元	共青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9.30	/
6	武汉枢纽直通线孝感南站站区规划设计	252 万元	孝感市孝南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7	/
7	南深铁路岑溪东站站区规划项目	156 万元	岑溪市自然资源局	2022.9.7	/

注：

- (1) 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1.邵永高铁邵阳县站站区规划设计

正本

规划编制合同

合同编号：四设(2022)合线站(揽)字 330号

项 目 名 称：邵永高铁邵阳县站站区规划设计

工 程 地 点：湖南省邵阳县

委 托 人 ( 甲 方 )：邵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设计人 ( 乙 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勘察设计证书等级：综合甲级、城乡规划甲级

签订日期：2022.9.22

委托人 (以下简称甲方): 邵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受托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邵永高铁邵阳县站以下项目规划设计: ①高铁新城概念规划 (约 5.8km<sup>2</sup>); ②高铁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 (约 4.7km<sup>2</sup>); ③站前核心区修建性详细规划 (约 0.2km<sup>2</sup>); ④高铁站房概念方案研究; ⑤县域涉铁通道专题研究。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以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1.4 其他: 收费依据国家现行《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中标通知书。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地形、相关上位规划等)。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现行国家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

###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能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甲方要求及招标文件。

3.3 来往函件。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 邵永高铁邵阳县站站区规划设计

4.2 项目规模: 站前片区约 5.8km<sup>2</sup>。

4.3 设计内容: 邵永高铁邵阳县站①高铁新城概念规划(约 5.8 km<sup>2</sup>);  
②高铁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约 4.7km<sup>2</sup>); ③站前核心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约 0.2km<sup>2</sup>); ④高铁站房概念方案研究; ⑤县域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①高铁新城概念规划:

以邵阳县站高铁新城片区和行政文化片区规划为依托, 通过对铁路站址、周边用地、上位规划等充分分析研究, 编制邵阳县站高铁新城概念规划。

②高铁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

包括高铁站与城市各组团及乡镇之间的交通衔接分析、站前区交通组织研究、高铁站区用地布局和功能定位研究、高铁站区各类控制指标、市政工程和合理组织站区规划实施等内容。

③站前核心区修建性详细规划

包括铁路站前核心区地块开发及站前广场方案, 注重结合铁路线路及邵阳县站站场段工程设计方案, 保证站前广场及周边地块在功能、竖向、给排水等各方面与铁路设计做好衔接。主要工作内容包括高铁站前广场方案设计, 核心区功能布局研究; 道路交通规划设计、工程管线规划设计、竖向规划设计; 估算工程量和总造价等内容。

④高铁站房概念方案研究

结合邵阳县站站场段工程设计方案, 站房概念性方案保证在功能、布局、流线、竖向满足铁路相关工程设计规范, 同时在造型上打造具有地方特色和代表性的站房建筑单体概念性方案, 满足指导站房初步设计招投标的要求。

⑤县域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结合铁路规划桥梁、涵洞等相关设计数据, 对与铁路交叉的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资料进行梳理分析, 明确各涉铁道路穿越铁路的形式和相关道路平纵断面、涉铁断面形式, 以满足道路通行需求要求。

**第五条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甲方于 2022 年 9 月 25 日前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前完成规划设计并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

6.2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邵永高铁邵阳县站①高铁新城概念规划（约 5.8km<sup>2</sup>）；②高铁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约 4.7km<sup>2</sup>）；③站前核心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约 0.2km<sup>2</sup>）；④高铁站房概念方案研究；⑤县域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6.3 以书面形式提供文本 12 套，全部成果的电子文件 1 份（规划文本和规划说明等采用 DOC/PDF 等国际通用格式，规划图件采用 JPG 格式，多媒体演示文件、数据矢量文件采用通用 DWG 格式各一套）。

6.4 文件交付地点：委托方所在地。

#### 第七条 费用

7.1 本项目费用总额为人民币贰佰柒拾陆万伍仟元整（¥2765000 元），乙方在收取该费用时应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7.2 编制期间如规模或内容需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生效后十五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40% 的预付款，计人民币 1106000 元整（人民币 110.60 万元），合同结算时，预付款抵作设计费。

8.2 乙方提交规划专家评审稿，经专家评审后十五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40%，计人民币 1106000 元整（人民币 110.60 万元）。

8.3 提交最终成果后十五天内，甲方向乙方结清剩余 20% 设计费，计人民币 553000 元整（人民币 55.3 万元）。

8.4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并以银行票据清结有关合同费用。

####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 9.1 甲方权利义务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将会设计文件时间顺延;甲方将会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2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费支付。

9.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但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文件(出现 9.1.1、9.1.2、9.1.4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规划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超出 20 工作日后,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合同。

9.2.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定金。

9.2.5 乙方交付会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第十条 合同变更及保密

10.1 合同条款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条款。

10.2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 未经对方同意, 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 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11.1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 甲方拥有乙方提交的各项成果的版权及其知识产权, 享有不可撤销的并免除使用费的许可。

11.2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 甲方有权对各项成果进行复制、印刷、展览、出版或其他形式的发布的权利。

11.3 乙方保证提供的咨询成果及其他资料不存在任何侵权纠纷, 若因上述知识产权侵权纠纷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 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调解不成时, 双方当事人同意由邵阳县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 当事人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 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甲方要求乙方须派人到实地调查, 产生费用由乙方自理。

13.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通过规划设计审批为止。

13.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 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5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一式六份 (二正四副, 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甲、乙方各执三份（一正二副）。

13.6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合同因情势发生变化，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条件达成协议，本合同即行终止。

13.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严禁复制

监管部门盖章: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邵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王辉勇
联系人:	王辉勇
单位地址:	邵阳县塘渡口镇凤凰社区
邮政编码:	422100
电话:	07396821118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邵阳县支行
银行帐号:	43001560065058000007
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周凤霖
联系人:	黄勇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铁四院线站院
邮政编码:	430063
电话:	027-51184234
传真:	027-8681613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杨园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2.长赣铁路芦溪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正本

规划编制合同

合同编号：四设(2022)合线站(揽)字一号

四设(2023)合线站揽字149号

项目名称：长赣铁路芦溪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工程地点：江西省芦溪县

委托人(甲方)：芦溪县交通运输局

设计人(乙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城乡规划设计证书等级：城乡规划甲级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5日

委托人 (以下简称甲方): 芦溪县交通运输局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芦溪站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 (约 2.48km<sup>2</sup>);  
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④站房概念性  
方案专题研究。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以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1.4 其他: 收费依据国家现行《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中标通知书。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地形、相关上位规划等)。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及现行国家相关法律、规范文件。

###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能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  
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甲方要求及招标文件。

3.3 来往函件。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长赣铁路芦溪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4.2 项目规模：铁路站区约 2.48 平方公里。

4.3 设计内容：芦溪南站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2.48km<sup>2</sup>）；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④站房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2.48 平方公里）：

北至 S225，东到 S533，南临武功山山脚线，西到环宇东路，包括高铁站与城市各组团及乡镇之间的交通衔接分析、站前区交通组织研究、高铁站区用地布局和功能定位研究、高铁站区各类控制指标、市政工程、城市设计总图、高度及色彩控制等，合理组织站区规划实施等内容。

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高铁站前广场交通枢纽核心区布局研究，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景观规划设计，布置总平面图，估算工程量、拆迁量和总造价，分析投资效益等内容。

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通过对现状、规划道路与铁路关系进行梳理，整理出县涉铁通道条数，并对相关道路进行平纵断面调整，以满足道路涉铁要求。

④站房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通过对芦溪文化及形象的提取，提出站房规模、形式、布局、流线等概念性方案比选及推荐方案。

#### 第五条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甲方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于 2023 年 04 月 30 日 前完成规划设计并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

6.2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芦溪南站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2.48km<sup>2</sup>）；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④站房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6.3 以书面形式提供文本 12 套，全部成果的电子文件 1 份（规划文本和规划说明等采用 DOC/PDF 等国际通用格式，规划图件采用 JPG 格式，多媒体演示文件含配音、数据矢量文件采用通用 GIS 数据格式和 CAD 格式各一套）。

6.4 文件交付地点：委托方所在地。

**第七条 费用**

7.1 本项目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壹佰柒拾叁万捌仟元整（人民币 173.80 万元）。

7.2 编制期间如规模或内容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生效后三十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40% 的预付款，计：人民币陆拾玖万伍仟贰佰元整（人民币 69.52 万元），合同结算时，预付款抵作设计费。

8.2 乙方提交中间成果稿文件三十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30%，计：人民币伍拾贰万壹仟肆佰元整（人民币 52.14 万元）。

8.3 提交正式成果文件后三十天内，甲方向乙方结清剩余 30% 设计

费, 计: 人民币伍拾贰万壹仟肆佰元整 (人民币 52.14 万元)。

8.4 每次支付前, 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 芦溪县交通运输局

纳税人识别号: 113603230145762976

单位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芦溪县芦溪镇武功山大道

8.5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并以银行票据清结有关合同费用。

###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 9.1 甲方权利义务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 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将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甲方将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20 天以上时, 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 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 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 甲方应按乙方所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 在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 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预付款; 已开始设计工作的, 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费支付。

9.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 须征得

乙方同意,但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1.5 甲方在收到乙方评审稿文件后,应在一个月内组织专家评审。

9.1.6 甲方组织审查和按合同节点付款滞后一个月后,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文件(出现9.1.1、9.1.2、9.1.4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规划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超出20工作日后,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

9.2.4 合同生效后,因乙方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

9.2.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合同约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第十条 合同变更及保密

10.1 合同条款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条款。

10.2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

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11.1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拥有乙方提交的各项成果的版权及其知识产权，享有不可撤销的并免除使用费的许可。

11.2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有权对各项成果进行复制、印刷、展览、出版或其他形式的发布的权利。

11.3 乙方保证提供的咨询成果及其他资料不存在任何侵权纠纷，若因上述知识产权侵权纠纷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萍乡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甲方要求乙方须派人到实地调查，产生费用由乙方自理。

13.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提交正式成果稿文件为止。

13.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5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六份（二正四副，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方各执三份（一正二副）。

13.6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合同因情势发生变化，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条件达成协议，本

合同即行终止。

13.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芦溪县交通运输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卢新
联系人:	卢新
单位地址:	芦溪县武功大道
邮政编码:	
电 话:	0799--7551801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周世惊
联系人:	周世惊、武巍、曹先琦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铁四院线站院
邮政编码:	
电 话:	027-51155521、13607113698
传 真:	027-8681613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杨园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3.沪渝蓉高速铁路(沿江高铁)宜昌至涪陵段鹤峰站区综合规划

正本

规划设计合同

四设(2023)合线站揽字156号

项目名称：沪渝蓉高速铁路（沿江高铁）宜昌至涪陵段  
鹤峰站区综合规划

工程地点：湖北省鹤峰县

委托人（甲方）：鹤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人（乙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人勘察设计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编制人城乡规划证书等级：甲级

2023

委托人 (以下简称甲方): 鹤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人 (以下简称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鹤峰站站区及周边约 1.5 平方公里综合规划相关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以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中标通知书。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1.4 其他: 收费依据国家现行《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 第二条 编制依据

2.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地形、城市总体规划等)。

2.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能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甲方要求及招标文件。

3.3 来往函件。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及内容

4.1 项目名称: 沪渝蓉高速铁路 (沿江高铁) 宜昌至涪陵段鹤峰站区综合规划。

4.2 规划规模: 规划范围约 1.5 平方公里。

4.3 规划内容: 包括①沪渝蓉高铁鹤峰站高铁片区城市设计 (约 1.5 平方公里)、②沪渝蓉高铁鹤峰站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约 0.8 平方公里)、③高铁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研究、④铁路站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⑤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1) 沪渝蓉高铁鹤峰站高铁片区城市设计 (约 1.5 平方公里)

研究内容包括站区功能定位、开发策略及目标、城市设计总图、高度及色彩控制、建

筑控制、街区控制等，合理建议及安排实施等。

(2) 沪渝蓉高铁鹤峰站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约 0.8 平方公里)

包括铁路车站与城市各组团及乡镇之间的交通衔接分析、站前区交通组织研究、高铁站区用地布局和功能定位研究、高铁站区各类控制指标、市政工程，合理组织站区规划实施等内容。

(3) 高铁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研究

高铁站前广场交通枢纽核心区布局研究，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景观规划设计，布置总平面图，估算工程量，分析投资效益等内容。

(4) 铁路站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

交通组织研究范围结合城市总体规划、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铁路站房及广场范围，对重要进站通道条数、道路断面、道路服务水平等进行研究，并提出主要进出站优化方案。

(5) 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通过对现状、规划道路与铁路关系进行梳理，整理出县涉铁通道条数，并对相关道路进行平纵断面规划调整，以满足道路涉铁要求。

#### 第五条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甲方于合同签订起 30 日内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所需的地形图、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交通规划、市政规划、景观规划及各类专项规划等。

####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规划成果要求、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规划编制并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

6.2 规划设计成果应包括：①鹤峰站高铁片区城市设计 (约 1.5 平方公里)、②鹤峰站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约 0.8 平方公里)、③高铁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研究、④铁路站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⑤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规划设计成果应满足湖北省及鹤峰县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相关内容，相应规划设计文件根据地方要求，提供文件的合订本或单行本。

6.3 以书面形式提供文本 8 套，电子文件光盘 1 份。

6.4 文件交付地点：委托方所在地。

#### 第七条 费用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规划编制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元整 (人民币 176.0

万元)。本合同价款为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费、安全保障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7.2 编制期间如规模或内容调整,则费用也应做相应调整。

#### 第八条 支付方式

按项目进度分三次付款:

8.1 乙方提交规划初步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编制费总额 20%,计人民币叁拾伍万贰仟元整(¥352000.00 元)。

8.2 规划成果经专家委员会审查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编制费总额 50%,计人民币捌拾捌万元整(¥880000.00 元)。

8.3 提交全套正式成果后,甲方向乙方结清剩余 30%规划编制费,计人民币伍拾贰万捌仟元整(¥528000.00 元)。

8.4 乙方应在付款前向甲方提供正式发票。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并以银行票据清结有关合同费用。

####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 9.1 甲方权利义务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规划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提交设计文件时间基础上顺延;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2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工作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工作的,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费支付。

9.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但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工作周期。

##### 9.2 乙方权利义务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开展工作,按本合同第六条规

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文件（出现 9.1.1、9.1.2、9.1.4 规定有关交付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规划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费的千分之一，超出 20 工作日后，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合同。

9.2.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定金。

9.2.5 乙方提交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第十条 合同变更及保密

10.1 合同条款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条款。

10.2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11.1 甲方拥有乙方提交的各项成果的版权及其知识产权，享有不可撤销的并免除使用费的许可。

11.2 甲方有权对各项成果进行复制、印刷、展览、出版或其他形式的发布的权利。

11.3 乙方保证提供的规划成果及其他资料不存在任何侵权纠纷，若因上述知识产权侵权纠纷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2.1.1 甲方违反约定，不能按时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或提供相关资料不准确，导致乙方无法按期完成并提交规划设计成果的，乙方有权按延误的时间予以顺延。

12.1.2 甲方因故要求中途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若乙方已开展工作，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费用。

12.1.3 甲方无正当理由超过合同约定的期限 30 天未支付合同价款的，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直至甲方支付为止。

#####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2.2.1 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按编制费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2.2 合同签订后,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正式成果文件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编制费总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个日历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按编制费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2.3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中存在错误或遗漏的,乙方应于3日内进行修改或补充。

12.2.4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向第三人泄露本项目资料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3万元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由此造成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仍应足额赔偿,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编制费。

12.2.5 乙方有上述违约情况的,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赔偿金。上述约定应由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仍应足额赔偿。

###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本规划设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4.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八份(二正六副,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方各执四份(一正三副)。

14.4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自动生效,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合同因情势发生变化,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条件达成协议,本合同即行终止。

14.5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6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鹤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李寿军
联系人:	李天水
单位地址:	鹤峰县容美镇中坝路 38 号
邮政编码:	445800
电 话:	0718-5282497
传 真:	0718-5296286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李彦霖
联系人:	李彦霖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邮政编码:	430063
电 话:	15872393535
传 真:	027-8681613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杨园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严禁复制

4.长赣铁路上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正本

规划编制合同

合同编号：四设（2022）合线站（揽）字<sup>257</sup>号

项 目 名 称：长赣铁路上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工 程 地 点：江西省上栗县

委 托 人（甲方）：上栗县交通运输局

设计人（乙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勘察设计证书等级：综合甲级、城乡规划甲级

签订日期：2022年7月



委托人 (以下简称甲方): 上栗县交通运输局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上栗站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 (约 3.0km<sup>2</sup>) ; 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④站房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以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1.4 其他: 收费依据国家现行《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委托函。

2.2 中标通知书。

2.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地形、相关上位规划等)。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现行国家相关法律、规范文件。

###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能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甲方要求及招标文件。

3.3 来往函件。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 长赣铁路上栗站站区综合规划设计项目

4.2 项目规模：铁路站区约 3.0 平方公里。

4.3 设计内容：上栗站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3.0km<sup>2</sup>）；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④站房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3.0 平方公里）：

北到矿山，南到金水河，西至铁路线，东至 G319 围合的区域，包括高铁站与城市各组团及乡镇之间的交通衔接分析、站前区交通组织研究、高铁站区用地布局和功能定位研究、高铁站区各类控制指标、市政工程、城市设计总图、高度及色彩控制等，合理组织站区规划实施等内容。

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高铁站前广场交通枢纽核心区布局研究，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景观规划设计，布置总平面图，估算工程量、拆迁量和总造价，分析投资效益等内容。

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通过对现状、规划道路与铁路关系进行梳理，整理出县涉铁通道条数，并对相关道路进行平纵断面调整，以满足道路涉铁要求。

④站房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通过对上栗文化及形象的提取，提出站房规模、形式、布局、流线等概念性方案比选及推荐方案。

#### 第五条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甲方于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前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

####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前完成规划设计并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

6.2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上栗站①铁路站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3.0km<sup>2</sup>）；②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③涉铁通道专题研究；④站房概念性方案专题研究。

6.3 以书面形式提供文本 12 套，全部成果的电子文件 1 份（规划文本和规划说明等采用 DOC/PDF 等国际通用格式，规划图件采用 JPG

格式, 多媒体演示文件含配音、数据矢量文件采用通用 GIS 数据格式和 CAD 格式各一套)。

6.4 文件交付地点: 委托方所在地。

#### 第七条 费用

7.1 本项目费用总额为人民币贰佰万元整 (人民币 200.00 万元)。

7.2 编制期间如规模或内容调整, 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生效后十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30% 的预付款, 计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人民币 60.00 万元), 合同结算时, 预付款抵作设计费。

8.2 乙方提交中间成果稿文件十五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40%, 计人民币捌拾万元整 (人民币 80.00 万元)。

8.3 提交正式成果文件后十五天内, 甲方向乙方结清剩余 30% 设计费, 计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人民币 60.00 万元)。

8.4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并以银行票据清结有关合同费用。

####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 9.1 甲方权利义务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 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将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甲方将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20 天以上时, 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 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 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 甲方应按乙方所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费支付。

9.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但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1.5 甲方在收到乙方评审稿文件后,应在一个月内组织专家评审。

9.1.6 甲方组织审查和按合同节点付款滞后一个月后,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文件(出现9.1.1、9.1.2、9.1.4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规划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超出20工作日后,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

9.2.4 合同生效后,因乙方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

9.2.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合同约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第十条 合同变更及保密

10.1 合同条款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条款。

10.2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11.1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拥有乙方提交的各项成果的版权及其知识产权,享有不可撤销的并免除使用费的许可。

11.2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有权对各项成果进行复制、印刷、展览、出版或其他形式的发布的权利。

11.3 乙方保证提供的咨询成果及其他资料不存在任何侵权纠纷,若因上述知识产权侵权纠纷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上栗县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甲方要求乙方须派人到实地调查,产生费用由乙方自理。

13.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提交正式成果稿文件为止。

13.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5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六份(二正四副,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方各执三份(一正二副)。

13.6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合同因情势发生变化,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条件达成协议,本合同即行终止。

13.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上栗县交通运输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欧阳言升
单位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交通运输局
邮政编码:	
电话:	13607993816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周世惊、武巍、曹先琦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铁四院线站院
邮政编码:	430016
电话:	027-51155521、13607113698
传真:	027-8681613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杨园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5.昌九客专共青城东站站区规划设计

正本

规 划 设 计 合 同

合同编号：四设（2022）合线站字328号

四设(2023)合线站揽字 43号

项 目 名 称：昌九客专共青城东站站区规划设计

工 程 地 点：江西省共青城市

委 托 人（甲方）：共青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设 计 人（乙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勘察证书等级：综合甲级、城乡规划甲级

签订日期：2022年9月30日

委托人 (以下简称甲方): 共青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设计人 (以下简称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共青城东站 ①共青城东站枢纽片区概念规划 (约 8.0 平方公里)、②站前区详细城市设计 (约 2.0 平方公里)、③站前广场概念方案专题研究、④涉铁通道专题研究。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以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中标通知书。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地形、城市总体规划等)。

###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能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甲方要求及招标文件。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 昌九客专共青城东站站区规划设计。

4.2 设计规模: 规划范围约 8.0 平方公里。

4.3 设计内容: ①共青城东站枢纽片区概念规划 (约 8.0 平方公里)、②站前区详细城市设计 (约 2.0 平方公里)、③站前广场概念方案专题研究、④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 第五条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甲方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前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规划设计并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

6.2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①共青城东站枢纽片区概念规划（约 8.0 平方公里）、②站前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2.0 平方公里）、③站前广场概念方案专题研究、④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6.3 以书面形式提供文本 8 套，电子文件光盘 2 份。

6.4 文件交付地点：委托方所在地。

第七条 费用

双方商定，本合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壹佰捌拾肆万捌仟元整（人民币 184.8 万元）。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自签订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目规划编制总费用中标价的 40%，计柒拾叁万玖仟贰佰元整（人民币 73.92 万元）。

8.2 提交规划专家评审稿，经专家评审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目规划编制总费用中标价的 40%，计柒拾叁万玖仟贰佰元整（人民币 73.92 万元）。

8.3 提交最终成果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目规划编制总费用中标价剩余的 20%，计叁拾陆万玖仟陆佰元整（人民币 36.96 万元）。

8.4 双方以银行票据清结有关合同费用。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9.1 甲方权利义务

9.1.1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较大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2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及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设计费。

9.1.3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9.1.4 甲方组织开展相关评审并承担评审费用。

## 9.2 乙方权利义务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标准进行设计，并完成设计中应提供的各项技术资料 and 文件报告并作出相关说明。

9.2.2 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全责。

9.2.3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因重大遗漏或错误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费用。

9.2.4 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文件如审查未通过，乙方应修改深化研究，再次提交时间超过 10 日的，视为延误交付。

9.2.5 配合甲方开展相关评审。

## 第十条 合同变更及保密

10.1 合同条款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条款。

10.2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11.1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拥有乙方提交的各项成果的版权及其知识产权，享有不可撤销的并免除使用费的许可。

11.2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有权对各项成果进行复制、印刷、展览、出版或其他形式的发布的权利。

11.3 乙方保证提供的咨询成果及其他资料不存在任何侵权纠纷，若因上述知识产权侵权纠纷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2.1.1 甲方违反约定，不能按时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或提供相关资料不准确，导致乙方无法按期完成并提交规划设计成果的，乙方有权按延误的时间予以顺延。

12.1.2 甲方因故要求中途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若乙方已开展工作，甲

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12.1.3 甲方无正当理由超过合同约定的期限 30 天未支付合同价款的, 乙方有权暂停服务, 直至甲方支付为止。

####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2.2.1 合同生效后, 乙方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 并按设计费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2.2 合同签订后,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正式成果文件的, 每逾期一日日历天, 应按设计费总额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 30 个日历天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设计费, 并按设计费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2.3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中存在错误或遗漏的, 乙方应于 3 日内进行修改或补充, 且每发生一次, 乙方应按设计费总额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2.4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设计费, 并按设计费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仍应足额赔偿。

12.2.5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擅自向第三人泄露本项目资料的, 每发生一次,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3 万元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由此造成甲方全部损失的, 乙方仍应足额赔偿, 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设计费。

12.2.6 乙方有上述违约情况的, 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设计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赔偿金。上述约定应由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仍应足额赔偿。

####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规划设计合同发生争议, 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调解不成时, 双方当事人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 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4.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一式八份 (二正六副,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方各执四份 (一正三副)。

14.4 本合同生效后, 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 本合同即行终止。合同因情

势发生变化，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条件达成协议，本合同即行终止。

14.5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6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禁止复制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共青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李俊凯
联系人:	李俊凯
单位地址:	共青城市发展大道2号鸭鸭大厦东5楼
邮政编码:	332020
电话:	13979288124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共青支行
银行帐号:	200745413956
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黄勇
联系人:	黄勇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745号铁四院线站院
邮政编码:	430063
电话:	027-51155135/15872393535
传真:	027-8681613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杨园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6.武汉枢纽直通线孝感南站站区规划设计

正本

规 划 设 计 合 同

合同编号:

四设(2022)合线站概字 292号

项 目 名 称: 武汉枢纽直通线孝感南站站区规划设计

工 程 地 点: 湖北省孝感市

委 托 人 ( 甲 方 ): 孝感市孝南区发展和改革局

设 计 人 ( 乙 方 ):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 7 月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孝感市孝南区发展和改革局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编制武汉枢纽直通线孝感南站站区规划设计工作，工程地点为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建设部 2006 年第 146 号令）和《城市规划收费标准（2017）》

1.2 国家及省市县有关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二条 规划设计依据

2.1 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

2.2 甲方提交城市总体规划、各类专项规划、用地范围、规划范围内地形图等基础资料。

###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能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甲方要求及委托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武汉枢纽直通线孝感南站站区规划设计

4.2 规划设计内容及规模：

(1) 孝感南站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研究 (约 0.2km<sup>2</sup>)

(2) 孝感南站站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 (约 2.0km<sup>2</sup>)

(3) 孝感南站站房概念性建筑方案专题研究

(4) 孝感市域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4.3 规划设计研究内容：

本规划设计依据湖北省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和武汉枢纽直通线在国铁路网中的地位和作用，研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高铁站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研究

包括广场现状条件分析和定位研究，合理布局各功能分区，打造科学合理的空间结构和景观体验，为车站周边的建设与发展预留用地与空间。

(2) 高铁站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

包括车站与周边城镇交通联系的宏观交通通道梳理，车站与城区主要进出站交通通道的规划，车站周边路网的合理规划，车站站前广场各交通方式停车场规模预测、进出站流线的交通组织，规划区内与铁路交叉规划通道的预留等。

(3) 站房概念性建筑方案专题研究

打造具有地方特色和代表性的站房建筑单体概念性方案，满足指导站房初步设计招投标的要求。

(4) 涉铁通道专题研究

孝感市域范围内涉及的规划道路、现状道路以及水系涉铁通道的梳理。

**第五条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甲方应根据乙方要求,积极帮助收集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甲方若无法收集到乙方所需资料,应及时告知乙方。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于2022年7月底前完成现状调研,8月上旬完成规划设计方案研究,10月上旬完成规划设计初稿送审,经专家评审后60天内完成修改补充。

6.2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研究文本、图表,提供高铁站站前广场概念性方案、高铁站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站房概念性建筑方案专题研究以及孝感市域涉铁通道专题研究四个方面内容成果的合订本。

6.3 以书面形式提供文本12套,电子文件光盘2套。

6.4 文件交付地点:委托方所在地。

**第七条 费用**

双方商定,本合同费用(包括规划调研和考察费用)总额为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圆整(¥252万元)。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第一次支付设计费总额50%。签订合同之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壹佰贰拾陆万元整(¥126万元)。

8.2 第二次支付设计费总额20%。乙方完成方案评审并汇报通过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伍拾万肆仟圆整(¥50.4万元)。

8.3 第三次支付设计费总额30%。乙方完成项目结题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

人民币柒拾伍万陆仟元整 (¥75.6 万元)。

## 第九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 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将会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甲方将会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20 天以上时, 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 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 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 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 在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 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 已开始设计工作的, 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费支付。

9.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交交会设计文件时, 须征得乙方同意, 但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 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文件(出现 9.1.1、9.1.2、9.1.4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规划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由于乙方原因, 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 每延误一天, 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

费的千分之一,超出 20 工作日后,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合同。

9.2.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定金。

9.2.5 乙方交会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第十条 合同变更及保密

10.1 合同条款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条款。

10.2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诉讼或仲裁

本建设工程规划设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双方所在地法院管辖争议。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12.4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5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6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何志红
单位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书院街 29 号
邮政编码:	432001
电 话:	18207291281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孝南支行
银行帐号:	17496301040001268
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艾厚文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杨园和平大道 745 号
邮政编码:	430063
电 话:	027-51155861
传 真:	027-86817273
开户银行:	建行湖北省武汉市杨园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7.南深铁路岑溪东站站区规划项目

## 规划编制合同

合同编号：四设<sup>2023</sup>(~~2022~~)合线站(揽)字<sup>45</sup>号

四设(2023)合线站揽字45号



项目名称：南深铁路岑溪东站站区规划项目

工程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

委托人(甲方)：岑溪市自然资源局

设计人(乙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规划设计资质：城乡规划甲级

签订日期：2023.9.7

严禁复制

政府采购合同

根据 2022 年 8 月 12 日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 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响应并经磋商, 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乙方承担岑溪东站①铁路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约 6.5km<sup>2</sup>); ②站前核心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0.45km<sup>2</sup>)。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以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 1.4 其他: 收费依据国家现行《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0)》。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中标通知书。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地形、相关上位规划等)。
-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现行国家相关法律、规范文件。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能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甲方要求及招标文件。
- 3.3 来往函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南深铁路岑溪东站站区规划项目

4.2 项目规模：高铁站区约 6.5 平方公里

4.3 设计内容：岑溪东站①铁路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约 6.5km<sup>2</sup>）；②站前核心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0.45km<sup>2</sup>）。

①铁路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约 6.5km<sup>2</sup>）：

北至北环大道（G324 福昆线），南至南深铁路，西至 G65 包茂高速探花出口引路、东至归义物流园所围合的区域，包括高铁站与城市各组团及乡镇之间的交通衔接分析、站前区交通组织研究、高铁站区用地布局和功能定位研究、高铁站区各类控制指标、市政工程和合理组织站区规划实施等内容。该规划须符合岑溪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编制要求。

②站前核心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0.45km<sup>2</sup>）：

站前广场以及周边重点地块围合的区域，达到修规深度要求。包括高铁站前广场交通枢纽核心区布局研究；建设条件分析及综合技术经济论证；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景观规划设计，布置总平面图；道路交通规划设计、绿地系统规划设计、工程管线规划设计、竖向规划设计；估算工程量、拆迁量和总造价，分析投资效益等内容。

第五条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甲方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 前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相关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乙方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 前完成规划设计并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

6.2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岑溪东站①铁路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约 6.5km<sup>2</sup>）；②站前核心区详细城市设计（约 0.45km<sup>2</sup>）。

6.3 以书面形式提供文本 8 套，全部成果的电子文件 1 份（规划文本和规划说明等采用 DOC/PDF 等国际通用格式，规划图件采用 JPG 格式，数据矢量文件采用通用 GIS 数据格式和 CAD 格式各一套）。

6.4 文件交付地点：委托方所在地。

#### 第七条 费用

7.1 本项目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56 万元整 (人民币 壹佰伍拾陆 万元)。

7.2 编制期间如规模或内容调整, 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

####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生效后十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40% 的预付款, 计人民币 62.4 万元整 (人民币 陆拾贰 万 肆仟 元), 合同结算时, 预付款抵作设计费。

8.2 乙方提交中间成果稿文件十五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 30%, 计人民币 46.8 万元整 (人民币 肆拾陆 万 捌仟 元)。

8.3 提交正式成果文件后十五天内, 甲方向乙方结清剩余 30% 设计费, 人民币 46.8 万元整 (人民币 肆拾陆 万 捌仟 元)。

8.4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并以银行票据清结有关合同费用。

####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 9.1 甲方权利义务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 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将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甲方将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20 天以上时, 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 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 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 甲方应按乙方所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 在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 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

预付款；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费支付。

9.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但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1.5 甲方在收到乙方评审稿文件后，应在一个月内组织专家评审。

9.1.6 甲方组织审查和按合同节点付款滞后一个月后，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文件（出现9.1.1、9.1.2、9.1.4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规划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超出20工作日后，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

9.2.4 合同生效后，因乙方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

9.2.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合同约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第十条 合同变更及保密

10.1 合同条款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条款。

10.2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11.1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拥有乙方提交的各项成果的版权及其知识产权,享有不可撤销的并免除使用费的许可。

11.2 在甲方按协议约定付清全部费用后,甲方有权对各项成果进行复制、印刷、展览、出版或其他形式的发布的权利。

11.3 乙方保证提供的咨询成果及其他资料不存在任何侵权纠纷,若因上述知识产权侵权纠纷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梧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甲方要求乙方须派人到实地调查,产生费用由乙方自理。

13.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提交正式成果稿文件为止。

13.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5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八份,甲、乙方各执四份。

13.6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合同因情势发生变化,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条件下达成协议,本合同即行终止。

13.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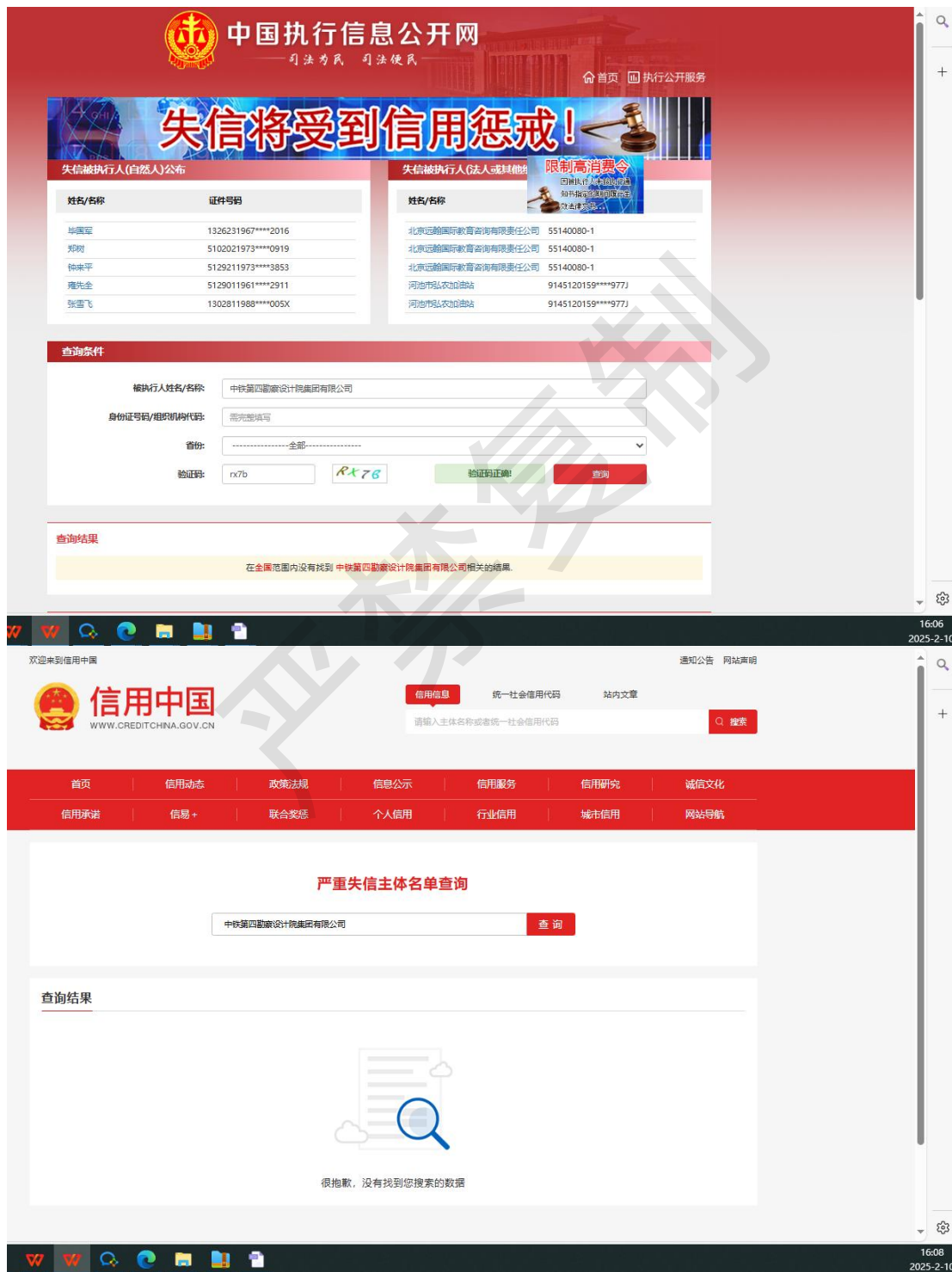
13.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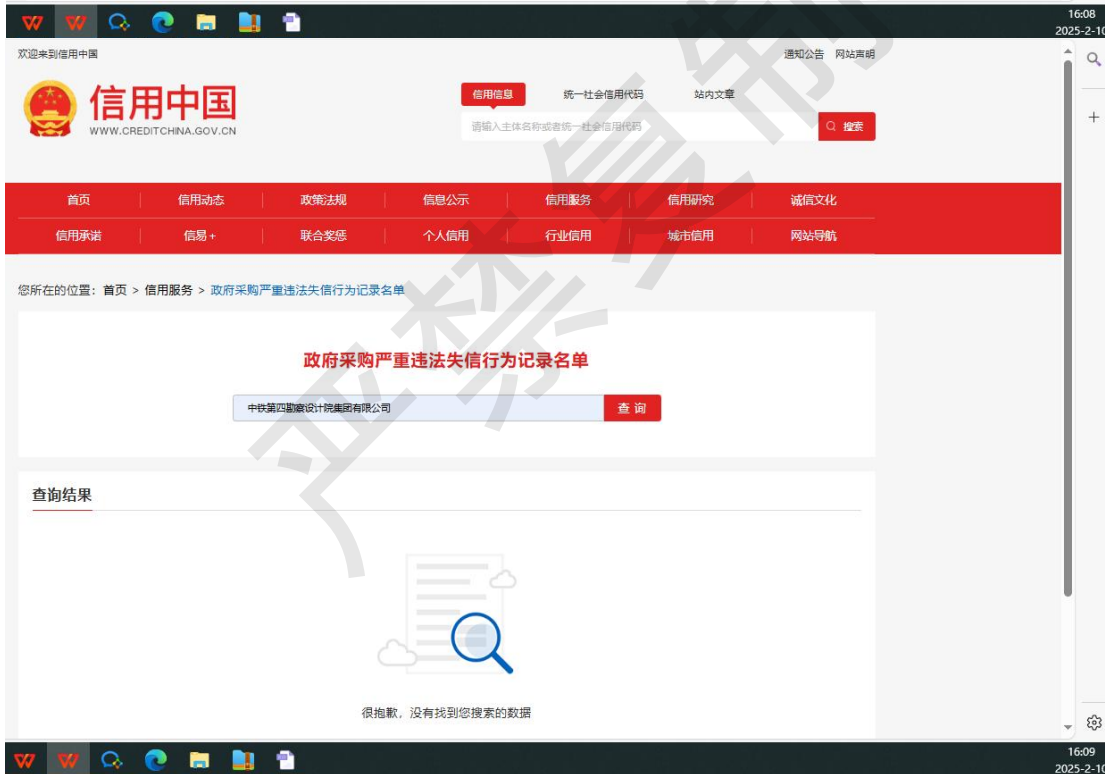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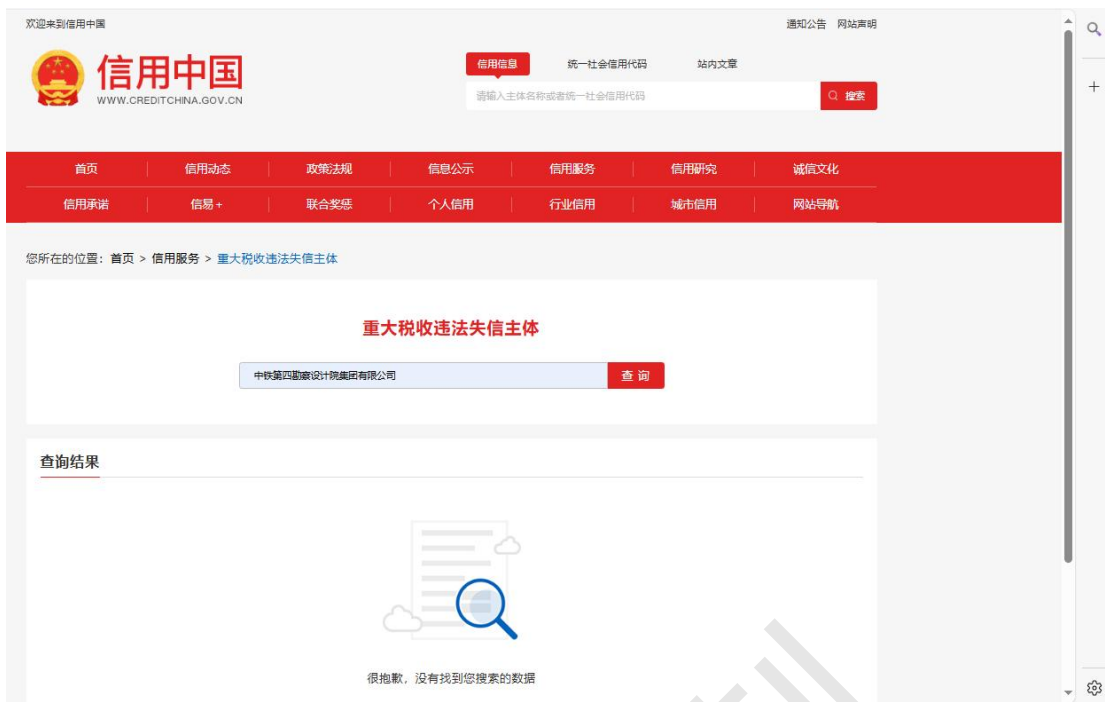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岑溪市自然资源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陈继海、黄洁华
单位地址:	岑溪市义洲大道 307 号
邮政编码:	543200
电 话:	0774-8212927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李斌、曹先琦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铁四院线站院
邮政编码:	
电 话:	027-51186180、18071537027
传 真:	027-8681613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杨园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 附件 15 信用记录查询文件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府采购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2月10日 16时10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 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6:10  
2025-2-10

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已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我单位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 提供虚假承诺将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章):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2月16日

## 附件 16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和资历表

### 16-1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类别	姓名	性别	职称	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倪明	男	(站场) 高级工程师	1.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2.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4.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东站站区规划
主要技术人员	周家中	男	(交通规划) 正高级工程师	1.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2.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夏彬	男	(建筑、装饰装修) 高级工程师	1.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2.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江胜学	男	(结构) 高级工程师	1.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2.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东站站区规划
	黄中平	男	(桥梁工程) 高级工程师	1.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2.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东站站区规划
	蒋和平	男	(水工地质、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1.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2.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魏景	女	(道路与桥梁工程) 高级工程师	1.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2.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张扬	男	(建筑、规划、景观) 高级工程师	1.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2.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周文卫	男	(电气化) 高级工程师	1.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2.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类别	姓名	性别	职称	承担过的项目
	闫利	男	（暖通）高级工程师	1.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2.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刘宇	男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1.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2.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注：投标人应附相应的证明材料（如：职称或资格证书），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须按照附件 16-2 单独列表详细说明，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更换。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00012527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4269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501			
2025年01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倪明	110108197304266056	10002364676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2	周家中	411502198709169617	10003903169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3	夏彬	420104199001010033	10003903678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4	江胜学	340823198111124915	10003312047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5	黄中平	519004196702153919	10002368337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6	蒋和平	510106197101092115	10002367957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7	魏景	420106198009233643	10003640195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8	张扬	422201198110210812	10002945058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9	周文卫	430426198704073518	10003788934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10	闫利	140112197903011274	10003626583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11	刘宇	612321197706153611	10003631341	202408	202501	实缴到账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 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5 0211 1147 17KG MFVX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1日

第1页/共1页

## 16-2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倪明		职称	(站场)高级工程师
年龄	52	拟任职	项目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3.合同金额：148 万元				项目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项目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项目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汝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东车站站区规划 3.合同金额：180 万元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持证人签名: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姓名	倪明	系列	工程技术
性别	男	专业	站场
出生年月	1973年4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11年11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12年2月
工作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	3524003274		





项目负责人业绩:

1.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2024-10-4

# 铁路规划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  
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委托方(甲方): 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接方(乙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月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合同双方就 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工作, 经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主要工作任务

乙方负责规划研究方案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及要求:

1.站前广场详细规划方案研究: 对广场场地建设条件、规模论证分析, 对包括广场及广场内部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竖向规划进行研究分析, 完成总平面设计及相关分析等。

2.交通规划研究(涉铁通道交通专题): 对相关道路线位及竖向进行规划调整, 以满足道路涉铁要求, 并形成专题研究报告内容。

3.站区概念性城市设计方案: 在新国土空间规划体制下, 编制铁路站前区概念性城市设计方案, 为下一步广场方案设计提供参考借鉴。通过广场片区城市设计的编制, 对站区控制建设用地性质, 使用强度和空间环境进行引导, 保证站区合理有序开发。

### 第二条 成果要求

1.成果构成: 形成《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规划》研究文本, 文本包含规划说明和图纸。

2.成果报告份数: 中间成果报告的份数按满足审查需要提供; 最终成果报告 8 套, 最终成果报告电子版文件 1 份, 电子版汇报演示文件 1 份。包含全部设计成果的电子文件 U 盘 1 套。

3.设计方案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说明, 设计理念, 项目匡算, 总

平面图, 总体鸟瞰图, 节点效果图, 道路交通分析图等。

### 第三条 服务要求

1. 乙方全面负责项目的技术工作, 包括前期调研和工作方案制定、项目的推进和成果的提交及汇报, 对本项目负全部责任。

2.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有序实施, 本项目必须明确一个固定的项目负责人、组建一个项目实施小组, 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协调、推进等工作。乙方的项目负责人为: 倪明

### 第四条 保密要求

1. 乙方须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 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管理及保密知识教育。

2. 乙方须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情报和数据资料的保密责任。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数据成果中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 均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保密管理。

### 第五条 服务(完成)期限

#### 60 日历天

1.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形成文本初稿;
2. 取得甲方初审意见后的 20 天内完成修改稿;
3. 并经甲方审查后在 10 天内形成最终稿。

### 第六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合同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捌万元整 (¥1,480,000.00 元)。合同总价包括项目研究的费用等为实施并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资料搜集及购买的(如有的话)、人力成本、材料及设备成

本、管理费、利润、税金、专家咨询、其他费用在内完成本项目规划研究并提交最终成果的全部费用。

乙方已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全部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各类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已包括在合同金额中，其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 2.支付方式

方案完成初稿付合同额的 30%，方案完成付至合同额的 60%，方案完成论证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额的 100%。

## 第七条 验收办法

送审稿达到本合同第一条所列要求后，采用会议评审办法进行验收，乙方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甲方审查后形成最终成果。

##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税费为 6%，由乙方根据国家规定依法承担，并开具专票。

##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应当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方便，向乙方如实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情况和资料，如有关情况 and 资料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
- 2.甲方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 3.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4.向乙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 5.甲方负责做好项目的配合、协调、服务等工作。

##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取得服务费用;
- 2.乙方应当按合同相关约定和甲方的要求提供服务;
- 3.乙方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 4.向甲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 5.乙方须保证其提交的服务结果科学合理、符合实际、不存在任何设计缺陷及质量问题。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响应文件陈述、承诺(或甲方要求)投入满足数量、质量、服务方式等要求的服务团队,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后未及时(原则上7个工作日)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期限提供相关服务或交付工作成果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提高服务费用,也不得降低承诺的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持续120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



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 4 份，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自行终止。

4.争端解决：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沁阳地区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严禁复制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沁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 (经办) 人	宋雪斌 电话: 15738588937	
	住所 (通讯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沁园北路 18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1410882005687251F	
	电 话	0391-562898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沁阳市建设路分理处	
	帐 号	16313101040014951	
受托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专用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 (经办) 人	褚健圣 电话: 15527284488	
	住所 (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和平大道 745 号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	
	电 话	027-5118608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杨园支行	
帐 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严禁复制

2.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 铁路规划设计合同

项 目 名 称 : 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  
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委 托 方 (甲 方) : 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 接 方 (乙 方) :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10月19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合同双方就 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工作, 经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主要工作任务

乙方负责规划研究方案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及要求:

1. 对广场场地建设条件、规模论证分析, 对包括广场及广场内部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竖向规划进行研究分析, 完成总平面设计及相关分析等。

2. 对相关道路线位及竖向进行规划调整, 以满足道路涉铁要求, 并形成专题研究报告内容。

3. 在新国土空间规划体制下, 通过编制铁路站前区概念性城市设计方案, 为下一步广场方案设计提供参考借鉴。通过广场片区城市设计的编制, 对站区控制建设用地性质, 使用强度和空间环境进行引导, 保证站区合理有序开发。

### 第二条 成果要求

1. 成果构成: 形成《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研究文本, 文本包含规划说明和图纸。

2. 成果报告份数: 中间成果报告的份数按满足审查需要提供; 最终成果报告 8 套, 最终成果报告电子版文件 1 份, 电子版汇报演示文件 1 份。包含全部设计成果的电子文件 U 盘 1 套。

### 第三条 服务要求

1.乙方全面负责项目的技术工作,包括前期调研和工作方案制定、项目的推进和成果的提交及汇报,对本项目负全部责任。

2.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有序实施,本项目必须明确一个固定的项目负责人、组建一个项目实施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协调、推进等工作。乙方的项目负责人为: 倪明

#### 第四条 保密要求

1.乙方须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管理及保密知识教育。

2.乙方须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情报和数据资料的保密责任。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数据成果中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均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保密管理。

#### 第五条 服务(完成)期限

60 日历天

1.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形成文本初稿;
2. 取得甲方初审意见后的 20 天内完成修改稿;
3. 并经甲方审查后在 10 天内形成最终稿。

#### 第六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合同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伍仟元整 (¥1,195,000.00 元)。合同总价包括项目研究的费用等为实施并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资料搜集及购买的(如有的话)、人力成本、材料及设备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专家咨询、其他费用在内完成本项目规划研究并提交最终成果的全部费用。

乙方已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全部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 各类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已包括在合同金额中, 其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 2.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3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 支付¥358,500.00 元 (人民币: 叁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

(2) 完成初步成果后, 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3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 支付¥358,500.00 元 (人民币: 叁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

(3) 方案完成论证验收合格后, 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4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 支付¥478,000.00 元 (人民币: 肆拾柒万捌仟元整)。

## 第七条 验收办法

送审稿达到本合同第一条所列要求后, 采用会议评审办法进行验收, 乙方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甲方审查后形成最终成果。

##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税费为 6%, 由乙方根据国家规定依法承担, 并开具专票。

##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当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方便, 向乙方如实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如有关情况 and 资料发生变化, 应及时告知乙方;

- 2.甲方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 3.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4.向乙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 5.甲方负责做好项目的配合、协调、服务等工作。

####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取得服务费用;
- 2.乙方应当按合同相关约定和甲方的要求提供服务;
- 3.乙方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 4.向甲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 5.乙方须保证其提交的服务结果科学合理、符合实际、不存在任何设计缺陷及质量问题。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响应文件陈述、承诺(或甲方要求)投入满足数量、质量、服务方式等要求的服务团队,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后未及时(原则上7个工作日)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期限提供相关服务或交付工作成果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提高服务费用,也不得降低承诺的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120 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 4 份,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自行终止。

4.争端解决: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当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10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经办) 人	权晨曦			
	单位地址 (通讯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城关镇黄河路与王城大道交叉口孟津区发改委	邮政编码	471100	
	组织机构代码	1141032200540555XY			
	电 话	037967928011			
	开户银行	农商行孟津支行			
	帐 号	66814011900001525			
受托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经办) 人	褚健圣 电话: 15527284488			
	单位地址 (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和平大道 745 号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			
	电 话	027-5118608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杨园支行			
	帐 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3.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004 范 408号

# 铁路规划设计合同

项 目 名 称 : 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发 包 方 (甲 方) : 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乙 方) :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泛华建设集团  
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签订日期: 2024 年 8 月 5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采购项目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主要工作任务

乙方负责规划研究方案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及要求：

1. 结合郑州都市圈建设要求以及焦济洛平高铁建设要求，开展站区规划方案设计工作。铁路站区规划设计方案深度参考控制性详细规划，在充分吸纳上位规划的思想基础上，通过研究高铁设立对城市总体结构、产业分布、交通疏解的影响，合理确定高铁站区功能定位、开发规模、开发策略及目标，对城市形态、公共空间、建筑整体控制、城市意象、公共轴线等空间要求，提出刚性与弹性控制的引导要求，合理建议及安排站区近远期实施等内容，完成土地利用规划图、道路交通规划图、交通组织设计图、城市意象控制图、城市设计总图、城市设计效果图及相关分析图等规划方案设计，为下一步法定规划编制及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规划和施工设计提供参考及依据。

2. 结合铁路站场、铁路站房设计方案，开展核心区（包括站前广场及周边区域）规划方案设计工作。站前广场及周边核心区域规划方案设计编制深度参考修建性详细规划（其中站前广场方案设计编制深度达到修建性详细规划），通过对高铁规模及定位进行分析，合理确定站前广场建设规模及形式，同时对高铁站前广场及周边相关地块的场地建设条件、规模论证分析，结合高铁线路、济源东站高铁站场设计方案及东区

概念性建筑方案设计, 确保站前广场及周边地块在功能、竖向、给排水等各方面与铁路设计做好衔接。同时对站前广场相关地块进行功能业态分析, 确保广场周边地块与高铁、广场的开发建设保持一致性, 对包括广场及周边地块新建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竖向规划进行研究分析, 完成总平面设计图、鸟瞰图、单体建筑透视图、道路交通规划图、交通组织设计图、绿化景观规划图、竖向规划图、管线布置图、建设分期及近远期衔接控制图及相关分析图等规划方案设计。

3. 梳理市域范围内涉铁通道, 优化铁路通道设计方案, 并统筹考虑相关涉铁市政管线的敷设要求。焦济洛平高铁于济源市域范围内约19.8km, 铁路线路与济源市众多现状及规划道路存在交叉情况, 涉铁通道专题研究达到初步方案设计深度。在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基础上, 通过叠加铁路规划线路, 梳理并分析市域涉铁道路情况, 同时结合铁路桥梁、涵洞及路基等不同设计数据, 对济源市现状、规划道路与铁路的关系进行梳理, 整理出市域涉铁通道条数, 并对相关道路线位及竖向进行规划调整, 以满足道路涉铁要求, 形成专题研究报告内容和具体规划设计方案, 用以指导地方相关部门后续方案变更提供参考及依据。对市域范围内规划拟建设的市政管线涉铁的, 同步进行研究, 如往三污厂的排水管线、沁北电厂蒸汽管线等, 形成专题研究报告内容和具体规划设计方案。

4. 结合济源地区铁路总图现状情况, 研究规划线路引入、济源地区铁路客运、货运系统分工等工作对济源地区内既有铁路、在建铁路情况进行梳理, 结合济源地区总图现状情况研究规划线路的引入, 地区客运系统、货运系统分工等工作, 形成铁路总图规划方案设计, 为济源地区

铁路发展提供指导性意见。

5. 对照规划设计方案，梳理形成项目建设清单（初步概算）。

### 第二条 成果要求

1. 成果构成：形成《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车站站区规划》研究文本，文本包含规划说明和图纸。

2. 成果报告份数：中间成果报告的份数按满足审查需要提供；最终成果报告 8 套，最终成果报告电子版文件 1 份，电子版汇报演示文件 1 份。包含全部设计成果的电子文件 U 盘 1 套。

3. 设计方案成果包括设计说明、设计理念、项目匡算、土地利用规划图、道路交通规划图、城市设计总图、广场及周边区域总平面设计图、总体鸟瞰图、节点效果图、交通组织设计图、地下空间利用布置图、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布置图、竖向分析图、剖面示意图、涉铁通道分布图、涉铁通道平纵断面图、涉铁通道横断面图、铁路枢纽规划总图等。

4. 形成《济源地区铁路总图》研究文本。

### 第三条 服务要求

1. 乙方全面负责项目的技术工作，包括前期调研和工作方案制定、项目的推进和成果的提交及汇报，对本项目负全部责任。

2.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有序实施，本项目必须明确一个固定的项目负责人、组建一个项目实施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协调、推进等工作。乙方的项目负责人为：倪明

### 第四条 保密要求

1. 乙方须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管理及保

密知识教育。

2.乙方须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情报和数据资料的保密责任。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数据成果中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均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保密管理。

#### 第五条 服务(完成)期限

##### 60 日历天

1.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形成文本初稿;
2. 取得甲方初审意见后的 20 天内完成修改稿;
3. 并经甲方审查后在 10 天内形成最终稿。

#### 第六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合同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陆万肆仟陆佰柒拾陆元整(¥2,764,676.00 元)。合同总价包括项目研究的费用、为实施并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资料搜集及购买资料的费用(如有的话)、人力成本、材料及设备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专家咨询、其他费用以及完成本项目规划研究并提交最终成果的全部费用。

乙方已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全部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各类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已包括在合同金额中,其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按以下支付方式甲方统一将费用支付给联合体牵头人(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由联合体牵头人根据联合体协议或相关约定做好联合体各单位费用支付。

联合体成员具体分配比例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产生的工作量,双方另行协商按比例支付。

## 2.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3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支付¥829403 元(人民币:捌拾贰万玖仟肆佰零叁元);

(2) 完成初步成果后,提供相应报告且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3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支付¥829403 元(人民币:捌拾贰万玖仟肆佰零叁元);

(3) 方案完成论证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4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5 日内,支付¥1105870 元(人民币:壹佰壹拾万零伍仟捌佰柒拾元);

## 第七条 验收办法

送审稿达到本合同第一条所列要求后,采用会议评审办法进行验收,乙方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甲方审查后形成最终成果。

##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税费为 6%,由乙方根据国家规定依法承担,并开具专票。

##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当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方便,向乙方如实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情况和资料,如有关情况 and 资料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

2.甲方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3.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4.向乙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5.甲方负责做好项目的配合、协调、服务等工作。

####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取得服务费用；

2.乙方应当按合同相关约定和甲方的要求提供服务；

3.乙方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4.向甲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5.乙方须保证其提交的服务结果科学合理、符合实际、不存在任何设计缺陷及质量问题。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响应文件陈述、承诺（或甲方要求）投入满足数量、质量、服务方式等要求的服务团队，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后未及时（原则上7个工作日）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期限提供相关服务或交付工作成果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提高服务费用，也不得降低承诺的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

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120 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 4 份，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自行终止。

4.争端解决：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济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经办) 人	王舒鑫			
	住所 (通讯地址)	济源市虎岭高新区南二环与新科路交叉口东北角	邮政编码	459000	
	组织机构代码	91419001MACWA0EYXU			
	电 话	0391-6269568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济源分行			
	帐 号	411801010150222802			
受托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经办) 人	褚健圣 电话: 15527284488			
	住所 (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和平大道 745 号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			
	电 话	027-5118608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杨园支行			
	帐 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受托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 (经办) 人	王万营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7 区 6 号楼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电 话	010-83296809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帐 号	11001098600056000169	



2024 年 8 月 5 日

禁止复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站站区规划

## 铁路规划设计合同

项 目 名 称 : 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站站区规划

委 托 方 (甲 方) : 汝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 接 方 (乙 方) :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月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站站区规划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主要工作任务

乙方负责规划研究方案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及要求：

1. 对广场场地建设条件、规模论证分析，对包括广场及广场内部建筑、道路、绿化等的空间布局和竖向规划进行研究分析，完成总平面设计及相关分析等。

2. 对相关道路线位及竖向进行规划调整，以满足道路涉铁要求，并形成专题研究报告内容。

3. 在新国土空间规划体制下，通过编制铁路站前区概念性城市设计方案，为下一步广场方案设计提供参考借鉴。通过广场片区城市设计的编制，对站区控制建设用地性质，使用强度和空间环境进行引导，保证站区合理有序开发。

### 第二条 成果要求

1. 成果构成：形成《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站站区规划》研究文本，文本包含规划说明和图纸。

2. 成果报告份数：中间成果报告的份数按满足审查需要提供；最终成果报告 8 套，最终成果报告电子版文件 1 份，电子版汇报演示文件 1 份。包含全部设计成果的电子文件 U 盘 1 套。

### 第三条 服务要求

1. 乙方全面负责项目的技术工作，包括前期调研和工作方案制定、

项目的推进和成果的提交及汇报，对本项目负全部责任。

2.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有序实施，本项目必须明确一个固定的项目负责人、组建一个项目实施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协调、推进等工作。乙方的项目负责人为：倪明

#### 第四条 保密要求

1.乙方须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管理及保密知识教育。

2.乙方须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情报和数据资料的保密责任。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数据成果中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均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保密管理。

#### 第五条 服务（完成）期限

60 日历天

1.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形成文本初稿；
2. 取得甲方初审意见后的 20 天内完成修改稿；
3. 并经甲方审查后在 10 天内形成最终稿。

#### 第六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合同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万元整（¥1,800,000.00 元）。合同总价包括项目研究的费用等为实施并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资料搜集及购买的（如有的话）、人力成本、材料及设备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专家咨询、其他费用在内完成本项目规划研究并提交最终成果的全部费用。

乙方已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全部服务所需的所有费

用, 各类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已包括在合同金额中, 其一切风险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 2.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3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 支付¥540,000.00 元 (人民币: 伍拾肆万元整);

(2) 完成初步成果后, 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3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 支付¥540,000.00 元 (人民币: 伍拾肆万元整);

(3) 方案完成论证验收合格后, 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40%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列账后 10 日内, 支付¥720,000.00 元 (人民币: 柒拾贰万元整)。

## 第七条 验收办法

送审稿达到本合同第一条所列要求后, 采用会议评审办法进行验收, 乙方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甲方审查后形成最终成果。

##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税费为 6%, 由乙方根据国家规定依法承担, 并开具专票。

##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当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方便, 向乙方如实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如有关情况 and 资料发生变化, 应及时告知乙方;

2.甲方变更联系信息的, 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 3.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4.向乙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 5.甲方负责做好项目的配合、协调、服务等工作。

####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取得服务费用;
- 2.乙方应当按合同相关约定和甲方的要求提供服务;
- 3.乙方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 4.向甲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法规规定相冲突。
- 5.乙方须保证其提交的服务结果科学合理、符合实际、不存在任何设计缺陷及质量问题。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响应文件陈述、承诺(或甲方要求)投入满足数量、质量、服务方式等要求的服务团队,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后未及时(原则上7个工作日)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期限提供相关服务或交付工作成果的,每发生一次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提高服务费用,也不得降低承诺的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

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120 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 4 份，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自行终止。

4.争端解决：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汝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2021年9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 (经办) 人			
	单位地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组织机构代码	1141032600542294X8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受托人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2021年9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 (经办) 人	褚健圣 电话: 15527284488		
	单位地址 (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和平大道 745 号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		
	电 话	027-5118608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杨园支行		
	帐 号	42001237036050007090		

### 16-3 周家中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周家中		职称	(交通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年龄	38	拟任职	规划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咨询工程师(投资)	资格证书编号	咨登 2120221211266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周家中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11502198709169617

证书编号：咨登2120221211266

专业 一：铁路、城市轨道交通

专业 二：其他（城市规划）

执业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03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03日

### 16-3 夏彬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夏彬		职称	(建筑、装饰装修) 高级工程师
年龄	35	拟任职	建筑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p> <p>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武昌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5.19-2043.05.19</p>	<p>姓名 夏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月1日 住址 武汉市武昌区铁机路8号 融侨城11栋2单元31楼2号</p>  <p>公民身份号码 420104199001010033</p>
------------------------------------------------------------------------------------------------------------------------------------------------------------------	--------------------------------------------------------------------------------------------------------------------------------------------------------------------------------------------------------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夏彬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一月一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建筑学硕士专业学习，学制二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云丁印烈

证书编号：104871201402003706 二〇一四年六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p> <p>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p>			
 <p>Approved &amp;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p>		<p>持证人签名: <u>夏彬</u></p>	
姓名	夏彬	系列	工程技术
性别	男	专业	建筑、装饰装修
出生年月	1990年1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22年1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23年3月
工作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章)	
		编号:	3524006355

### 16-3 江胜学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江胜学		职称	(结构) 高级工程师
年龄	44	拟任职	结构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S094500608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 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 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 业主单位名称：汝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项目名称：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东站站区规划 3. 合同金额：180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



持证人签名: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姓名 江胜学 系列 工程技术

性别 男 专业 结构


出生年月 1981年11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15年12月

签发日期 2016年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 35240042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江胜学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823*****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S09450060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200003-S054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2023-07-10 - 延续申请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8:58  
2024-12-19

### 16-3 黄中平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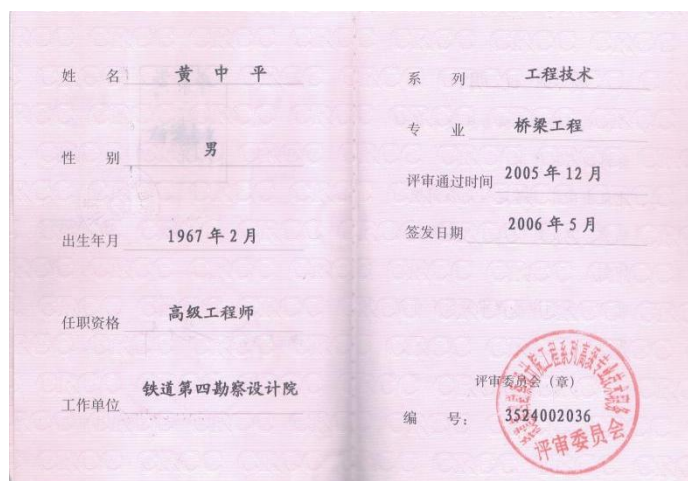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黄中平		职称	(桥梁工程)高级工程师
年龄	58	拟任职	桥梁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汝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呼南高铁焦洛平段项目汝阳东站站区规划 3.合同金额：180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 16-3 蒋和平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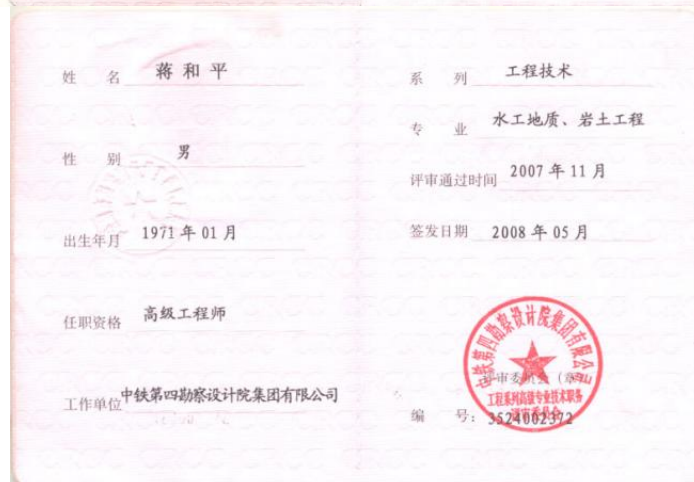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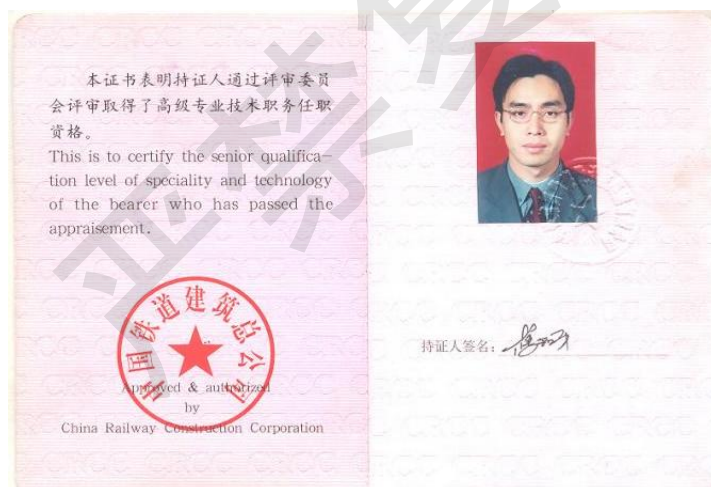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蒋和平		职称	(水工地质、土工工程) 高级工程师
年龄	54	拟任职	地质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3.合同金额：148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 16-3 魏景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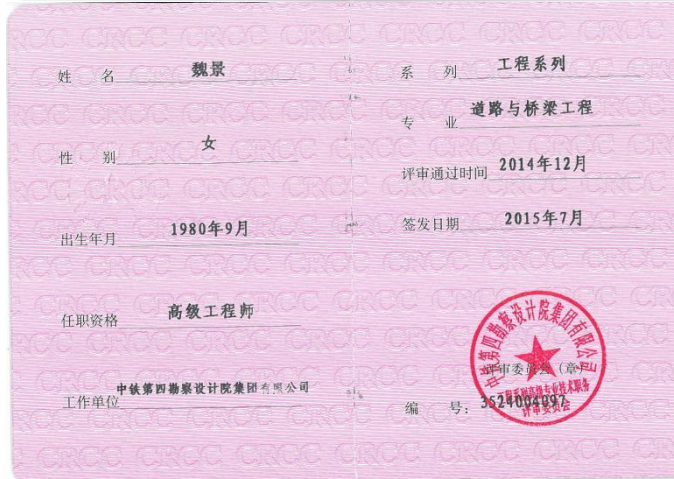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魏景		职称	(道路与桥梁工程) 高级工程师
年龄	45	拟任职	道路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3.合同金额：148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 16-3 张扬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张扬		职称	(建筑、规划、景观) 高级工程师
年龄	44	拟任职	景观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高铁沁阳西站片区(简称:高铁片区)规划编制采购项目 3.合同金额：148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 16-3 周文卫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周文卫		职称	(电气化)高级工程师
年龄	38	拟任职	电气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 16-3 闫利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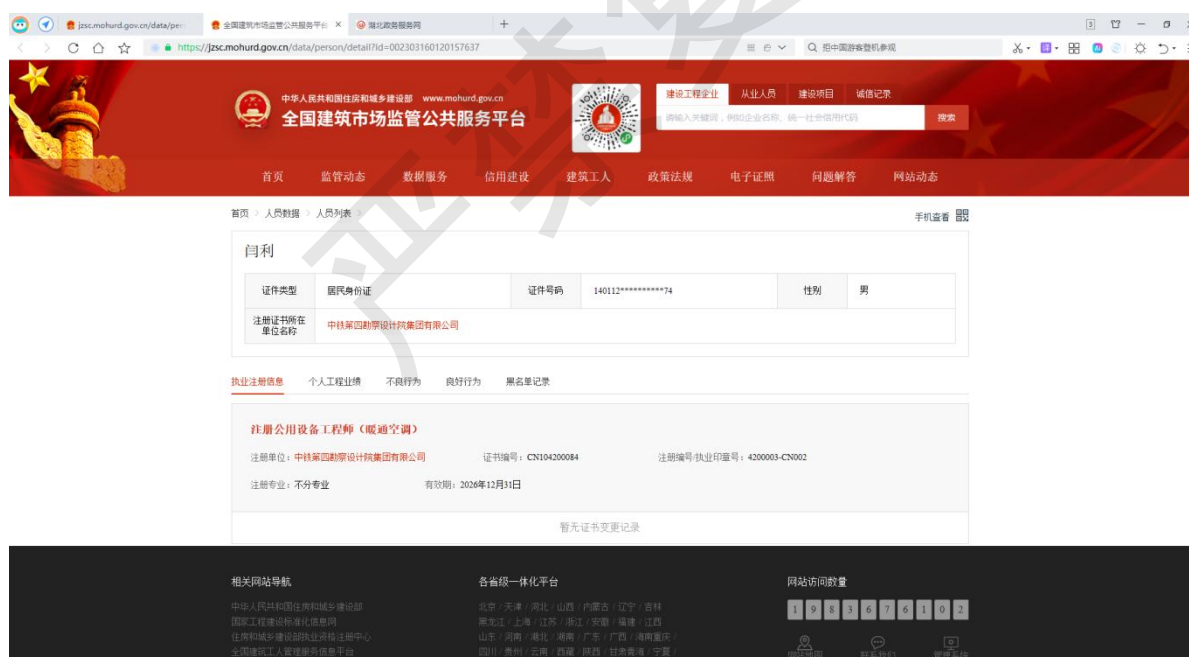
姓名	闫利		职称	(暖通) 高级工程师
年龄	46	拟任职	暖通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注册证	资格证书编号	CN104200084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 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 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 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 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 16-3 刘宇资历表

项目名称：罗山县高铁站站前广场前期规划

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5-3




姓名	刘宇		职称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年龄	48	拟任职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资格证书	/	资格证书编号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焦洛平铁路孟津北站站区规划设计项目 3.合同金额：119.5 万元				专业负责人
1.业主单位名称：济源市融发产业园区服务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焦济洛平高铁济源东站站区规划方案设计 3.合同金额：276.4676 万元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盖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2 月 16 日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p> <p>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p>			
 <p>Approved &amp;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p>		<p>持证人签名: <u>刘宇</u></p>	
姓名	刘宇	系列	工程技术
性别	男	专业	给排水
出生年月	1977年6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12年1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13年02月
工作单位	 <p>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章)</p>		编号: 3524003673

附件 17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1. 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格式: TR07001R01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4Q6066R9L

兹证明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杨园和平大道745号 邮编: 43006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071167872)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QMS) of

**CHINA RAILWAY SIYUAN SURVEY AND DESIGN GROUP CO., LT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No.745, HEPING AVENUE, YANGYUAN, WUCHANG DISTRICT, WUHAN CITY, HUBEI PROVINCE, 430063, P.R.CHINA; Uniform Code of Social Credit: 914201007071167872)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咨询; 以及对下属单位所从事的业务活动的管理\*。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QMS: \*ENGINEERING SURVEY AND DESIGN, GENERAL CONTRACTING AND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ENGINEERING CONSULTANCY; AND THE MANAGEMENT OF THE BUSINESS ACTIVITIES OF THE SUBSIDIARY COMPANIES\*.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13日/Last cycle Deadline: 13 December 2024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4年10月29日 - 2024年11月01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9 October 2024-01 November 2024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13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13 December 2027**.

注: 本证书包含的子证书见附件。 Note: The sub-certificate(s)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3日**  
Issued on: **03 December 2024**.  
签发: **田伟**  
Issued by: **Tian Wei**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有关规则和程序颁发,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符合证书条款要求。当本证书包含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向我公司咨询,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直门南大街40号 100060 No.40 Dong Huang Cheng Gou Nan Jie, Beijing, 100065, China 电话/Tel: +86 10 56313400 网站/Website: www.ccscc.co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格式: TR07001R0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00524E6067R7L

兹证明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杨园和平大道745号 邮编: 430063)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EMS) of

CHINA RAILWAY SIYUAN SURVEY AND DESIGN  
GROUP CO., LT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No.745, HEPING AVENUE, YANGYUAN, WUCHANG DISTRICT, WUHAN CITY, HUBEI PROVINCE, 430063, P.R.CHINA)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环境管理体系有效: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咨询; 以及对下属单位所从事的业务活动的管理\*。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EMS: \*ENGINEERING SURVEY AND DESIGN, GENERAL CONTRACTING AND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ENGINEERING CONSULTANCY; AND THE MANAGEMENT OF THE BUSINESS ACTIVITIES OF THE SUBSIDIARY COMPANIES\*.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13日/Last cycle Deadline:13 December 2024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4年10月29日 - 2024年11月01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9 October 2024-01 November 2024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13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13 December 2027.

注: 本证书包含的子证书见附件。 Note: The sub-certificate(s)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3日。  
Issued on: 03 December 2024.

签发: 田伟  
Issued by: Tian Wei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有关规则和程序颁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应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本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格式: TR07001R0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00524S6068R7L

兹证明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杨园和平大道745号 邮编: 430063)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OHSMS) of

CHINA RAILWAY SIYUAN SURVEY AND DESIGN GROUP CO., LT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No.745, HEPING AVENUE, YANGYUAN, WUCHANG DISTRICT, WUHAN CITY, HUBEI PROVINCE, 430063, P.R.CHINA)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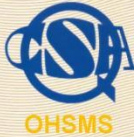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咨询; 以及对下属单位所从事的业务活动的管理\*。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OHSMS: \*ENGINEERING SURVEY AND DESIGN, GENERAL CONTRACTING AND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ENGINEERING CONSULTANCY; AND THE MANAGEMENT OF THE BUSINESS ACTIVITIES OF THE SUBSIDIARY COMPANIES\*.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13日/Last cycle Deadline: 13 December 2024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4年10月29日 - 2024年11月01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9 October 2024-01 November 2024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13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13 December 2027.

注: 本证书包含的子证书见附件。 Note: The sub-certificate(s)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3日。 Issued on: 03 December 2024.

签发: 田伟 Issued by: Tian Wei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有关规则和程序颁发。我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向我公司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x(es), all the appendix(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x(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brid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黄城根南街40号 100006/ No.40 Dong Huang Cheng G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Tel: +86(10)56313400 网址/Website: www.ccs-c.com

## 2.综合实力



1、



2、



3、





#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证书

为表彰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北斗高精度实时融合监测技术  
与重大工程应用

奖励等级：二等

获奖者：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6月

证书号：2023-J-256-2-02-D04